

福建钢泓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Gang Hong Metal Technology Co., Ltd.



钢泓不锈钢
GANGHONG STAINLESS STEEL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的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备案。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子公司租赁场地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为设立广州耐巴赫，2015年6月16日，马文瑞与广州市高德花花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约定马文瑞租用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12号广州市高德汇奥体购物中心市场中区2068、2068A面积442平方米的房产作为商业用途。广州耐巴赫设立后，该房产实际由其使用。该房产系在租赁的集体土地上所建，因报建手续不完整，尚未取得房产证。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冷轧卷，其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达90%以上，所占比重较大。近年来不锈钢冷轧卷采购价格受国内外供需市场影响，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尽管公司不断通过技术更新和生产流程优化降低生产成本，通过推出新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并且与主要的原材料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但公司仍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给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供应商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2014年度、2015年1-6月向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60.67%、54.31%，对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50%，主要系上述供应商在不锈钢冷轧卷品质方面具有较强的稳定性，能够满足公司对不锈钢卷的技术要求；且系实力较强的供应商，公司系其常年客户，能够在价格和供货周期方面获得较为便利的条件。虽然公司积极开发新的供应商，尽量控制对其采购的比例，以降低对其的依赖，但仍然存在对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供应商重大依赖的风险。

四、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行业的整体发展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较高的相关性。近年来，由于我国各地房地产价格涨幅较大，为了控制投机性房地产的需求，维护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保证大众购房者对商品房的刚性需求，中央及各级政府均出台了一系列抑制房地产市场价格过快增长的宏观调控政策，打击市场中房地产投机性需求。在近几轮宏观调控的影响下，我国房地产行业的发展速度从2008年开始逐步放缓。未来，若在宏观调控的压力下，房地产行业的

发展进入持续放缓的疲软周期，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行业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因房地产行业调控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五、公司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为解决临时性资金周转需求，公司根据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平县中小微企业过桥还贷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武政文〔2014〕288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向武平县政府申请过桥资金，截至2015年6月30日，该过桥资金余额为800万元，如公司未能按约定用途使用资金或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因临时收回过桥资金而导致公司临时性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同时，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市场对质量要求逐渐提高，公司需要资金投入研发、扩大生产、业务拓展等，对资金的需求量将大幅增加。因此，如果公司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

六、新产品、新业务及新市场开拓计划无法顺利实现的风险

公司系不锈钢装饰板与不锈钢家居制品的全方位的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专注于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由此衍生的不锈钢家居制品领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应用拓展。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谋求更为广阔的业务发展空间，公司计划拓宽现有产品的应用范围，并拓展不锈钢家居制品等细分市场的业务；同时，公司还将加大市场的拓展力度。新产品、新业务及新市场的开拓对于客户资源获取、行业核心技术及经验、资质、市场口碑等方面的要求可能导致公司面临经营计划无法顺利实现而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风险。

七、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目前仅有4位机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钢泓投资直接持有公司75%的股份并担任公司另一股东厦门茂源达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厦门茂源达持有公司15%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杰持有钢泓投资80.872%的股权。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杰可通过钢泓投资和厦门茂源达实际控制公司90%的股份表决权。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表决权处于绝对优势，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股份表决权的绝对优势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或影响，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利益，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控制风险。

八、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涉及采购、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的

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但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实际情况，重新制定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方面的内控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上述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特别是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完善。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14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2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4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9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39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39
三、公司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65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71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90
六、公司商业模式	9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2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102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及评估结果	105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7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107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9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说明	11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22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12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7
一、 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27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42
三、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44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65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171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214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21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23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224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25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评估	22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31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31
二、主办券商声明	232
三、律师声明	233
四、审计机构声明	234
五、评估机构声明	235
第六节 附件	236
一、备查文件	236
二、信息披露平台	236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		
本公司、股份公司、钢泓股份、钢泓科技、公司	指	福建钢泓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公司为整体变更设立，为表述方便，该等称谓在文中部分内容也指公司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钢泓有限	指	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钢泓投资	指	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茂源达	指	厦门茂源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红投资	指	广州君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标家居	指	广州市新标家居有限公司
厦门钢泓	指	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广州耐巴赫	指	广州耐巴赫家居有限公司
佛山万景泓	指	佛山市森唯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前身 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无锡恒鑫泓	指	无锡市恒鑫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原无锡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2015年1月更名
佛山宝众	指	佛山市宝众不锈钢有限公司
佛山意维家	指	佛山市意维家新材料有限公司，原佛山市万润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12年11月更名为佛山市钢泓新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2015年2月更名为佛山市意维家新材料有限公司
佛山钢友	指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佛山雪球	指	佛山市雪球进出口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2014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或《福建钢泓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份公司章程	指	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福建钢泓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公司、评估师	指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机构名称及专业术语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龙岩市工商局	指	龙岩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武平县工商局	指	武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武平县环保局	指	武平县环境保护局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商标局	指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森达装饰	指	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布雷尔利	指	布雷尔利（北京）金属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欧派	指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志邦	指	志邦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博洛尼	指	博洛尼家居用品（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金牌	指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索菲亚	指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好莱客	指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武平支行
200 系不锈钢	指	铬锰氮不锈钢
300 系不锈钢	指	铬镍不锈钢 & 铬镍钼不锈钢
400 系不锈钢	指	铬系不锈钢
PET 膜	指	PET 膜又名耐高温聚酯薄膜。它具有优异的物理性能、化学性能及尺寸稳定性、透明性、可回收性，可广泛的应用于磁记录、感光材料、电子、电气绝缘、工业用膜、包装装饰、屏幕保护、光学级镜

		面表面保护等领域
OEM	指	英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的缩写，指一家厂家根据另一家厂商的要求，为其生产产品和产品配件，亦称为定牌生产或授权贴牌生产
LME	指	伦敦金属交易所，是世界上最重要的有色金属交易市场，交易的期货和期权合约具有高度的流动性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	指	ISO9001 认证系 ISO9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是指由 ISO/TC176（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技术委员会）制定的国际标准。目前，在中国的“GB/T19001-2008”标准等同采用“ISO9001”标准
PVD	指	物理气相沉积，也叫真空电镀，是指在真空条件下，用物理的方法使材料沉积在被镀工件上的薄膜制备技术，是使金属在特定环境下（压力、温度、电磁场）与各种气体（氩气、氮气、氧气与乙炔气等）产生综合作用形成等离子体，经过加速后，等离子体涌向被镀工件表面，形成牢固的膜层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福建钢泓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Gang Hong Metal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马杰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9月14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9月17日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龙岩市武平县工业园区D05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产品（12101110）”和“家庭器具与特殊消费品行业（1311101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0）”和“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C3389）”

主营业务：专注于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由此衍生不锈钢家居制品领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应用拓展

电话：0597-4893888

传真：0597-4893866

电子邮箱：ganghong@ganghong.cc

互联网网址：www.ganghong.cc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林田

组织机构代码：58111514-7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40,000,000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2015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份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钢泓股份成立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钢泓股份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以公开转让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为钢泓投资，其持有的股份应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

公司股东厦门茂源达、君红投资、新标家居持有的公司股份为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从实际控制人马杰及控股股东钢泓投资受让取得，其所持有的股份需遵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规定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是否冻结或质押	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进入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钢泓投资	30,000,000	否	30,000,000	0
2	厦门茂源达	6,000,000	否	6,000,000	0
3	君红投资	3,200,000	否	3,200,000	0
4	新标家居	800,000	否	800,000	0
合计		40,000,000	—	40,000,000	0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 挂牌后的股票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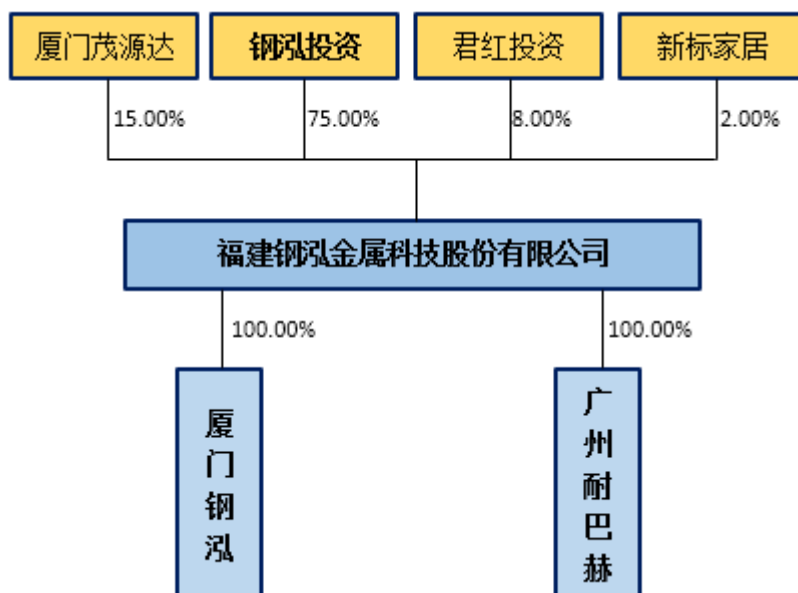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3.1.2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

2015年8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确定福建钢泓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之转让方式的议案》，一致同意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鉴此，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采取协议方式进行转让。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1）控股股东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钢泓投资，认定理由如下：

①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¹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钢泓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75%的股份并实际控制厦门茂源达持有公司 15%的股份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90%的股份表决权，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¹ 根据《民法通则》第一百五十五条的规定，“以上”包括本数。下文使用的“以上”具有相同含义。

①报告期初，公司股东为自然人马杰和梁锡添，各持有钢泓有限 50%的股权，二人的持股比例均未超过 50%，任何一方均无法凭借其股权对钢泓有限股东会、董事选举实施决定性影响。因此，报告期初，钢泓有限无控股股东。

②2015 年 3 月 25 日，原股东梁锡添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50%的股权转让给马杰，马杰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1%的股权转让给马启煌，股权转让后，马杰持有钢泓有限 99%的股权。因此，公司控股股东为马杰。

③2015 年 4 月 22 日，马杰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84%的股权转让给钢泓投资、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15%的股权转让给厦门茂源达，马启煌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1%的股权转让给钢泓投资，股权转让后，钢泓投资持有钢泓有限 85%的股权并实际控制厦门茂源达持有公司 15%的股权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100%的股权表决权，因此，公司控股股东为钢泓投资。

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钢泓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75%的股份并实际控制厦门茂源达持有公司 15%的股份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90%的股份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综上，报告期内，报告期初至 2015 年 3 月 24 日，公司无控股股东；2015 年 3 月 25 日至 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马杰；2015 年 4 月 22 日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为钢泓投资。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2）实际控制人认定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马杰，认定理由如下：

①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 年修订）》第八十四条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A、投资者为上市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B、投资者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C、投资者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D、投资者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E、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②马杰为公司创始股东，自钢泓有限设立至今，马杰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股份比例均在 50%以上，马杰现通过钢泓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60.65%的股份，通过钢泓投资和厦门茂源达间接持有公司 2.43%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3.08%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马杰实际控制的钢泓投资持有公司 75%的股份，通过钢泓投资实际管理厦门茂源达所持有的公司 15%的股份，其实际管理的股份比例为 90%。该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③报告期初，股东梁锡添持有钢泓有限 50%的股权并担任公司监事，但其对钢泓有限的投资并不以实际控制为目的，公司的战略规划、业务实施和日常管理均由马杰主导，梁锡添主要履行股东的配合义务。

④2013 年 1 月至股份公司成立前，钢泓有限未设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由马杰担任，马杰同时担任公司总经理，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且自 2013 年 1 月至今，马杰一直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对外代表公司履行职责，主导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重大决策，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马杰，未发生变化。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钢泓投资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23 日，注册号为 440681000467594，住所为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潭村工业区三路 38 号力源物流城 H 区-2 座三楼 1、3、5 号，注册资本 4,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马杰，主营业务为投资、咨询管理服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钢泓投资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马杰	货币	3,315.752	80.872
2	马文瑞	货币	574.000	14.000
3	曹惠娟	货币	105.124	2.564
4	阙利为	货币	105.124	2.564
合计			4,100.000	100.000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马杰，男，董事长、总经理，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厦门大学 EMBA 在读。2006 年 4 月至 2012 年 6 月，在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任监事；2009 年 8 月至 2014 年 11 月，在佛山市宝众不锈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9 月，在佛山市万润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在佛山市钢泓新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无锡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4 年 12 月，在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在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有限公司任

董事长、经理；2012年12月至2015年8月，在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任期至2018年8月。

3、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 控股股东

①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	马杰	许君荣	梁锡添	马启煌	钢泓投资	厦门茂源达	君红投资	新标家居	合计
2013.01.01-2013.01.05	50%	50%	—	—	—	—	—	—	100%
2013.01.06-2015.03.24	50%	—	50%	—	—	—	—	—	100%
2015.03.25-2015.04.21	99%	—	—	1%	—	—	—	—	100%
2015.04.22-2015.06.24	—	—	—	—	85%	15%	—	—	100%
2015.06.25至今	—	—	—	—	75%	15%	8%	2%	100%

A、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股东为自然人马杰和许君荣，各持有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

B、报告期初，公司股东为自然人马杰和梁锡添，各持有钢泓有限 50% 的股权，二人的持股比例均未超过 50%，任何一方均无法凭借其股权对钢泓有限股东会、董事选举实施决定性影响。因此，报告期初，钢泓有限无控股股东。

C、2015 年 3 月 25 日，原股东梁锡添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50% 的股权转让给马杰，马杰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1% 的股权转让给马启煌，股权转让后，马杰持有钢泓有限 99% 的股权。因此，公司控股股东为马杰。

D、2015 年 4 月 22 日，马杰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84% 的股权转让给钢泓投资、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15% 的股权转让给厦门茂源达，马启煌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1% 的股权转让给钢泓投资，股权转让后，钢泓投资持有钢泓有限 85% 的股权并实际控制厦门茂源达持有公司 15% 的股权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100% 的股权表决权，因此，公司控股股东为钢泓投资。

E、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钢泓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75% 的股份并实际控制厦门茂源达持有公司 15% 的股份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90% 的股份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综上，报告期内，报告期初至 2015 年 3 月 24 日，公司无控股股东；2015 年 3 月 25 日至 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马杰；2015 年 4 月 22 日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为钢泓投资。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②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的原因主要为：

A、2015 年 3 月，因经营理念不同，原钢泓有限股东梁锡添将其股权转让给马杰并退出钢泓有限。股权转让后，马杰持有钢泓有限 99%的股权，为钢泓有限控股股东。

B、2015 年 4 月，为优化股权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吸引更多的优秀管理人才，公司控股股东马杰将其股权转让给由其实际控制的另一公司钢泓投资。股权转让后，钢泓投资直接持有钢泓有限 85%的股权，为钢泓有限控股股东。

③控股股东变更对公司业务经营、公司治理、董监高变动、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但对公司业务经营、公司治理、董监高变化、持续经营能力未产生不利影响，理由如下：

A、业务经营

公司设立至今，业务主要为不锈钢装饰板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2015 年，公司新增不锈钢橱柜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2015 年 1-6 月，不锈钢橱柜的销售收入占公司销售收入总额的 8.29%，占比较小。控股股东变更前后，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B、公司治理

报告期初，钢泓有限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经理等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历次重大变更事项均依法召开了股东会，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工商变更手续，公司治理合法有效。

C、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报告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前，马杰担任钢泓有限执行董事、经理和法定代表人；2015 年 4 月，钢泓有限监事由梁锡添变更为马启煌。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D、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30,876,406.50 元、71,683,769.98 元、48,671,812.85 元，控股股东变更后，公司业绩保持稳定增长。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虽发生变更，但不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和经营管理的连续性；控股股东变更前后，公司核心管理层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治理制度依法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虽发生变更，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马杰，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股）	出资比例（%）
1	钢泓投资	净资产	3,000.00	75.00
2	厦门茂源达	净资产	600.00	15.00
3	君红投资	净资产	320.00	8.00
4	新标家居	净资产	80.00	2.00
合计			4,000.00	100.00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1）钢泓投资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2、（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经核查，钢泓投资主要对公司进行直接投资及通过厦门茂源达对公司进行间接投资，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钢泓投资股东的出资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不涉及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2）厦门茂源达

厦门茂源达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注册号为 350298320000913，住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新丰三路 16 号（日华国际大厦）501 室 R 单元，出资额

1,000 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对公司进行投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厦门茂源达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钢泓投资	普通合伙人	200.0000	20.00
2	林 田	有限合伙人	333.3334	33.34
3	雷祖云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0.00
4	李凤兰	有限合伙人	133.3333	13.33
5	葛光华	有限合伙人	133.3333	13.33
合计			1,000.0000	100.00

经核查，厦门茂源达的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管理层及外部投资者，除投资公司外并未投资其他企业，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3）君红投资

君红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注册号为 440101000354038，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东圃大马路 87 号之一第三层（部位：3345 房），出资额 1,000 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冯宪炜，主营业务为自有资金投资、管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君红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冯宪炜	普通合伙人	562.50	56.25
2	郑晓菊	有限合伙人	250.00	25.00
3	王小勇	有限合伙人	125.00	12.50
4	董 君	有限合伙人	62.50	6.25
合计			1,000.00	100.00

经核查，君红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6 月，主要对公司进行投资，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君红投资合伙人的出资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不涉及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4）新标家居

新标家居成立于 2009 年 5 月 25 日，注册号为 440125000097151，住所为广州市增城新塘镇水南村节塘，出资额 6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东江，主营业务为家具制造、批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新标家居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黄东江	货币	60.00	100.00
合计			60.00	100.00

经核查，新标家居主营业务为家具制造、批发，不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而设立，其资产也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故其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四）公司股份受限制的情况

公司股东均为股份公司发起人，其所持有的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控股股东钢泓投资需遵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将其所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股东厦门茂源达、君红投资、新标家居持有的公司股份为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从实际控制人马杰及控股股东钢泓投资受让取得，其所持有的股份需遵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规定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

除上列情形之外，公司各股东股份不存在质押等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股权纠纷与潜在纠纷。

（五）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杰与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马文瑞系兄弟关系，公司控股股东钢泓投资为股东厦门茂源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钢泓有限设立

钢泓股份的前身钢泓有限是由境内自然人马杰和香港居民许君荣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人民币，由马杰和许君荣各自认缴 1,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在营业执照颁发之日起 3 个月内缴付 15%，其余部分在二年内缴清。

2011 年 8 月 19 日，武平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武外经贸[2011]业字 14 号”《关于同意设立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马杰和许君荣共同设立中外合资企业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26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向钢泓有限核发了编号为“商外资闽岩合资字[2011]000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 年 9 月 14 日，龙岩市工商局核准钢泓有限设立登记并向其核发了注册号为 3508004000053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钢泓有限设立时的住所为武平县平川镇环城西路 56-9 号二楼，法定代表人为马杰，注册资本为 3,000 万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0 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经营范围为：金属制品、五金制品、不锈钢制品加工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期限自 2011 年 9 月 14 日至 2031 年 9 月 13 日。

钢泓有限成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马 杰	货币	1,500.00	0.00	50.00
2	许君荣	货币	1,500.00	0.00	50.00
合计			3,000.00	0.00	100.00

备注：根据福建省政府 2004 年 4 月 7 日发布的“闽政办[2004]59 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工商局关于促进和服务我省企业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有效期：2004 年 4 月 7 日至 2014 年 3 月 14 日）第七条的规定，允许中国公民、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与外国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共同申办中外合资企业或中外合作企业。钢泓有限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设立，根据该规定，马杰具备担任中外合资企业钢泓有限中方股东的资格。

2、钢泓有限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1 年 12 月 13 日，马杰向钢泓有限缴付首期出资款 300 万元人民币；2011 年 12 月 14 日，许君荣向钢泓有限缴付首期出资款 369.2 万港元（折合人民币 300.120090 万元）。

2011 年 12 月 15 日，福州中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天勤[2011]验字 LY22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12 月 24 日，已收到全体股东（马杰、许君荣）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 600.120090 万元人民币。

2011 年 12 月 16 日，龙岩市工商局核准钢泓有限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公司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马 杰	货币	1,500.00	300.000000	50.00
2	许君荣	货币	1,500.00	300.120090	50.00
合计			3,000.00	600.120090	100.00

备注：根据钢泓有限设立时武平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的“武外经贸[2011]业字 14 号”《关于同意设立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及彼时钢泓有限《章程》的规定，股东马杰和许君荣须在公司成立之日起 3 个月内缴付认缴出资总额的 15%。钢泓有限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认缴出资 3,000 万元。本次实缴出资总额为 600.120090 万元，出资到位时间在 2011 年 12 月 14 日及之前，出资比例和出资期限符合上述规定。

3、钢泓有限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 年 4 月 9 日，马杰向钢泓有限缴付第二期出资款 300 万元人民币；2012 年 3 月 31 日，许君荣向钢泓有限缴付第二期出资款 372 万港元（折合人民币 302.271950 万元）。

2012 年 4 月 16 日，福州中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天勤[2012]验字 LY06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4 月 9 日，已收到全体股东（马杰、许君荣）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 602.27195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12 年 4 月 9 日，累计实收资本 1,202.392040 万元人民币，占已登记注册资本的 40.08%。

2012 年 4 月 19 日，龙岩市工商局核准钢泓有限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公司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马 杰	货币	1,500.00	600.000000	50.00
2	许君荣	货币	1,500.00	602.392040	50.00
合计			3,000.00	1,202.392040	100.00

4、钢泓有限第三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年6月11日，马杰向钢泓有限缴付第三期出资款300万元人民币；2012年6月7日，许君荣向钢泓有限缴付第三期出资款368万港元（折合人民币299.6256万元）。

2012年6月13日，福建辰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闽辰所验字[2012]第35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6月12日，已收到全体股东（马杰、许君荣）缴纳的第三期注册资本合计599.6256万元人民币。截至2012年6月12日，累计实收资本1,802.017640万元人民币，占已登记注册资本的60.07%。

2012年6月27日，龙岩市工商局核准钢泓有限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公司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马 杰	货币	1,500.00	900.000000	50.00
2	许君荣	货币	1,500.00	902.017640	50.00
合计			3,000.00	1,802.017640	100.00

5、钢泓有限第四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年9月12日，马杰向钢泓有限缴付第四期出资款600万元人民币；同日，许君荣向钢泓有限缴付第四期出资款739万港元（折合人民币603.78517万元）。

2012年9月14日，福建辰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闽辰所验字[2012]第54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9月12日，已收到全体股东（马杰、许君荣）缴纳的第四期注册资本合计1,197.982360万元人民币。其中，马杰出资600万元人民币，许君荣出资603.78517万元人民币（597.982360万元人民币计入实收资本，5.802810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截至2012年9月12日，累计实收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占已登记注册资本的100%。

2012年9月19日，龙岩市工商局核准钢泓有限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公司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马 杰	货币	1,500.00	1,500.00	50.00
2	许君荣	货币	1,500.00	1,500.00	5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备注：根据钢泓有限设立时武平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的“武外经贸[2011]业字 14号”《关于同意设立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及钢泓有限《章程》的规定，股东马杰和许君荣须在公司成立之日起 3 个月内缴付认缴出资总额的 15%，剩余部分在二年内缴清。钢泓有限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认缴出资 3,000 万元，第一期出资 600.120090 万元已于 2011 年 12 月 14 日实缴到位，剩余出资已于 2012 年 9 月 12 日全部到位，出资比例和出资期限符合上述规定。

6、钢泓有限企业性质变更、第一次股东变更

2012 年 11 月 25 日，钢泓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许君荣将持有的钢泓有限 50%的股权以 1,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梁锡添。同日，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后，公司性质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2 年 12 月 18 日，福建省龙岩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岩外经贸业[2012]115 号”《关于同意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外方投资者许君荣先生将其持有的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50%的股权转让给中方梁锡添先生，股权转让后，公司性质变更为内资企业，原公司合同及章程废止，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收回。

2013 年 1 月 6 日，武平县工商局核准钢泓有限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800400005392）。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马 杰	货币	1,500.00	1,500.00	50.00
2	梁锡添	货币	1,500.00	1,500.00	5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备注：钢泓有限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设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废止失效。钢泓有限未根据该文件规定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亦不存在因经营期限不满十年需要补缴税款的情形。

7、钢泓有限第二次股东变更

2015 年 3 月 5 日，钢泓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梁锡添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50%的股权以 1,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杰，同意股东马杰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1%的股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启煌。

2015 年 3 月 22 日，梁锡添与马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马杰与马启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3 月 25 日，武平县工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钢泓有限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马 杰	货币	2,970.00	2,970.00	99.00
2	马启煌	货币	30.00	30.00	1.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8、钢泓有限第三次股东变更

2015 年 4 月 5 日，钢泓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马杰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15%的股权以 4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厦门茂源达，84%的股权以 2,5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钢泓投资；同意股东马启煌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 1%的股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钢泓投资。

2015 年 4 月 5 日，马杰与厦门茂源达、钢泓投资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马启煌与钢泓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4 月 22 日，武平县工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钢泓有限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钢泓投资	货币	2,550.00	2,550.00	85.00

2	厦门茂源达	货币	450.00	450.00	15.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9、钢泓有限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4月23日，钢泓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000万元，新增加的1,000万元由钢泓投资以货币出资850万元、厦门茂源达以货币出资150万元。

2015年5月4日，福建辰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闽辰所验字[2015]第01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4月30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000万元。

2015年5月15日，武平县工商局核准钢泓有限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²。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钢泓投资	货币	3,400.00	3,400.00	85.00
2	厦门茂源达	货币	600.00	600.00	15.00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10、钢泓有限第四次股东变更

2015年6月25日，钢泓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钢泓投资将其持有的钢泓有限8%的股权以4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君红投资，2%的股权以1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标家居。

2015年6月25日，钢泓投资与君红投资、新标家居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6月25日，武平县工商局核准钢泓有限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² 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于2014年2月17日发布的《工商总局关于启用新版营业执照有关问题的通知》（工商企字[2014]30号）的规定，各类型企业营业执照正副本均使用“营业执照”的名称。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钢泓投资	货币	3,000.00	3,000.00	75.00
2	厦门茂源达	货币	450.00	450.00	15.00
3	君红投资	货币	320.00	320.00	8.00
4	新标家居	货币	80.00	80.00	2.00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11、股份公司的设立

2015 年 7 月 20 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CHW 证审字[2015]0218 号”《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经审计确认，钢泓有限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为 45,834,061.07 元。

2015 年 7 月 31 日，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华夏金信评报字[2015]第 197 号”《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净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钢泓有限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 5,936.49 万元。

2015 年 8 月 1 日，钢泓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确定钢泓有限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作为审计和评估基准日，委托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净资产进行审计，委托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 日，钢泓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订了《福建钢泓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明确各发起人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2015 年 8 月 16 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CHW 粤验字[2015]001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筹）已根据折股方案，将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45,834,061.07 元按 1.1459: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4,000.00 万股，每股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大于股本部分 5,834,061.07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8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同意以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45,834,061.07 元折为 4,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总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的净资产作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净资产大于股本的余额 5,834,061.07 元计入资本公积。钢泓有限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

人，以其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认购股份公司股份。同日，股份公司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5年9月17日，龙岩市工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800400005392）。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钢泓投资	净资产	3,000.00	75.00
2	厦门茂源达	净资产	600.00	15.00
3	君红投资	净资产	320.00	8.00
4	新标家居	净资产	80.00	2.00
合计			4,00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其他变化。

（七）资产收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股权收购行为，即钢泓有限在2014年12月收购厦门钢泓100%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1、股权收购前厦门钢泓的基本情况

名称	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注册号	350212200032586
法定代表人	马杰
成立日期	2010年5月27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经营期限	2010年5月27日至2030年5月26日
住所	厦门市集美区锦园西二路399号（3号生产厂房）一楼北侧
经营范围	加工、销售：不锈钢、金属制品
股权结构	马杰：出资90万元，持股90% 郑永富：出资10万元，持股1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马杰 监事：郑永富 经理：马杰

2、收购的原因、程序及定价依据

（1）收购原因

①厦门钢泓在被收购前从事不锈钢制品的销售业务，与公司业务存在一定的相似性，为维护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避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决定收购其 100%股权将其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②厦门钢泓地处福建省厦门市，厦门为国家最早实行对外开放的经济特区之一，交通快捷便利，经济发展较快，客户集中度高，消费者购买力强。公司生产的不锈钢橱柜的购买对象主要为中高端消费群体及家居、橱柜公司，公司收购厦门钢泓后拟由其承担公司的主要销售职能，有利于拓展销售渠道、提升品牌知名度，促进公司收入增长。

（2）收购程序

2014 年 12 月 1 日，厦门钢泓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马杰将其持有的厦门钢泓 90%的股权以 5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钢泓有限；同意股东郑永富将其持有的厦门钢泓 10%的股权以 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钢泓有限。

2014 年 12 月 1 日，马杰、郑永富与钢泓有限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12 月 23 日，厦门市集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厦门钢泓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收购完成后，厦门钢泓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定价依据

本次收购前，厦门钢泓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根据厦门钢泓 2014 年 12 月 1 日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及交易主体之间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收购的标的厦门钢泓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 60 万元人民币。

本次股权收购系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收购，为简化收购程序，未就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厦门钢泓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股权转让的定价系由转让双方在参考厦门钢泓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的基础上协商确定。根据厦门钢泓的资产负债表显示，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厦门钢泓的净资产为 546,261.09 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厦门钢泓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注册号	350212200032586

法定代表人	马文瑞
成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经营期限	2010 年 5 月 27 日至 2030 年 5 月 26 日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穆厝里 8 号 402 室之一
经营范围	加工、销售：不锈钢、金属制品
股权结构	公司：出资 100 万元，持股 10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马文瑞 监事：马华秀 经理：马文瑞

（八）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厦门钢泓

名称	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注册号	350212200032586
法定代表人	马文瑞
成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经营期限	2010 年 5 月 27 日至 2030 年 5 月 26 日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穆厝里 8 号 402 室之一
经营范围	加工、销售：不锈钢、金属制品
股权结构	公司：出资 100 万元，持股 10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马文瑞 监事：马华秀 经理：马文瑞

2、广州耐巴赫

名称	广州耐巴赫家居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106001271735
法定代表人	马文瑞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经营期限	2015 年 7 月 24 日至长期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12 号广州市高德汇奥体购物中心市场中区 2068、2068A
经营范围	厨房设备及厨房用品批发；金属制厨房用器具制造；家用厨房电器具制造；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日用家电设备零售；金属日用杂品制造；日用杂品综合零售；家用电器批发；家居饰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配件制造、加工；金属制品批发；金属制卫浴水暖器具制造；金属制餐具和器皿制造；金属家具制造；贸易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家具批发；木质家具制造；家具设计服务；家具安装。
股权结构	公司：出资 100 万元，持股 10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马文瑞 监事：廖世平 经理：马文瑞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基本情况

1、马杰，男，董事长、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2、（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马文瑞，男，副董事长，197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厦门大学 EMBA。2001 年 2 月至 2003 年 1 月，在贵州省遵义市中兴不锈钢制品厂任生产部经理；2003 年 3 月至 2005 年 12 月，在河北省石家庄宏明不锈钢制品厂任销售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在佛山市万润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任监事；2006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05 年 3 月至今，在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 年 7 月至今，在广州耐巴赫家居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5 年 9 月，在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1 月，在有限公司任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副董事长，任期至 2018 年 8 月。

3、林田，男，董事，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8月至2005年4月，在中国电信龙岩分公司任财务主管；2005年5月至2011年12月，在中国电信厦门分公司任高级会计师；2012年1月至2014年12月，在上海京海化工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5年1月至2015年8月，在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至2018年8月。

4、冯宪炜，男，董事，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9月至1997年6月，在深圳鹏骏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任营业部主管、经理；1997年7月至2003年3月，在深圳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办事处任主管、区域经理；2003年7月至今，任广州合鑫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³；2015年2月至今，在广州双塔汇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5月至今，在广州和菩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6月至今，在广州君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任期至2018年8月。

5、曹惠娟，女，董事，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5年10月至1999年9月，在湖北黄冈市审计局任审计员；1999年10月至2000年3月，在广东顺德智信会计师事务所任助理审计；2000年4月至2004年8月，在广东顺德新世纪农业园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监；2004年9月至2005年6月，在广东顺德长鹿集团任财务总监；2005年12月至2008年3月，在广东顺德顺威电器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8年3月至今，在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08年3月至今，在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任期至2018年8月。

（二）监事基本情况

1、马明，男，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8月至2007年1月，在武平县岩前中学任教师；2007年2月至2012年2月，在武平县电视台任记者；2012年3月至2015年8月，在有限公司任行政部经理；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行政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监事任期至2018年8月。

³ 根据冯宪炜和广州合鑫医药有限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冯宪炜为该公司副总经理，根据《公司法》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副总经理为高级管理人员。

2、李凤兰，女，监事，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9月至2001年8月，在厦门集美灌口中学任教师；2001年9月至2007年12月，在厦门第三中学任教师；2009年1月至今，在厦门万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监事，任期至2018年8月。

3、刘勤发，男，监事，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3年1月至2014年6月，在无锡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任行政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9月，在厦门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监事，任期至2018年8月。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马杰，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2、（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林田，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9,833.81	7,749.21	6,256.3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578.58	3,258.98	2,987.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578.58	3,258.98	2,987.39
每股净资产（元）	1.14	1.09	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	1.09	1.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00%	57.46%	51.07%
流动比率（倍）	1.02	0.81	0.69
速动比率（倍）	0.77	0.65	0.35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867.18	7,168.38	3,087.64
净利润（万元）	319.60	331.59	-17.01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19.60	331.59	-17.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1.77	255.00	-56.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1.77	255.00	-56.03
毛利率（%）	22.03	17.61	9.42
净资产收益率（%）	8.16	10.62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94	8.16	-1.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0.0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5.26	9.55	16.58
存货周转率（次）	5.81	10.45	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27.24	1,221.80	-4.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41	-0.01

（二）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变动较大的原因说明

1、股东权益合计：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股东权益合计为 2,987.39 万元、3,258.98 万元、4,578.58 万元，呈逐步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 2014 年实现扭亏为盈，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留存收益增加，同时 2015 年 4 月增资 1000 万元所致。

2、营业收入：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7,168.38 万元，相比 2013 年度增长了 4,080.74 万元，增幅为 132.16%，增幅较大，2015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4,867.18 万元，占 2014 年度营业收入的 67.90%，主要系公司不锈钢装饰板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一方面，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加大了市场开发力度使得销售订单增长较多；另一方面，产品专业化的优势逐步加强，市场认可度得到提升，使得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实现了稳步增长。

3、净利润：公司 2014 年度净利润为 331.59 万元，相比 2013 年增长了 348.6 万元，增幅为 2,049.38%，增幅较大，2015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319.60 万元，占 2014 年度营业收入的 96.38%。一方面公司在保持营业收入保持较快增长的同时，产能利用不断提高及成本控制不断完善，毛利率较大幅度提升，主营业务毛利增长较多；另一方面期间费用的总额虽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并未大幅提升，进而实现营业利润和净利润的大幅增长。

4、毛利率：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毛利率分别为 9.42%、17.61%、22.03%，综合毛利率水平呈逐步上升趋势，主要系不锈钢装饰板的毛利率呈逐步上升趋势，且受托加工业务由于其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模式，该业务成本仅为直接人工和分摊的制造费用，成本基数较低，毛利率水平较高，较大程度上提高公司毛利和毛利率水平。

5、净资产收益率：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57%、10.62%、8.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87%、8.16%、6.94%，2014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3 年度有较大幅度提升，主要系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较大幅度增长所致。

6、基本每股收益：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1 元、0.11 元、0.10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0.02 元、0.08 元、0.09 元。公司 2014 年实现扭亏为盈，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公司的盈利能力逐步提升。

7、应收周转率：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6.58 次、9.55 次、5.26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着营业收入规模扩大而增长较快所致。

8、存货周转率：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22 次、10.45 次、5.81 次，存货周转率存在一定波动，这与公司所处行业经营模式及业务特征相关。公司主要按照“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期末存货余额随着公司期末订单数量及原材料的储备等因素存在一定波动，进而影响各期存货周转率。

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04 万元、1,221.80 万元、-627.24 万元。其中 2015 年 1-6 月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三）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2、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计算；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4、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5、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7、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9、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10、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11、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电话：0591-38281888

传真：0591-38507766

项目组负责人：翁武宁

项目组成员：翁武宁、李永玖、潘建忠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州广州大道中 289 号南方传媒大厦 B 座 18 层

负责人：牟晋军

联系电话：020-66857288

传真：020-66857289

经办律师：陈霞、彭胜锋

（三）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35 层

首席合伙人：方文森

联系电话：022-23193866

传真：022-23559045

经办会计师：李建强、赖东方

（四）资产评估机构：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路 249 号中信物流科技园 3 号单体 2 层 C029 室

法定代表人：施耘清

联系电话：022-23193866

传真：022-23193866

经办评估师：魏朝辉、刘立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由此衍生的不锈钢家居制品领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应用拓展，为客户提供种类丰富且优质的不锈钢产品，并不断根据客户和市场需求进行不锈钢制品及其应用的研发设计，为客户提供不锈钢装饰与家居应用的全方位的产品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涵盖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主营业务未发生过重大变更。子公司厦门钢泓系公司面向厦门及周边区域的销售中心。

在不锈钢装饰板领域，公司拥有十项实用新型专利与一项发明专利，经过前期生产实践与研发设计经验的积累，公司已发展成为拥有较强不锈钢表面处理及应用延伸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综合服务能力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目前已具备不锈钢装饰板的九大工艺，包括：镜面 8K、拉丝（磨砂、拉丝、雪花砂、乱纹、喷砂）、镀钛（玫瑰金、钛金、黑钛金）、压纹、退花、蚀刻、覆膜、镭射、七彩，满足客户更多样化的个性需求。公司集合行业先进技术，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提供丰富多样、舒适美观、品质优良、性价比高的产品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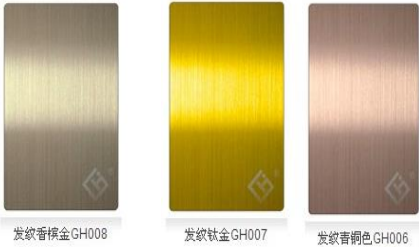
在不锈钢橱柜领域，公司在不锈钢装饰板已有生产工艺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积累的设计研发能力，分析不锈钢制品市场需求和标准化程度，选择标准化程度较高的不锈钢家居应用的产品作为提高公司产品附加值的突破点。公司购置进口自动化设备、采用无焊接聚氨酯发泡技术和 C18 食品级不锈钢材料，生产出不易变形、环保、拆装安装简单、柜体牢固、性价比高的不锈钢柜体，并承诺质量保证 30 年。公司生产的不锈钢橱柜在延续了不锈钢装饰板色彩款式图案多样、品种全覆盖的基础上，解决了中国家庭厨房油烟不易清洗的问题，并且其使用的不锈钢材质赋予了其零甲醛、防水、防潮、耐腐蚀耐高温的性能。公司凭借自身强大的研发和销售实力，成为了广州市新标家居有限公司、好兆头橱柜的战略合作伙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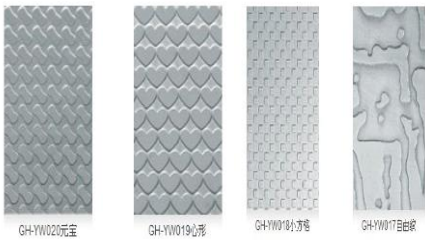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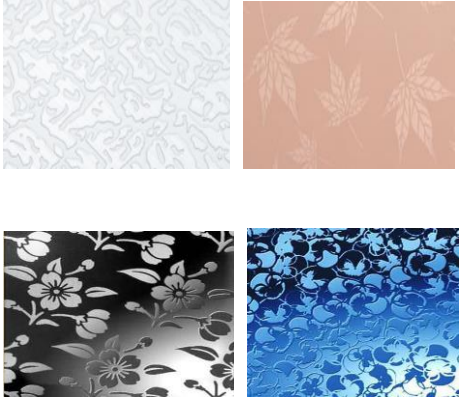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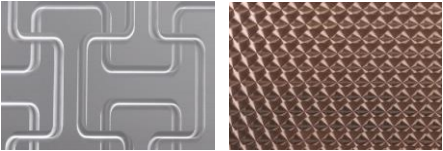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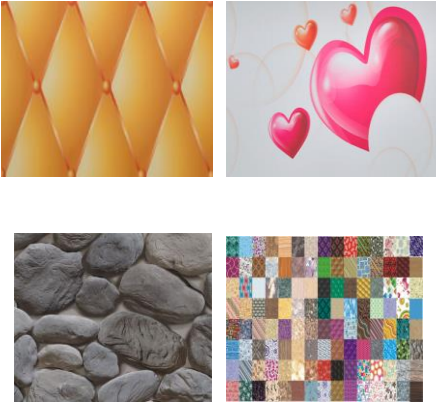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主要涵盖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两大领域，目前旗下产品品牌主要包括：“万景泓”不锈钢装饰板和“万格丽”不锈钢橱柜柜体。具体产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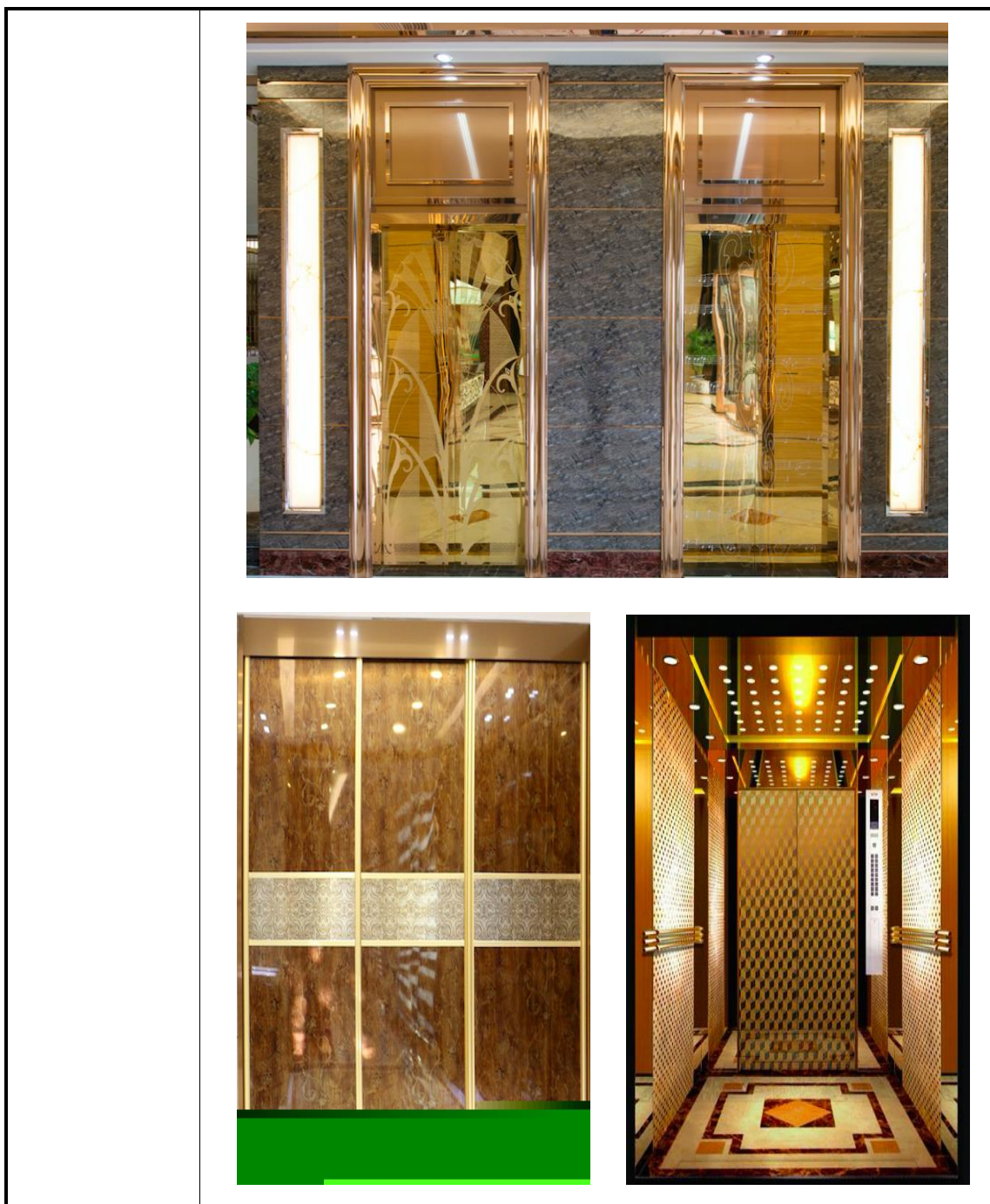
1、不锈钢装饰板产品

公司生产的不锈钢装饰板目前已涵盖该领域的九大工艺，包括：镜面 8K、拉丝（磨砂、拉丝、雪花砂、乱纹、喷砂）、镀钛（玫瑰金、钛金、黑钛金）、压纹、退花、蚀刻、覆膜、镭射、七彩，满足客户更多样化的个性需求。具体产品介绍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展示	产品特点
镜面 8K 不锈钢装饰板		表面光滑均匀，镜面效果好，广泛应用于高档场所如 KTV、会所、酒吧、酒店、品牌商店、家具、背景墙、卫浴和橱柜等。
拉丝 不锈钢装饰板	 发纹香槟金 GH008 发纹钛金 GH007 发纹青铜色 GH006	表面有一丝一丝的纹理，比一般亮面的不锈钢耐磨，广泛用于装饰工程、电梯、卫浴、装潢、食品机械、制药机械、建筑屋面、包装印刷机械、物流装备、传输轨道、冰柜冷库等。
镀钛 不锈钢装饰板	 GH-DT016-拉丝玫瑰金 GH-DT015-喷砂黑钛 GH-DT014-喷砂玫瑰红 GH-DT013-喷砂钛金	镀钛膜细密均匀，结合力强，硬度高，防腐耐磨，具有良好的导电性和自润滑性，同时色泽丰富多样。广泛应用于高档场所如 KTV、会所、酒吧、酒店、品牌商店、家具、背景墙、卫浴和橱柜、吊顶、门窗等。

压纹 不锈钢装饰板		压纹不锈钢装饰板有防锈、不开裂、不刮花、不透漏、易清洗的优良特性，主要适用于高档场所如 KTV、会所、酒吧、酒店、品牌商店、家具、背景墙、卫浴和橱柜、门窗等。
退花 不锈钢装饰板		通过特殊工艺在不锈钢表面形成不同色彩的对比和各种图案，华丽而炫彩，动感性十足。主要适用于高档场所如 KTV、会所、酒吧、酒店、品牌商店、家具、背景墙、卫浴和橱柜、门窗等。
蚀刻 不锈钢装饰板		蚀刻加工可以在不锈钢板面上腐蚀出凹凸不平的层次感或者直接镂空成型，可以实现多种花式图案。主要适用于高档场所如 KTV、酒吧、酒店、品牌商店、家具、背景墙、卫浴和橱柜、电梯、门窗等。
覆膜 不锈钢装饰板		覆膜板复合 PET 膜属于环保型产品，其仿真性较强，特别是仿木纹板，其逼真度高，而且覆膜产品持久耐用，防水防腐性能好，样式繁多，广泛用于橱柜、浴室柜领域。
镭射 不锈钢装饰板		经镭射处理后不锈钢深冲加工不变色，其装饰效果和耐腐蚀性能远远优于普通不锈钢，而且其耐磨、耐刻划、耐擦洗性能也十分优异。主要适用于高档场所如 KTV、会所、酒吧、酒店、品牌

		商店、家具、背景墙、卫浴和橱柜、门窗等。
3D 高分子彩印 不锈钢装饰板		高分子转印工艺可以将任何图案、花式转印在不锈钢板上，拉伸或弯曲时涂层不易剥离，订制性很强，能满足客户任何色彩图案的要求。此外，其仿真效果较好，尤其是仿木纹、仿石纹等产品，而且能展现出 3D 图案的效果。
不锈钢装饰板 实际效果图		



2、不锈钢橱柜产品

公司生产的“万格丽”不锈钢橱柜柜体做工精细，采用 C18 不锈钢技术、激光切割技术、84°刀具倒角 R0.8、聚氨酯发泡技术、无焊拼接技术、全拆装技术 6 大核心技术，产品主要包括各种色彩、各种纹理、多种造型的不锈钢地柜、吊柜、水槽柜、功能柜、门板、拉手等，适用于别墅、豪宅、公寓、楼盘等家居空间，也适用于工程、酒店、酒楼等商业建筑，能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需求。万格丽不锈钢橱柜具有不易腐烂、不易变形、色彩鲜艳、封边坚固、防水防潮防蛀

的特点，而且特殊加工过的不锈钢板耐撞击、耐磨、耐高温，防火防油。

公司生产的不锈钢柜体实物图及特点如下：

项目	产品图片	
公司生产的柜体组 装件	 A 炉头拉篮柜	 A 水槽柜
	 A 米箱柜	 A 调味拉篮柜
	 A 转角深入吊柜	 A 单门地柜

加工组装后的橱柜效果图	  
公司生产的橱柜柜体特点	使用可直接与食品接触的食品级 C18 不锈钢和超静音重型托底缓冲滑轨，采用聚氨酯填充物和全拆装技术，选用 Amada 进口激光切割机、Amada 进口折弯机，制造出不含甲醛、推拉无噪音、尺寸准确、封边牢固、接缝紧密、重量轻、承重可达 120KG、安装拆装简便、经久耐用且美观的的橱柜柜体。

同时，“万格丽”不锈钢橱柜还提供柜体花色供客户选择，客户可实现不锈钢柜体款式和花色的随意搭配，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及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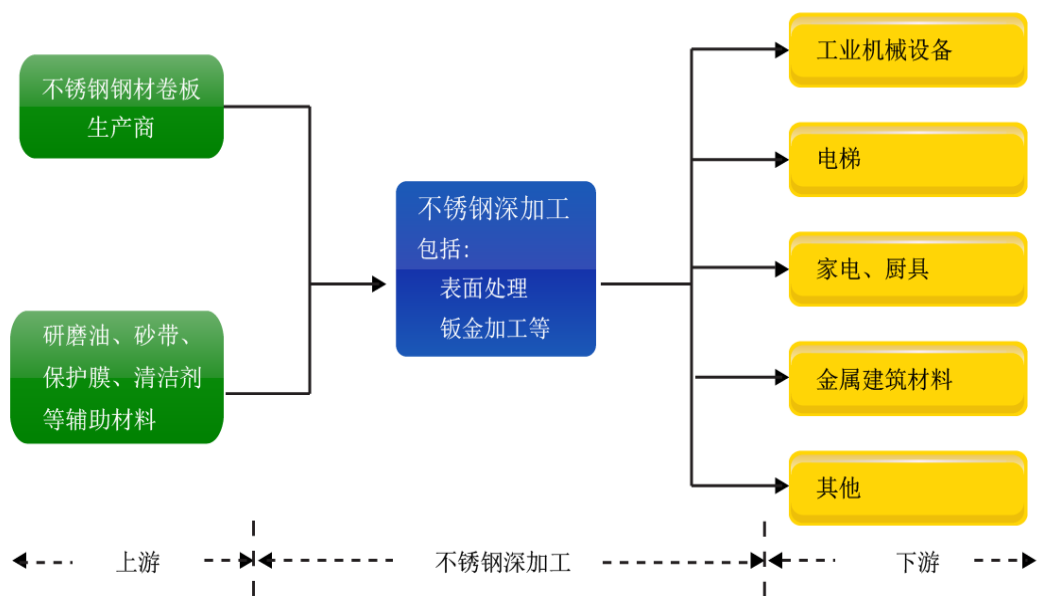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从事不锈钢装饰板与不锈钢橱柜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 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C3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建筑产品（12101110）和家庭器具与特殊消费品行业（1311101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0）和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C3389）。

不锈钢装饰板系一种以奥氏体不锈钢为原材料，通过一系列机械、化学和物理的方式对不锈钢进行表面加工、裁剪而产生的不锈钢深加工产品。经过加工的不锈钢装饰板不仅保留了金属的光泽和强度，而且还有比一般不锈钢更好的耐盐雾腐蚀、耐磨和耐刻划的性能。此外，不锈钢装饰板种类繁多，不同的表面加工工艺复合使用能衍生出不同产品。自 20 世纪 70 年代问世以来，不锈钢装饰板就在建材、化工、汽车、电子工业及工艺美术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

不锈钢橱柜是以不锈钢为原材料制造的橱柜，不锈钢橱柜具有防潮防渗水、防虫蛀、节能环保、易清洗、不产生辐射物质的优良性能，而且拆装、安装简便。其柜体可分可合，所有的部件都可以自由地安装和组合。不锈钢橱柜的易清洗性能能有效解决中国厨房多油烟难清洗的问题，而且不锈钢橱柜制造工艺结合不锈钢装饰板的性能，能产生多造型、多样式、多花色的不锈钢橱柜，满足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

（1）产业链关系

不锈钢制品行业价值链构成主要方式为“原材料成本 + 生产成本 + 产品附加值”，就目前产品主要应用领域而言，产业链上游主要是不锈钢粗钢行业，市场供应充裕。下游应用客户主要涵盖了工业机械设备、电梯、家电、厨具、金属建筑材料、房地产等。本行业产业链关系图如图【1】所示：



图【1】不锈钢制品行业产业链关系图

①产业链上游对本行业的影响：

公司所生产的不锈钢制品上游为不锈钢粗钢行业。我国作为世界钢铁大国，不锈钢粗钢产量位居全球首位。根据国际不锈钢论坛（ISSF）发布的数据显示，2014 年全球不锈钢粗钢产量达到 4,170 万吨，同比增长 8.3%，其中美洲和中国同比增幅最高，高达 14%以上。上游行业规模的稳定为下游不锈钢制品行业提供了充足的原材料资源，本行业对其依赖性较小。

表 1 2012-2014 年全球主要地区和国家不锈钢粗钢产量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4/13, %
西欧 / 非洲	782.9	749.6	757.0	1.0
中东欧	35.9	29.6	27.7	-6.3
美洲	236.8	245.4	281.3	14.6
亚洲(除中国)	927.4	927.6	933.3	0.6
中国	1608.7	1898.4	2169.2	14.3
全球合计	3591.7	3850.6	4168.6	8.3

数据来源：钢之家

图【2】2012 至 2014 年全球主要地区和国家不锈钢粗钢产量

按主要化学成分，不锈钢可分为铬系不锈钢（俗称 400 系），铬镍不锈钢 &

铬镍钼不锈钢（俗称 300 系）、铬锰氮不锈钢（俗称 200 系），不同类型的不锈钢表现的特性存在一定的差异，具体如下表所示：

俗称	化学成分	金相组织	磁性	强度	耐腐蚀性	加工性
200系	铬锰系	奥氏体	无	高	一般	较好
300系	铬锰系	奥氏体	无	较高	好	好
400系	铬系	铁素体/马氏体	有	中/高	良	一般

从产品型号来看，我国的不锈钢产品以 300 系为主，300 系的不锈钢产量占比近年来基本维持在 50%左右，200 系占比 30%左右。目前公司采购的不锈钢主要集中在 200 系和 300 系，上游原材料产量的稳定增长，为不锈钢装饰板、不锈钢橱柜行业需求提供了充足的原材料供应。

②产业链下游对行业的影响

公司所处不锈钢装饰板、不锈钢橱柜行业的下游主要是房地产行业、装修装饰行业、个人、家庭等消费者。下游行业需求受到宏观经济景气程度、消费者消费能力及消费理念等影响较大。一方面，随着消费结构不断升级、城镇化的进程加快和居民收入的提高，健康、绿色、时尚等消费理念的转变，不锈钢制品已成为消费者认可和喜爱的商品；另一方面，不锈钢制品除了在传统领域得到广泛应用，近来在更多新领域也得到青睐。随着家电行业、汽车行业、房地产行业、机械制造业、环保设备、医疗器械、不锈钢日用品行业等行业对不锈钢制品的需求量不断增加，不锈钢制品业的产量在持续增长。

2014 年我国的不锈钢表观消费量达到 1,606.3 万吨，同比增长 123.9 万吨，增幅为 8.36%。房地产行业是不锈钢制品的需求大户，建筑物完工后的装饰装潢、家用家具及交通工具等都可能涉及到不锈钢制品。根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的预测，未来 10 年中国城镇有望新建 7,000 – 8,000 万套住房，预计到 2020 年，中国将保有商品住房 1.4 -1.5 亿套，按照 10 年的装修周期或家具更换周期，预计每年将有不低于 1,000 万套的住房需要重新装修或者更换家具制品，这将极大带动不锈钢制品行业的快速发展。

（2）行业周期性、季节性与区域性特点

不锈钢制品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取决于产业链下游客户。鉴于不锈钢制品下游客户众多，分布于房地产、建材、装饰装修工程及个人家装等各个领域，且下游行业对该类产品的需求是一个持续过程，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和区域性特征。行业季节性与商品房交易和家庭装修的季节性直接相关。一般而言，

2 月到 7 月属于销售淡季，8 月到次年 1 月进入销售旺季。

2、行业管理体制

2008 年 7 月以前，不锈钢装饰板及不锈钢橱柜行业主管部门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环保局。2008 年以后，原先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政策司行使的工业行业管理和信息化有关职责划给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其调控措施及手段主要有：研究分析产业发展情况，组织拟订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结构、所有制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的政策建议，监督产业政策落实情况，提出国家鼓励、限制和淘汰的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的指导目录等。国家环保局负责检查企业的排污、环保执行情况等。

不锈钢行业的行业自律性组织是中国特钢企业协会不锈钢分会和中国金属材料流通协会不锈钢分会，其主要职能为：沟通不锈钢行业与相关政府部门、组织、企业、机构、院校的联系，为会员单位提供信息服务，促进会员单位的规范和不断完善，组织监督会员单位的行业自律活动，依法维护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促进行业的健康发展等。目前，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行业没有相关的行业或国家标准约束，生产无需资质审批，市场竞争完全开放。

3、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鉴于行业尚无国家标准约束，因此对于不锈钢装饰板、不锈钢橱柜行业目前主要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本行业可参考的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实施年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2000 年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008 年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014 年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2014 年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2014 年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 年

（2）主要产业政策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多项产业政策推进不锈钢制品的使用，加强节能、环保、可循环利用的不锈钢制品的研制、推广及使用，从而促进资源的合理利用，

主要涉及如下：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政策文件	相关内容
2005.12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三、5.（31）重点研究开发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及大型、超大型复合结构部件的制备技术，高性能工程塑料，轻质高强金属和无机非金属结构材料，具有环保和健康功能的绿色材料。
2010.10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 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二、坚持创新发展，将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培育成为先导产业和支柱产业：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特征，立足我国国情和科技、产业基础，现阶段重点培育和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产业。
2013.05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鼓励类：八、5、高性能、高质量及升级换代钢材产品技术开发与应用。包括 600 兆帕级及以上高强度汽车板、油气输送高性能管线钢、高强度船舶用宽厚板、海洋工程用钢、420 兆帕级及以上建筑和桥梁等结构用中厚板、高速重载铁路用钢、低铁损高磁感硅钢、耐腐蚀耐磨损钢材、节约合金资源不锈钢（现代铁素体不锈钢、双相不锈钢、含氮不锈钢）、高性能基础件（高性能齿轮、12.9 级及以上螺栓、高强度弹簧、长寿命轴承等）用特殊钢棒线材、高品质特钢锻轧材（工模具钢、不锈钢、机械用钢等）等
2011.03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第十章：实施节能环保重大示范工程，推进高效节能、先进环保和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化。
2011. 10	工业和信息化部	《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推进特钢企业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换代，开发绿色低碳节能环保型钢材以及装备制造业、航空航天业所需的高性能特钢材料。着重提高轴承钢、齿轮钢、工模具钢、不锈钢、高温合金等特钢产品的质量和性能，特别是延长使用寿命。

2015.01	工业和信息化部	《原材料工业两化深度融合推进计划（2015-2018年）》	四、在石化、化工、钢铁、有色、建材等主要行业组建两化融合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做好标准体系研究及技术归口工作。将原材料工业信息化标准列入行业标准制修订重点，围绕材料性能和质量控制、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物料管理和产品流通、数字化研发和服务。
2015.03	工业和信息化部	《钢铁产业调整政策（2015年修订）》（征求意见稿）	第一章：政策目标到 2025 年，钢铁产品与服务全面满足国民经济发展需要，实现钢铁企业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创新活力强、经济效益好、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转型升级。产品服务、工艺装备、节能环保、自主创新等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公平开放的市场环境基本形成。
2015.03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年修订）》	取消了外资进入钢铁行业的股比要求。

4、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技术壁垒

随着不锈钢装饰板及不锈钢橱柜在市场中的逐步普及，消费者对不锈钢装饰板及不锈钢橱柜的耐盐雾腐蚀性、耐磨、耐刻划、耐气候性、健康安全性及美观方面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不锈钢装饰板及不锈钢橱柜生产商需具备一定的市场需求捕捉能力和研发能力，从而保证厂商生产的产品品质能满足消费者的需求，朝着更高品质、更健康环保、更安全美观的方向发展，以逐步提高并保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大规模定制能力壁垒

由于厨房建筑设计和建筑施工的差异，以及增长的 80 后新生代消费群体崇尚个性的要求，高级定制橱柜已占整个橱柜市场的 10%以上。定制橱柜需要信息产业和传统产业相结合，这不仅要求企业有前期接单客户信息集成的能力、工厂分拆生产的能力，还需要有营销策划、对客户需求的准确收集、对企业各种人、材、物等资源的整合能力，以保证造型、花色、结构各异的产品在加工生产、运输、安装和服务等环节都不出差错，保证产品的高品质。这些都对企业的协调定制化与规模化、大规模定制与产品质量把控的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

（3）营销网络壁垒

不锈钢板材、橱柜的营销网络可以实现产品的展示、体验、设计和销售等功

能，成熟的营销网络可以帮助企业扩大产品知名度、提升品牌识别度、抢占市场先机、扩大市场份额。目前行业生产同类产品的品牌非常多，但是大多数品牌的营销网络建设不足，很难从其他众多品牌中被区别开来。而要铺设营销网点，需要厂商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同时需要结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考虑整体布局、单店选址、门店运营、结合品牌特点，选择有实力的经销商和培训经验丰富的销售人员，并建立完善的营销管理制度。行业的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建立有相当辐射范围的营销网络。

（4）资金壁垒

不锈钢装饰板与橱柜的生产与销售需要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一方面从上游供应商采购原材料通常需要占用大量资金，同时为了保证规模采购的优惠和生产的连续性，具有资金优势的企业更容易获得规模经济的采购优惠等；另一方面加工生产不锈钢装饰板及橱柜需要较大规模的自动化机械设备，且普遍价格不菲。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城镇化进程和居民收入水平提高推动消费升级

2014 年末，我国的城镇化率达 54.77%，有将近 7.5 亿人生活在城镇，城镇常住人口比上年末增加了 1,800 多万。城镇化水平持续提高，使城镇消费群体不断扩大、消费结构不断升级，也带来了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住宅建设等巨大投资需求。2015 年上半年居民收入同比实际增长 7.6%，这些都促进居民的消费保持稳定的增长。故而城镇化率和居民收入的提高将带动不锈钢装饰板、不锈钢橱柜市场的扩容。

2011—2014年年末人口数及其构成

单位：万人				
指 标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全国总人口	134735	135404	136072	136782
其中：城镇	69079	71182	73111	74916
乡村	65656	64222	62961	61866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图【3】2011 至 2014 年年末人口数量及其构成

②上游原材料价格的下降

2015 年以来，国内钢市震荡下行，2015 年 5 月份钢价指数创 13 年新低。不锈钢原材料价格的持续走低，降低了下游不锈钢制品的生产成本，为不锈钢装饰板、不锈钢橱柜能以消费者较能接受的价格销售、扩展市场容量创造了良好的机会。

③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

不锈钢表观消费量是不锈钢实际消费量的重要参数。2013 年我国的不锈钢表观消费量为 1,459.2 万吨，同比增长 172.7 万吨，增长 13.43%；2014 年不锈钢表观消费量为 1,606.3 万吨，同比增加 123.9 万吨，增长 8.36%；且近 10 年来我国不锈钢表观消费量保持一个持续增长的态势。这说明我国不锈钢制品的消费在逐步增长。而且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居民收入水平逐步增长，居民不锈钢制品市场逐渐增长。民用不锈钢制品三大领域—餐厨制品、家电电子和建筑装饰，消费比例均有所增长。这也说明了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

④科技进步为不锈钢装饰板、不锈钢橱柜大规模生产提供了技术基础

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的定制需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生产及安装。部分产品中使用较多非标准件，信息系统的导入能够大幅提高前后端系统对接的准确性及高效性，因此，在大规模生产过程中，通过信息技术对大量订单及订单中的非标准件进行管理。未来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行业发展壮大，必须贯彻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的两化融合发展道路，追求可持续发展。当前信息技术水平的快速提升为大规模定制提供了技术保障和智力支持。

⑤符合资源再利用发展方向

不锈钢制品由于其 100%可再回收利用的性能，符合环保、节能、节约资源的国家战略。国家政策鼓励扩大不锈钢的应用领域，在部分领域采用不锈钢代替普通碳钢，这不仅有利于提升产品质量，也有利于节省资源。目前我国不锈钢消费量占钢材总量的比重仅为发达国家的一半，因此，国家鼓励在更多地领域使用不锈钢。近几年，国家提出加强环境保护、提高资源利用能力的发展理念，如《“十二五”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的“大力发展源头减量、资源化、再制造、零排放和产业链等新技术，推进产业化、提高资源产出率”，因此合理利用不锈钢资源，推进产品及技术研发、提高生产效率的企业符合国家发展方向。

（2）不利因素

①行业标准尚不完善

目前不锈钢家居制品行业起步时间不长，行业标准尚未起草，绝大多数企业只能各自执行自己的产品标准。行业标准的缺失给企业在产品质量控制、产品原料选择、企业合法权益的维护、消费者维权等方面带来不利影响。同时，不锈钢橱柜行业的标准化程度较低，各部件的规格尺寸没有统一，生产效率低，带来一定程度的生产成本浪费。

②自主研发能力不足

虽然行业进入壁垒较高，但是进入门槛较低。目前，行业内少数大企业与多数小企业并存。行业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粗放，工艺和装备落后，由于缺乏自主创新的能力，通常靠模仿品牌产品并以低价冲击市场，大都处于简单的模仿设计、拼装阶段，在新材料应用、新技术研发、新产品设计以及不锈钢橱柜整体解决方案等方面的创新意识较为薄弱，每年研发费用投入较少，自主研发能力尚待提高。而且时常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这些产品不仅对消费者的利益造成侵害，同时也不利于不锈钢家居行业的良性发展。

③消费理念需进一步引导

不锈钢家居产品区别于传统的木质或其他材质的家居产品，虽然现在有部分消费者已经接受了不锈钢家居产品，但是，其市场的消费者接受度还有待提高。行业需对其产品进行引导、宣传，就不锈钢制品的内在的文化、艺术、色彩、流行趋势所蕴含的时尚、美观、耐用、环保等功能进行宣传推广，以提升广大消费者对产品的认识和接受度。

（二）市场规模

1、我国不锈钢制品行业发展概况

（1）我国不锈钢制品行业发展前景

不锈钢制品是采用不锈钢材料为主要原料加工而成的生活用品、工业用品的统称。不锈钢制品按应用领域分为两类：工业和民用。民用不锈钢制品主要用于建筑装饰装修、五金制品、家电电子、汽车零配件等领域。不锈钢制品具有表面光滑坚固、不易积累污垢便于清洗、耐腐蚀性好、防火、寿命长等优良特性。而且不锈钢属于可回收再利用资源，符合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战略。随着不锈钢制品需求持续释放，产品种类和规格也日趋丰富和齐全，生产加工工艺不断提高，应用领域也越来越广泛。不少国家扩大不锈钢制品应用的领域，如汽车、电力机械和设备等，还开拓有需求潜力的领域，如节能和新能源、环境和安全、健康与保健、节约自然资源等。应用领域的不断开拓和深化，使得不锈钢制品的需求前景

十分广阔。

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我国不锈钢工业发生了巨大变化。近 10 年来，国内建成的不锈钢炼钢、铸坯、钢材轧制，以及部分窄带、管、棒线材产能都能达到世界先进水平。但是，我国与欧洲和美国、日本等广泛使用不锈钢制品的发达国家相比，属于尚未广泛使用不锈钢的国家。我国不锈钢制品潜在市场需求增长的动力来自两个方面：一是经济增长带动的需求，如果实际经济增长率为 1%，那么可带动不锈钢和制品需求增长 1-1.5%；二是不锈钢应用领域的持续扩大拉动需求。《中国制造 2025 规划纲要》已在 2015 年 5 月颁布实施，我国工业已正式开启 4.0 时代，智慧制造亟需不断升级的不锈钢等特殊钢材作为原料进行强力支撑。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已使不锈钢的需求进入高速增长时期。

根据尚普咨询行业分析师指出，2011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的需求量大约为 1,295 万吨，2012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的需求量约为 1,380 万吨，同比增长 6.6%。2013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的需求量约为 1,476 万吨，同比增长 6.9%。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5 年 1-4 月，全国不锈钢日用制品累计完成产量 6,244 万吨，同比增长 8.93%。根据尚普咨询预测，2015 年我国的不锈钢制品需求总量将达 1,506.7 万吨，2016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需求总量将达到 1,539.4 万吨，2017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需求总量将达 1,540.3 万吨。

2011-2017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的需求总量（单位：万吨）

时间	需求量	三年移动平均值	趋势变动值	趋势变动值的平均值
2011	1295			
2012	1380			
2013	1476	1383.7		
2014 (预测)	1479.7	1445.2	61.5	
2015 (预测)	1506.7	1487.5	42.3	51.9
2016 (预测)	1539.4	1508.6	21.1	31.7
2017 (预测)	1540.3	1528.8	20.2	20.1

数据来源：尚普咨询

图【4】2011 年至 2017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的需求总量

近年来，全球不锈钢制品使用率持续增长，近几年平均每年以 5.7% 的速度增长。我国对不锈钢制品的需求也进入了高速增长期。“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全面提高建筑品质，随着未来建筑质量要求的提高，建筑功能要求的增多和不同区域对建筑的不同要求，不锈钢和不锈钢制品应用数量、质量都将得到提高。

（2）我国不锈钢制品行业发展历史

我国不锈钢制品行业主要经历了以下阶段：

解放初期的 1949 年到改革开放前期的 1979 年，不锈钢制品市场处于低速发展阶段，产量有限的不锈钢多用于国防、化工等特殊行业，民用不锈钢制品消费量有限。

1979 年到 2000 年，改革开放带动了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随着国家 GDP 的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不锈钢逐渐进入经济建设的各个领域，特别是民用不锈钢市场需求出现增长的势头。

2000 年到 2014 年中国不锈钢产销量开始较快上涨。在全球产销量的比例也越来越高，体现了一个新兴市场前所未有的活力。这一时期，受市场需求刺激，大批民营不锈钢制品企业抓住机遇，先以不锈钢钢带、无缝管、焊管等基础品种占领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取得利润，而后开发出其他不锈钢产品，促进了产品工艺装备的升级换代和自身的持续发展。根据《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预测，到 2015 年我国不锈钢需求量将达到 1,600.00 万吨。

随着家电行业、汽车行业、房地产行业、机械制造业、环保设备、医疗器械、不锈钢日用品等行业对不锈钢制品需求量不断增加，不锈钢制品行业的产量在持续增长。从世界上对不锈钢制品的需求情况分析，发展中国家对不锈钢制品的需求共性是以民用为主，以板材为主，但是发达国家对不锈钢制品的需求则是以建筑、工业用为主，可见民用发展到一定程度将向工业需求逐步转移。今后，我国不锈钢制品行业将越来越趋向多元化，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将稳步提高，竞争与市场将进一步合理化，伴随着国家相关部门对不锈钢制品优惠政策的实施，不锈钢制品行业将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3）我国不锈钢制品行业发展特点

①产业规模不断扩大

2011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的需求量大约为 1,295 万吨，2012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的需求量约为 1,380 万吨，同比增长 6.6%。2013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的需求量约为 1,476 万吨。根据尚普咨询预测，2015 年我国的不锈钢制品需求总量将达 1,506.7 万吨，2016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需求总量将达到 1,539.4 万吨，2017 年我国不锈钢制品需求总量将达 1,540.3 万吨。

②产品种类不断增加

不锈钢制品应用的领域不仅在汽车、电力机械和设备等，还开拓有需求潜力的领域，如节能和新能源、环境与安全、健康与保健、节约自然资源等。即使在同一个行业，如不锈钢建筑装饰行业，各种不同类型、款式、花色的产品也在不断生产和研发中。

③产品质量不断提高

随着不锈钢制品工艺的不断研发，不锈钢制品不仅保留了原来不锈钢的耐腐蚀的特性，还增加了各种着色、蚀刻、退花等工艺技术，产品质量不断提高。

④产品出口不断增多

据海关数据显示，2013 年 1-12 月我国不锈钢日用制品行业出口总量达到 180.74 万吨，同比增长 2.29%。中国已经成为全球不锈钢餐厨具产品的主要生产基地，90%以上产品出口到海外市场。

⑤企业研发创新能力不足，行业竞争力适应不了市场发展的需要

产品多以中低端市场为主，大多数企业安于 OEM 贴牌生产的被动式生产，没有自己的产品和品牌，有的以降低产品价格、产品材质以次充好等经营手段来降低生产成本，形成了恶性循环，导致行业竞争力低，适应不了市场发展需要。

2、细分行业发展概况

（1）不锈钢装饰板行业发展概述

不锈钢装饰板是指以不锈钢为原材料，经过物理、化学、机械方式加工处理而生产出来的兼具不锈钢的性能与美观的装饰板材，自其 20 世纪 70 年代问世以来，就广泛应用于建材、化工、汽车、电子工艺及工艺美术等领域。随着整体橱柜、不锈钢印花防盗门等新兴装饰产业的兴起，未来不锈钢装饰板使用会越来越多。

根据《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建筑装饰行业“十二五”期间的发展目标是：2015 年工程总产值力争达到 3.8 万亿元，比 2010 年增长 1.7 万亿元，总增长率为 81%，年平均增长率为 12.3%左右。建筑装饰行业在“存量+增量”双重需求的拉动下，将保持较快增长速度，也催生了增量装饰的需求。与此同时，随着城市化的不断推进，以及由此带来的城镇居民消费的升级，又激发了增量建筑的装饰需求与现有存量建筑的装饰更新需求。近年来，不锈钢装饰板以其表面光滑坚固，不易藏污纳垢、不易腐蚀且兼具美观性能的优良品质，成为建筑装饰界的新宠，其市场前景十分可期。此外，从 2015 年起，新版《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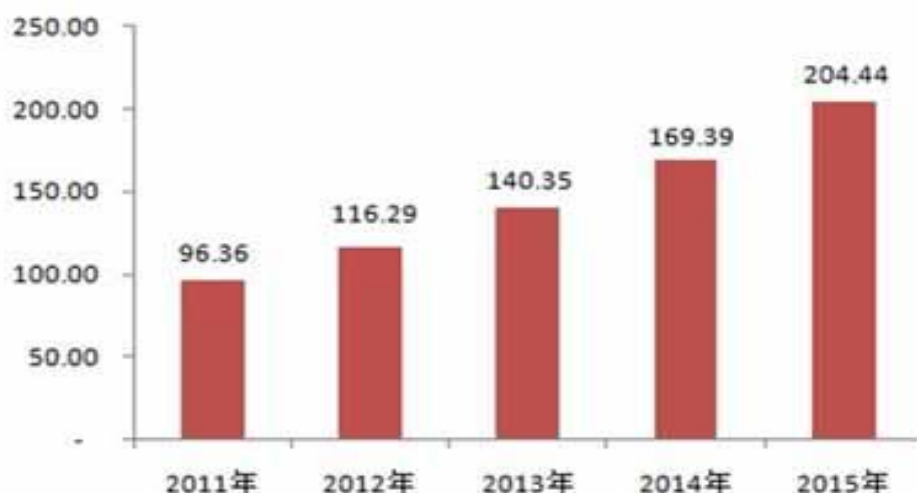
色建筑评价标准》已正式实施，其倡导绿色装饰理念的树立、绿色材料的使用、绿色装饰的发展。绿色建筑是绿色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而绿色建筑离不开绿色装饰。而环保不锈钢制品作为绿色装饰，将乘着势不可挡的绿色风潮，不断开拓绿色装饰市场。

（2）不锈钢橱柜行业发展概述

不锈钢橱柜是指以不锈钢为材料制作的橱柜，大概形成于 20 世纪 90 年代末，其流行不衰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一是由于它的强烈现代金属风格，因此获得爱现代时尚气息的人士的热捧；二是不锈钢橱柜防潮不易开裂，较好地弥补了木质橱柜的缺陷，也不像大理石橱柜柜体那样有放射性，它独有的零甲醛、可回收利用、绿色环保的特性也较好地契合了国家环保节能的战略目标。

不锈钢橱柜的流行有其特定的市场需求背景，它解决了困扰传统橱柜行业的怕水、怕火、易变形、易发霉、易发胀、有甲醛的难题，推动了橱柜行业的新发展。从第一代土灶橱柜时的原始粗糙、第二代石材水泥灶橱柜的坚固耐用、第三代木制橱柜的可塑性和美观性，发展到第四代多功能集成整体橱柜的多功能和美观时尚，消费者对于橱柜的需求已从简单的功能需求发展为集功能和美观为一体。当今时代，消费者对橱柜的需求又发展为集功能、美观、健康安全环保为一体的多元化橱柜，而不锈钢橱柜以其“零甲醛”、外形美观、不锈钢材料 100% 可循环利用契合了市场的需求。

不锈钢橱柜市场的总体前景非常好，调查显示：目前我国约 1 亿户城市居民家庭中，整体橱柜家具拥有率仅有 6.8%，这个数字远远低于欧美发达国家的 35% 的平均水平。同时，约有 29% 的城市居民家庭表示，将在今后 3 年至 5 年内购买安装整体橱柜家具。未来 5 年我国整体厨房的需求总量或说购买量约为 2900 万套，平均每年 580 万套。假设城市居民家庭的厨房面积平均只有 6.04 平方米，按每套整体厨房 1 万元人民币计算，橱柜在其中占 60% 比例，未来五年橱柜每年将有 350 亿的市场。根据中国五金协会统计，2010 年不锈钢餐厨具销售收入达 79.84 亿元，预计到 2015 年，国内不锈钢餐厨具销售收入将达到 204.44 亿元。同时，随着全球不锈钢餐厨具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需求将保持旺盛态势，年复合增长率保持在 10% 以上。综上，不锈钢橱柜市场具有广阔的前景。



数据来源：中国五金制品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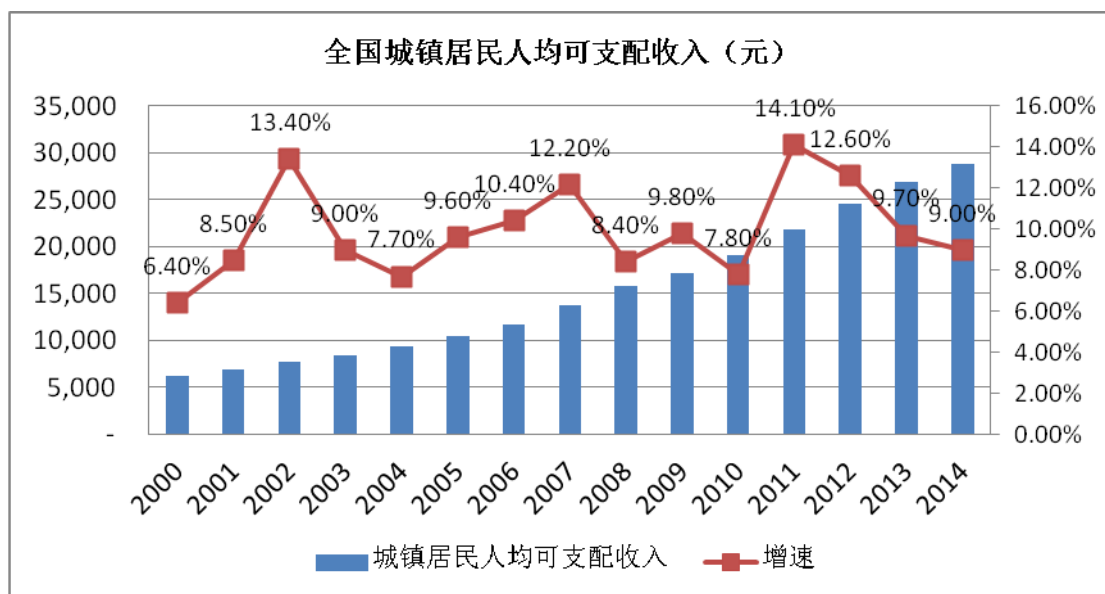
图【5】2011-2015 年国内不锈钢餐厨具市场规模预测（亿元）

我国的不锈钢橱柜行业生产企业众多，竞争相当激烈，但主要集中在江浙、上海等为中心的华东地区、以天津、河北为中心的华北地区，以及以福建、广东为核心的华南地区。我国的不锈钢橱柜行业大型企业比较少，大部分是中小企业。我国不锈钢橱柜业务发展还有待规范，产业需进行升级。

3、我国不锈钢制品行业发展的基础

（1）居民收入持续增长为不锈钢制品行业发展奠定了物质基础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生活水平的提高，近年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保持了一个持续增长的趋势，2014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28,844 元，较比上一年，增长 9.00%。经济增长赋予国民生活更高的可支配经济实力，通过购买更安全、美观的产品来改善个人、家庭生活水平。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兴业证券整理

图【6】2000年-2014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随着越来越多80后、90后新生代消费者逐渐成家立业，“年轻化”的购买力已经开始成为市场中消费主力。较比“父母辈”的传统消费群体，新生代消费主力对新鲜事物的接受能力更强，也更愿意尝试更现代更时尚的产品所赋予的不同生活体验。随着这类新生代消费主力的成长，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行业在个人家装厨卫领域，特别是在新房装修的市场需求将不断扩大，并推动不锈钢制品在整个建筑装饰市场中的市场占比的稳步提高。

（2）城镇化的提高为不锈钢制品行业的发展扩展了市场空间

根据“十二五规划”，预计到2015年中国的城镇化率将由2011年的47.5%提高到51.5%。截至2014年底，我国的城镇化率已达54.77%。根据国家统计局提供的数据，2020年我国的城镇化水平预计将达到60.0%。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将带动不锈钢制品行业消费多元化方向发展。城镇化水平持续提高，使城镇消费群体不断扩大、消费结构不断升级，也带来了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住宅建设等巨大投资需求，因此带来了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的市场需求。而且旧房改造也带来了时尚感强、现代感强的不锈钢制品的需求增长。



图【7】2009 年至 2020 年我国城镇化水平情况

（三）基本风险特征

1、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行业的整体发展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较高的相关性。近年来，由于我国各地房地产价格涨幅较大，为了控制投机性房地产的需求，维护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保证大众购房者对商品房的刚性需求，中央及各地政府均出台了一系列抑制房地产市场价格过快增长的宏观调控政策，打击市场中房地产投机性需求。在近几轮宏观调控的影响下，我国房地产行业的发展速度从 2008 年开始逐步放缓。未来，若在宏观调控的压力下，房地产行业的发展进入持续放缓的疲软周期，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行业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因房地产行业调控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不锈钢的原材料主要是铁 Fe、铬 Cr、镍 Ni，这些原材料的价格对不锈钢的价格起到了决定性作用，原材料价格的上涨，会对不锈钢价格形成支持。其中，镍元素价格是影响不锈钢价格的最重要的因素。近年来，镍价格波动十分剧烈，LME 镍价从 2003 年年初的 7,130 美元/吨持续上涨至 2007 年 5 月的 51,600 美元/吨的历史最高位，累计涨幅高达 620%。受国际镍价剧烈波动的影响，国内镍

现货市场价格波动也十分剧烈。铁矿石价格的波动也使得不锈钢价格的变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数据来源：中国选矿技术网

图【8】2003-2014 年 LME 三月镍收盘价（美元/吨）

（四）公司在行业中竞争地位

1、竞争格局

现阶段，不锈钢制品行业市场竞争品牌非常多，但大部分都比较低端，难以形成消费者依赖的终端品牌。此外，不锈钢制品行业的产品同质化严重，缺乏工艺上的创新，行业内真正做到质量把控的企业不多。目前国内生产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的企业多为民营企业，行业门槛较低，生产企业众多。公司竞争对手主要集中在广东佛山、江苏无锡、湖南长沙等南方地区。目前尚无政府部门或者行业协会对公司在不锈钢装饰板、不锈钢橱柜领域的市场地位出具权威调查数据。

2、公司在现有细分市场的竞争对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销售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

（1）公司在不锈钢装饰板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为：

①佛山市顺德区万佳泓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4 年，目前万佳泓旗下有不锈钢板厂、不锈钢制管厂、压延厂以及佛山市钢卓钢业有限公司、佛山市浦铁不锈钢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致力于提供优质的 304、201 等不锈钢装饰板、装饰管以及 300 系、400 系等不锈钢卷材和平板等产品。现万佳泓在中国大陆拥有数千家销售网点。

②佛山市高明区捷丰裕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主要经营不锈钢装饰板、电梯板、压纹板、工艺蚀刻板、镜面板（8K）镀膜板等。公司产品销往华南地区及出口东欧、中东、东南亚、香港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

（2）公司在不锈钢橱柜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为：

①广州百能橱柜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是一家长期从事不锈钢橱柜产品设计、研发、生产、销售、配套服务的综合性不锈钢家居厨房用品企业。目前公司在全国有加盟经销商近百家。

②广东法迪奥厨卫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1 年，是一家长期从事高端不锈钢自制研发与智造的专业品牌商，致力于打造奢华、安全、智能、舒适的烹饪空间，获得多项专利核心技术，成为不锈钢橱柜领域的知名品牌。

3、公司竞争优势

（1）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伊始就专业从事不锈钢装饰板的研发和生产，具有较好地专业技术积累以及工艺技术的沉淀。目前，公司拥有国内授权专利技术合计 11 项，其中，发明专利一项，实用新型专利十项。公司在高分子彩色打印不锈钢装饰板、真空沉积高硬滑爽不锈钢镜面装饰板、立体蚀刻不锈钢装饰板方面的生产技术已达行业领先水平。为了优化工艺流程，引进先进技术，公司还采购了 Amada 进口 LCG3015 激光切割、Amada 进口折弯机、镜面抛光机生产线、油抛拉丝纹机生产线、蚀刻机生产线、喷砂机生产线、离子真空镀膜机生产线、压纹机生产线、无指纹生产线等高品质设备。此外，公司秉承“打造中国最大不锈钢橱柜柜体智造商”的宏伟理念，培育了一个高素质、年轻化、专业化的研发团队，为公司的产品和技术优化提供智力支持。

②产品种类丰富和质量可靠优势

公司生产设备齐全且品质优良，部分生产设备从日本引进，生产产品覆盖 8K 镜面装饰板、拉丝板、磨砂板、喷砂板、蚀刻板、退花板、压纹板、抗指纹板、高分子彩印板、真空镀钛板、镭射装饰板、覆膜装饰板、地柜、拉篮柜、米箱柜、水盆柜、吊柜等，品种齐全、种类丰富。为了保证出厂的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质量稳定可靠，公司不仅使用先进的生产技术、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流程，还专门设立了品控部进行产品质量检查。此外，公司还制定了不锈钢装饰板

和不锈钢橱柜方面的质量标准，保证公司生产的产品符合公司内部的质量要求。

③经营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层长期从事不锈钢装饰板经营管理工作，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其中，马杰先生、马文瑞先生从事不锈钢装饰板行业经营达 15 年以上。他们对不锈钢装饰板及不锈钢橱柜行业的发展变革有深刻认识，能够把握行业发展方向。此外，公司管理层坚持“诚信、协同”的核心价值观，自公司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主业经营，加强团队凝聚力和战斗力，推动公司业务平稳快速发展。

（2）竞争劣势

①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资金的瓶颈问题是目前制约公司发展的最大经营劣势。对于公司这类规模和技术型企业而言，资金是推动企业发展壮大的重要动力，尤其是在产品开发、服务支撑和市场开拓方面，通常需要持续、大额的资金铺垫。目前，公司的业务正处于飞速扩展阶段，需要持续、稳定的现金流来支撑产品产能、产量的扩增、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以及多元化销售渠道的开发等。公司当前使用的主要融资渠道系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的间接融资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相对单一的融资渠道极大程度上限制了公司业务规模和核心技术的升级，抑制了公司发展速度。

②全国性业务布局尚需完善

公司目前在厦门、广州、龙岩等设有营销中心，已初步在多个城市设有代理分销网络。但是结合公司未来业务拓展规划来看，公司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品牌推广，在更多城市布局营销网络。

③需进一步强化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

在公司现有的业务经营过程中，已建立了较为科学的人才队伍，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但考虑到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业务营销推广方式将更加多元化，对员工的执行力也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进一步强化专业化人才体系建设，吸引和培养优秀人才来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和运营管理能力。此外，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公司也需要相应推进人才引进及激励体制的建设，避免人才流失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4、公司竞争策略及应对策略

（1）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

公司继续贯彻“成为不锈钢制品技术的领先者”的美好愿景，加大研发投入，扎实做好产品质量把控，巩固市场地位。此外，公司将通过各种媒体方式宣传，进一步加强市场推广、加大销售渠道建设力度，使公司产品在消费者范围内形成更广泛的认可度、更高的品牌识别度和知名度。

（2）积极进入资本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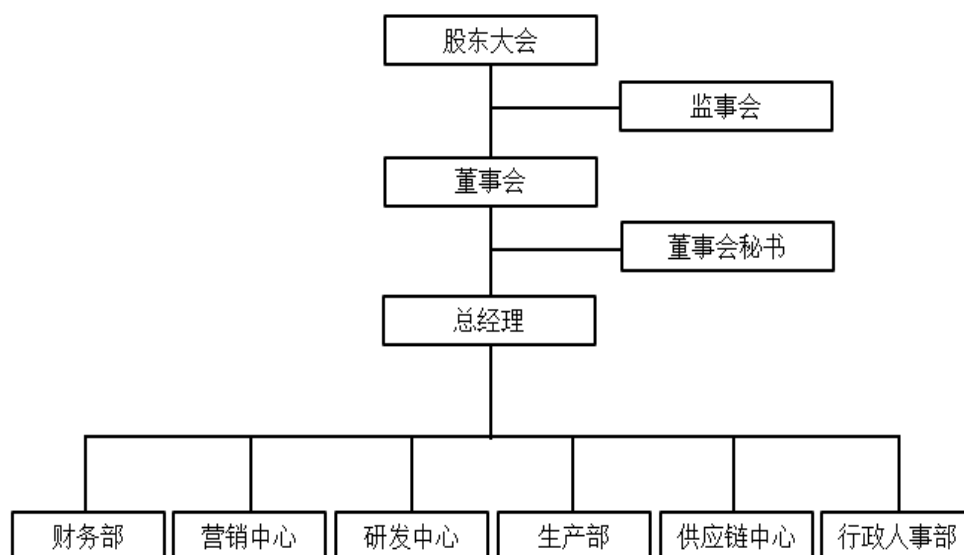
公司在加强自身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的同时，正积极进入资本市场，努力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扩宽公司的融资渠道。公司将不断规范治理，完善信息披露，借力资本市场，扎实做好产品研发和销售，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3）持续加大人才引入

公司将继续不断引进高素质、多领域的高端人才，为公司研发、生产、销售提供智力支持。未来公司将以多种福利形式吸引新进人才，保留既有人才，建设一支愿意和企业共成长、同进步的有凝聚力的人才队伍，不断提高团队的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实现公司的可持续、科学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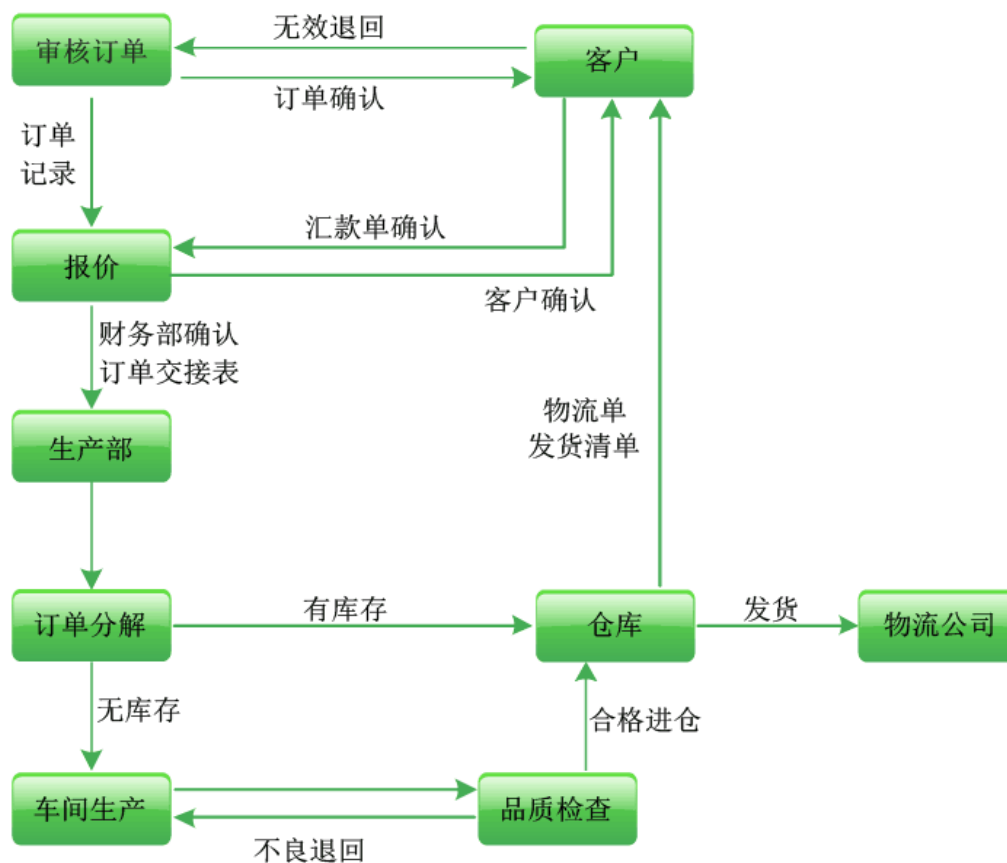
三、公司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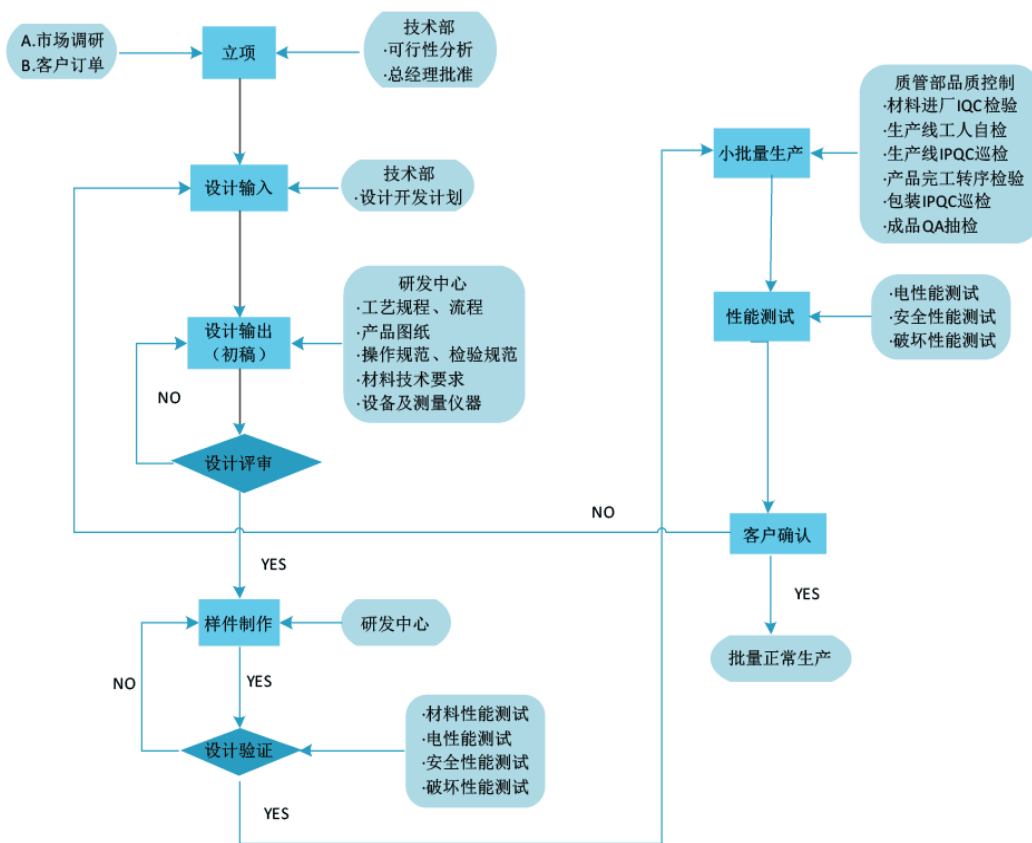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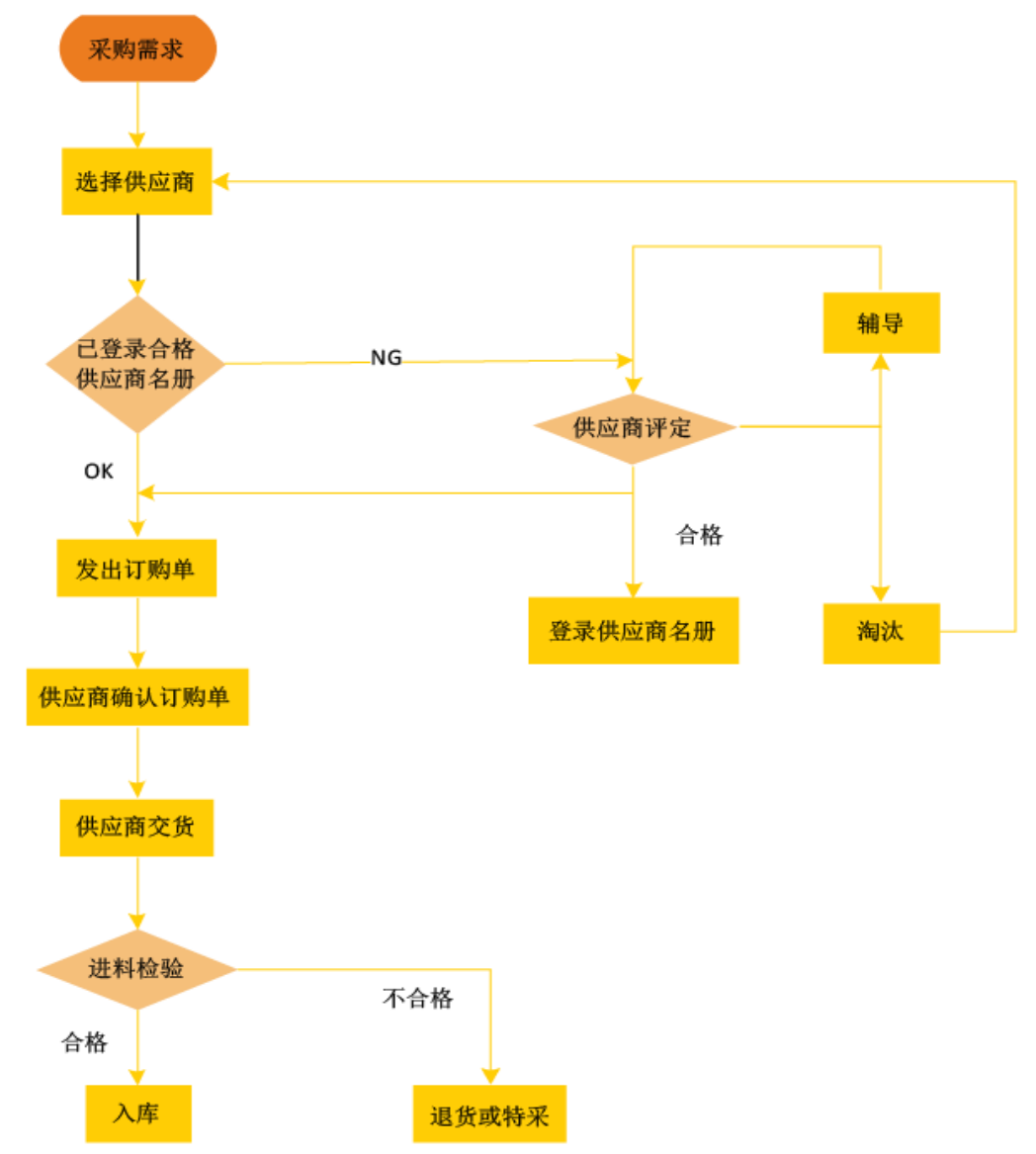
1、业务流程图



2、研发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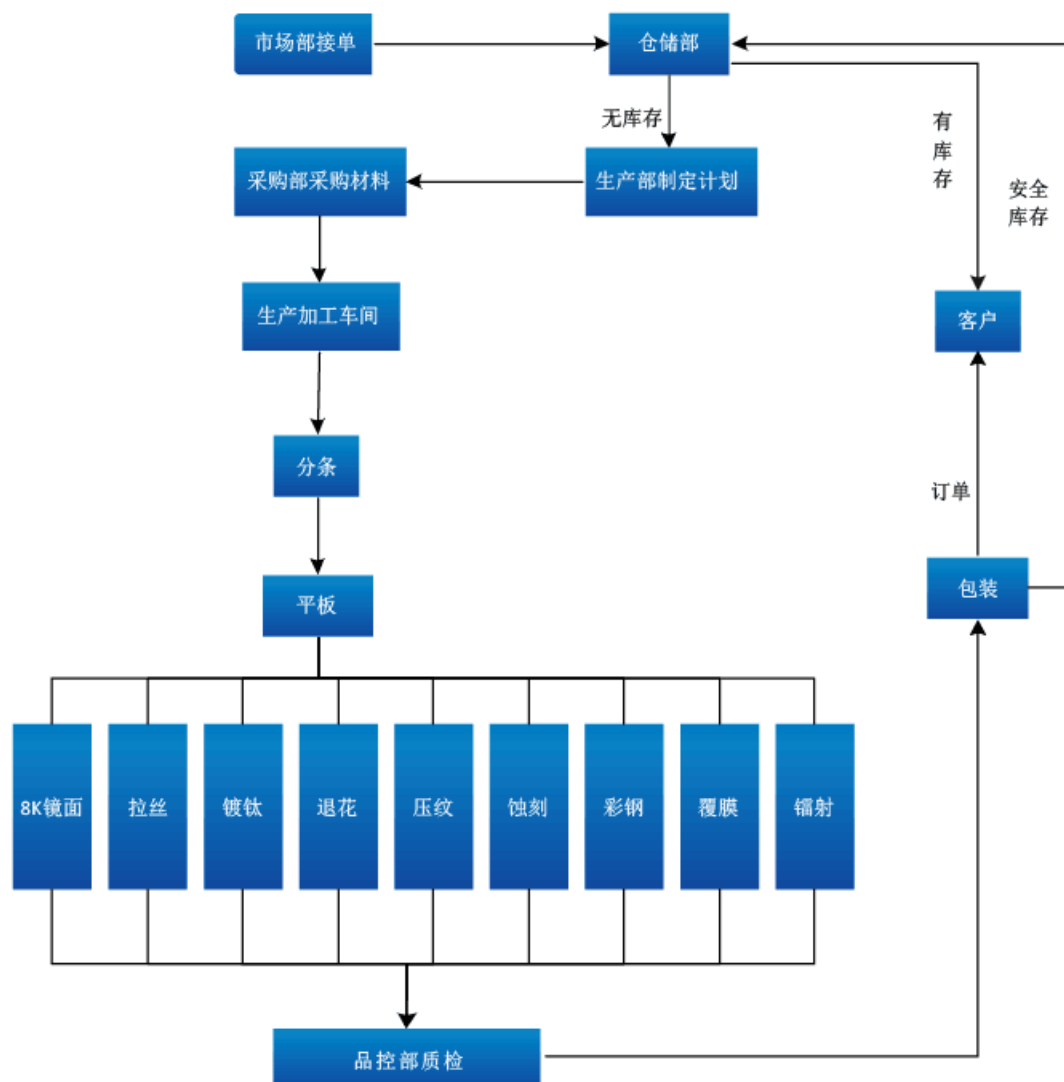


3、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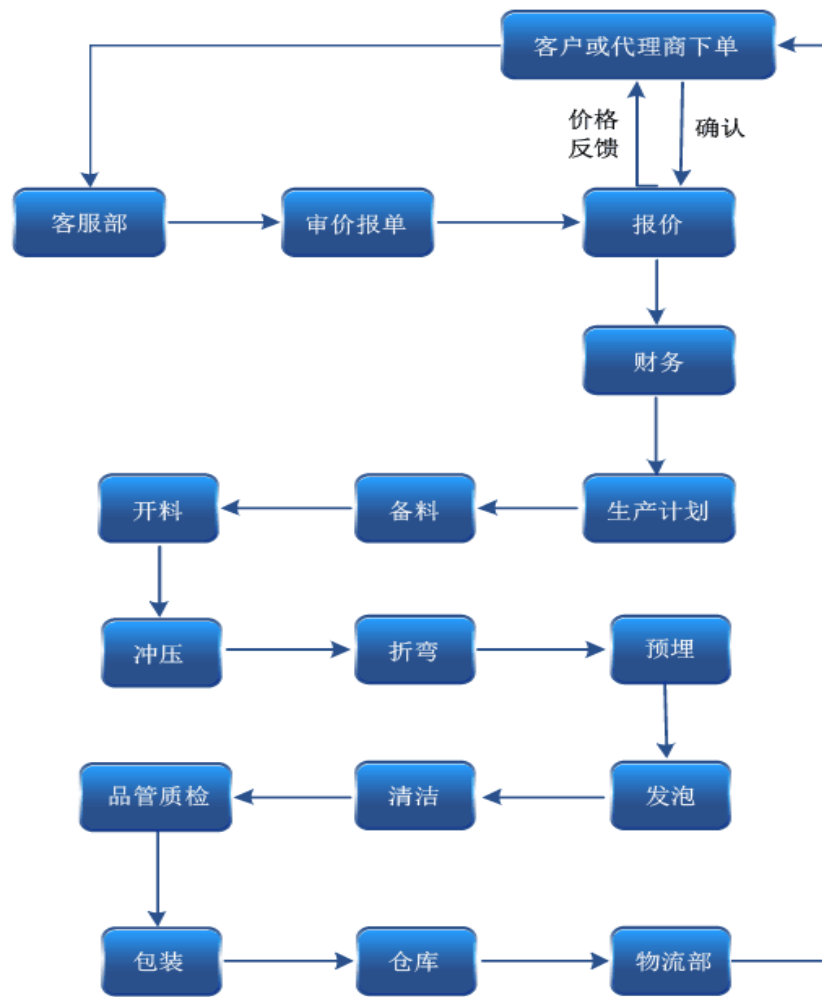


4、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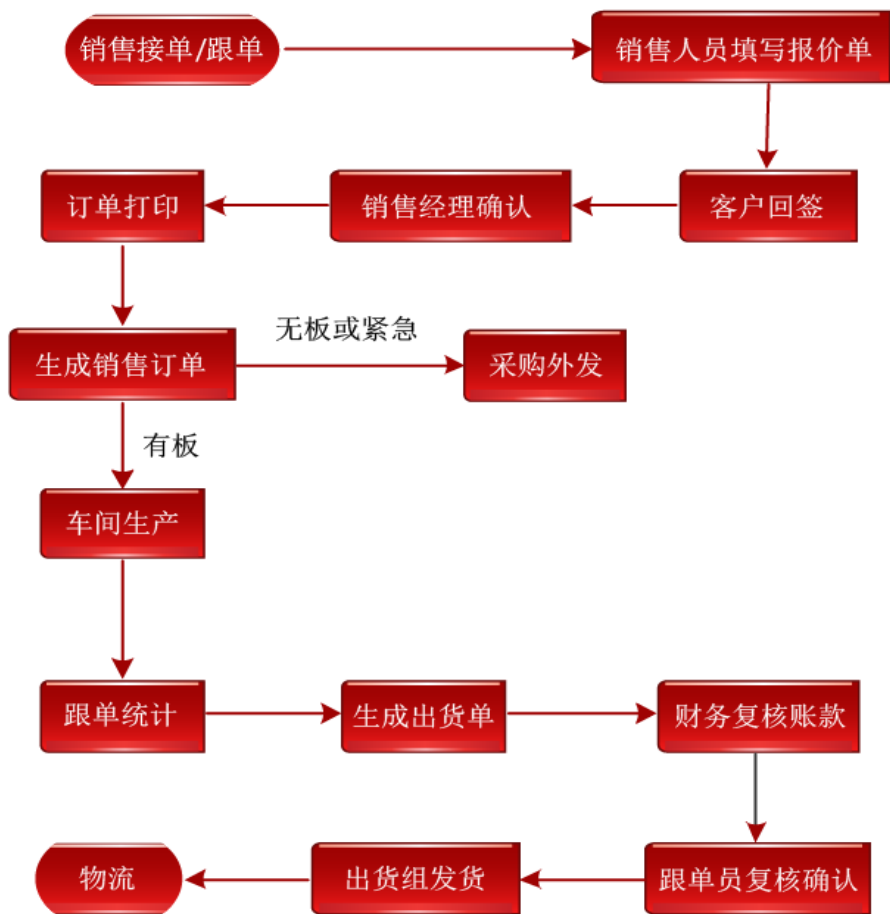
① 不锈钢装饰板生产流程图



② 不锈钢橱柜生产流程图



5、销售流程图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公司主要技术涵盖了不锈钢装饰板领域和不锈钢橱柜领域。

1、不锈钢装饰板技术

公司生产的“万景泓”不锈钢装饰板主要涵盖的工艺技术包括：真空沉积高硬滑爽不锈钢镜面装饰板技术、立体图案镭射不锈钢装饰板技术、高分子彩色打印不锈钢装饰板技术、物理抗菌不锈钢板技术、具有远红外的拉丝不锈钢板技术、持久性耐指纹不锈钢板技术、黑色镜面不锈钢装饰板技术、立体蚀刻不锈钢板技术、抗折弯覆膜不锈钢装饰板、带彩色图案的不锈钢板技术，满足客户更多样化的个性需求。

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技术特点
真空沉积高硬滑爽不锈钢镜面装饰板技术	该技术所生产的装饰板包括不锈钢基板和保护膜，其特征在于：所述保护膜包括依次设置的高温渗碳层、真空氮离子注入硬化层、真空沉积颜色膜层及透明有机硅保护膜层，而所述保护膜附着于不锈钢基板一侧，形成不锈钢装饰板结构。	真空沉积高硬滑爽不锈钢镜面装饰板具有更优异的膜层结构和高硬度及低摩擦系数，远远优于现有技术的要求。其表面高硬滑爽，使得其耐磨耐划伤性能更加出色。
立体图案镭射不锈钢装饰板技术	该技术所生产的不锈钢装饰板包括镜面不锈钢板及通过粘结层而附着与镜面不锈钢板上的立体图案镭射层，所述立体图案镭射层上依次附着有装饰图案层及 PU 漆层，所述立体图案镭射层为凹凸图案结构层，进而形成具有凹凸立体图案的镜面不锈钢板结构。	该技术压制成凹凸状立体花纹图案，使得不锈钢装饰板花纹具有立体感，同时增强其装饰效果；其次在凹凸立体图案上添加装饰图案层，且该装饰图案层可为木纹、大理石纹、布纹等图案，增加产品品种及样式，同时更进一步增强其装饰效果；在装饰图案层上增加 PU 漆层，以实现保护器不锈钢板立体图案及装饰图案的目的，进而延长该不锈钢装饰板的使用寿命。
高分子彩色打印不锈钢装饰板技术	该技术生产的不锈钢装饰板包括依次设置的不锈钢基板、等离子处理层及彩色打印图案层；所述彩色打印图案层为双层式结构，且其双层结构分别为彩色打印图案基层及透明保护图案层，所述透明保护图案层附着于打印图案基层之上，进而形成所述双层式彩色打印图案层结构。	通过对不锈钢表面等离子辉光，可以直接在不锈钢板上彩色打印图案，并通过双层打印获得二层图案，一层彩色打印图案层，一层为透明保护图案层，最终获得高分子彩色打印不锈钢装饰板，且该不锈钢装饰板具有装饰效果强、耐磨、其使用寿命长等优点。
物理抗菌不锈钢板技术	该技术所生产的不锈钢板包括不锈钢基板及有机硅季铵盐层；所述不锈钢基板一侧通过激光镭射其表面，获得具有多根微纳柱状结构的微柱结构层，而所述有机硅季铵盐层附着于柱结构层上，形成抗菌不锈钢板结构，所述微柱结构层中每根柱状结构的宽度为 20~50um，其高度为 5~60um。	利用激光镭射不锈钢表面获得微米柱结构，并浸涂纳米单分子有机硅季铵盐，形成物理抗菌不锈钢板结构，通过这种不锈钢板表面的“鞋钉”结构，在细菌登录上其表面以物理性杀死微生物，而不是通过化学反应，所以不会产生抗药性的“超级细菌”。
具有远红外的拉	该技术所生产的不锈钢板包括不锈	在基材的基础上添加远红外层，

丝不锈钢板技术	钢基板及产生负离子远红外线的远红外涂层,所述远红外涂层附着于不锈钢基板一侧,形成远红外不锈钢主体结构;所述远红外涂层上依次附着有拉丝层及不锈钢沉积色涂层,进而形成表面呈拉丝状的远红外不锈钢板结构。	并在远红外层上拉丝处理,获得具有拉丝不锈钢外观,并且能产生负离子远红外线。这种远红外的拉丝不锈钢板,具有丰富的比表面积,长期产生负离子、远红外线,能杀灭空气中的细菌和有害物质,能促进人体的血液循环。
持久性耐指纹不锈钢板技术	该技术所生产的不锈钢板包括不锈钢基板及耐指纹膜,所述耐指纹膜包括依次设置的硬质二氧化硅膜层及透明且含有氟聚合物的氟硅聚合物膜层,该耐指纹膜附着于不锈钢基板一侧,形成持久性耐指纹不锈钢板结构。	采用硬质耐磨的透明二氧化硅膜层以及耐指纹性能极佳且含氟聚合物的透明氟硅聚合物膜层,使其具有接近玻璃的硬度及耐磨性,明显超过了普通有机涂层的耐磨性及硬度,获得持久性耐指纹性能;该持久性防指纹效果,钢丝绒磨擦 1000 次(175g 力)其仍有优异的耐指纹性能。
黑色镜面不锈钢装饰板技术	该技术所生产的不锈钢装饰板包括不锈钢基板及附着于不锈钢基板一侧的黑色镜面膜,所述黑色镜面膜包括叠加附着依次设置的冲击镍层、黑镍,该黑色镜面膜附着于不锈钢基板一侧,形成黑色镜面不锈钢装饰板结构。	在不锈钢装饰板表面通过电镀冲击镍方式得到冲击镍层,再已附着冲击镍层上电镀黑镍形成黑镍层,形成多层结构的黑色镜面不锈钢装饰板结构;而其中黑色层为镍,其稳定性及耐化性能稳定,可以长久不变色。
立体蚀刻不锈钢板技术	该技术所生产的不锈钢板为通过激光镭射及蚀刻技术获得的表面具有多处凹陷的不锈钢装饰板,而所述每个凹陷的侧壁向其内部延伸,形成多个尺寸不一的侧壁凸起;所述多个侧壁凸起呈阶梯状分布,形成立体式不锈钢装饰板结构。	每个凹陷内侧壁凸起的层数一般为 1~6 层,进而形成具有 1~6 层的阶梯状结构;所述每个侧壁凸起至凹陷地面的深度为 1~100um。
抗折弯覆膜不锈钢装饰板技术	该技术所生产的不锈钢装饰板包括不锈钢基板及附着于不锈钢基板一侧的彩色层压装饰覆膜层,所述不锈钢基板一侧具有多个等距凹陷,令该不锈钢基板表面呈凹凸状;而所述不锈钢基板与彩色层压装饰覆膜层之间填充胶体形成胶粘层,该胶粘层一侧与不锈钢基板凹陷相配合,形成多层式抗折弯不锈钢装饰板结构。	通过激光镭射的方式,在不锈钢基板一侧的表面获得凹凸结构,增加了表面的粗糙度,使得胶粘能渗透到凹孔里,起到铆钉效果,有效增加了彩色层压装饰覆膜材料与不锈钢板材的结合力。

真空镀钛技术	真空镀钛的原理是“物理气相沉积（PVD）”，是指在真空条件下，用物理的方法使材料沉积在被镀工件上的薄膜制备技术，是使金属在特定环境下（压力、温度、电磁场）与各种气体（氩气、氮气、氧气与乙炔气等）产生综合作用形成等离子体，经过加速后，等离子体涌向被镀工件表面，形成牢固的膜层。	该镀钛膜细密均匀、结合力强，硬度高，防腐耐磨，具有良好的导电性和自润滑性，同时色泽丰富多样，因此真空镀钛不仅是提高材料使用性能的有力手段，在装饰上同样是提升档次，提高产品附加值的最佳选择。公司真空镀可以着色的颜色有：黄钛金、玫瑰金、香槟金、紫罗兰、翡翠绿、宝石蓝、黑钛金、茶色、红古铜。
带彩色图案的不锈钢板	该技术所生产的不锈钢装饰板板结构上包括不锈钢板、光油层和彩色油墨层，光油层喷涂在不锈钢板上，彩色油墨层印在光油层上。彩色油墨层可以为各种颜色组合而成的优美图案或产品的商标。	该技术可以使不锈钢产品在着色上能达到五颜六色，图案多变，永擦不掉的效果；其次，在生产过程中符合环保要求，没有使用腐蚀、电镀等工序；最后，在操作上简单方便，省下很多繁琐的工序，能使成本降低，达到广泛使用的效果。

2、不锈钢橱柜领域技术

公司生产的“万格丽”不锈钢橱柜采用进口的自动化设备、无焊接聚氨酯发泡技术、C18 食品级不锈钢材料，并且承诺质保 30 年。万格丽不锈钢橱柜是含有 C18 不锈钢技术、激光切割技术、倒角 R0.8 技术、聚氨酯发泡技术、无焊接技术、全拆装技术等 6 大核心技术的高品质产品，可以为客户提供各种色彩、各种纹理、各异造型的不锈钢柜体，包括地柜、吊柜、水槽柜、功能柜、门板、拉手等，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需求。

技术名称	技术介绍	技术图片
C18 不锈钢	C18 不锈钢是指一种新型不锈钢，主要成分为铬 Cr、镍 Ni，含有微量钼（Mo）元素，均为环保、可直接与食品接触的金属元素，不释放甲醛，有效防止氯化物的侵蚀，抗拉强度好，耐刮花。公司使用优质的 C18 不锈钢生产出来的柜体更安全、环保。	 C18不锈钢技术 行业唯一

激光切割技术	公司选用 Amada 进口 LCG3015 激光机切割, 保证工件尺寸准确, 无对角偏差, 边角无毛刺, 板件外表美观。公司采用激光切割技术, 保证公司生产的橱柜柜体在细节处也能做到精益求精, 为客户提供高品质、舒适美观的不锈钢柜体。	 激光切割技术
倒角 R0.8 技术	公司的倒角 R0.8 技术是选用 Amada 进口折弯机, 准确定位, 将不锈钢板高精度折边成型, 精度保证在 0.1mm 以内的技术。倒角 R0.8 技术可以利用定制的 84° 的精良模具, 导角成型 R0.8 直角; 利用倒角 R0.8 技术生产出来的板件拼缝紧密、立体感强、轮廓清晰、工艺精细, 板件成型美观, 橱柜整体美观大方。	 84° 刀具倒角R0.8 行业唯一
聚氨酯发泡技术	聚氨酯发泡技术采用与冰箱相同的聚氨酯发泡填充技术, 采用进口发泡料, 黑白料按一定比例混合, 恒温高压发泡, 发泡均匀致密, 达到最佳黄金密度, 并经高温熟化处理, 防止二次发泡。利用聚氨酯发泡技术生产出来的板件重量轻强度大, 承重达到 120KG, 耐碰撞不变形, 无噪音, 防水防火抗氧化, 耐腐蚀、耐酸碱、易清洁, 使用寿命长。	 聚氨酯发泡技术
无焊接技术	无焊接技术是指通过专业精密数控成型设备将面板、扣板拼压成型, 再进行扣合, 实现无焊点外观。无焊接技术生产出来的板件不易生锈、更加坚久耐用, 板件表面接缝更紧密, 外形更完美, 设计更人性化。	 无焊拼接技术

全拆装技术	全拆装技术是指橱柜柜体各板件通过结构件（不锈钢螺丝，自制结构件等）连接组合，安装简便快捷，可以分拆。此外，公司生产的单个柜体的包装体积只有焊接柜体的1/5，运输成本也更低，性价比更高。	 全拆装技术
-------	--	--

3、产品可替代性分析

（1）不锈钢装饰板产品的可替代性分析

不锈钢装饰板产品和传统石材、瓷板装饰板相比，优点如下：可 100%循环利用，节能环保；现场安装、技术成熟，施工周期短、无放射性危害可能；随着技术的进步，能实现高仿真的木纹板、石纹板的不锈钢装饰板的生产加工，在外形观感上能实现一样的效果。

（2）不锈钢橱柜产品的可替代性分析

目前橱柜柜体的材质主要有：木质、铝合金、大理石、不锈钢，不锈钢橱柜柜体在多种性能上表现优异，具体分析如下：

进行比较的不同材质的橱柜	不锈钢橱柜的优势
木质橱柜 VS. 不锈钢橱柜	1、不锈钢橱柜防潮、不易变形开裂； 2、单一板件可以承重重量达 120KG 以上； 3、防火耐高温、防虫防蛀、清洁简易、零甲醛、拆装、安装简单； 4、可回收利用，绿色环保，性价比高，使用期限可达 30 年以上；
铝合金橱柜 VS. 不锈钢橱柜	1、不锈钢橱柜不易燃； 2、硬度高不易变形、耐碰撞、不易氧化、柜体牢固性好； 3、性价比高，使用寿命长；
大理石橱柜 VS. 不锈钢橱柜	1、不锈钢橱柜硬度高且不易开裂、无放射性，不会导致人体头晕、胸闷、气喘及白血病等； 2、重量轻、安装简单、可回收、性价比高、使用寿命长。

综上，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的广泛使用符合国家节能环保、节约资源的理念，而且在安全、美观性能方面也表现优异。随着公司不断根据市场需求开发设计出性能更优异、更符合消费者需求的产品，并且不断提升用户体验，完善

售前、售中、售后全流程的一条龙服务，公司生产的不锈钢橱柜和不锈钢装饰板将在更大范围内获得市场认可，公司的品牌也会获得更高的识别度。

（二）无形资产情况

1、知识产权和专利技术

（1）商标

①已取得的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3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专用期限	取得方式
1	 钢泓不锈钢 GANGHONG STAINLESS STEEL	8374602	6	2011/06/21 -2021/06/20	受让取得
2	 STEEL 钢博士	14749642	8	2015/06/28 -2025/06/27	申请取得
3	 STEEL 钢博士	14749694	14	2015/06/28 -2025/06/27	申请取得

上表中注册号为 8374602 的商标受让于厦门钢泓。2013 年 6 月 10 日，厦门钢泓与钢泓有限签订《商标权转让协议》，约定厦门钢泓将该商标无偿转让给钢泓有限。该商标转让已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办理登记备案。

公司拥有的上述注册商标系于有限公司阶段取得。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已委托商标代理机构就商标权人的更名事宜向商标局提请申请并获商标局受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更名程序正在办理中。鉴于股份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将由股份公司概括承受，上述商标权人未按时更名不会影响公司对于该项注册商标独立及完整地行使财产权益的权利。

②正在申请的商标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类别	申请日期	申请进程
1	万格丽 VANGARI	16824127	20	2015/04/08	2015 年 8 月 8 日受理
2	耐巴赫 NIBEHO	16823877	20	2015/04/28	2015 年 8 月 8 日受理

③商标授权使用及转让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专用期限	权利人
1		7056990	6	2010/06/28 -2020/06/27	佛山万景泓
2		7056989	6	2010/06/28 -2020/06/27	佛山万景泓
3		13854848	6	2015/02/28 -2025/02/27	佛山万景泓

2012年10月16日，佛山万景泓与钢泓有限签订《商标授权许可使用合同》，约定佛山万景泓将注册号为“7056990”、“7056989”的两项“WJH/万景泓”图文商标授权钢泓有限独占并无偿使用，授权使用期限自2012年10月16日至2017年10月15日。

2015年3月10日，佛山万景泓与钢泓有限签订《商标授权许可使用合同》，约定佛山万景泓将注册号为“13854848”的“万景泓”图文商标授权钢泓有限独占并无偿使用，授权使用期限自2015年3月10日至2020年3月9日。

为保证公司资产的独立性和完整性，钢泓有限与佛山万景泓经协商，一致同意佛山万景泓将上述三项商标无偿转让给钢泓有限。2015年6月29日，佛山万景泓与钢泓有限签订《商标转让协议》，约定佛山万景泓将上述注册号为“7056990”、“7056989”、“13854848”的三项“万景泓”图文商标无偿转让给钢泓有限。上述转让协议签订后，公司已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办理上述商标的变更登记手续，2015年9月14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已受理该等商标的转让申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等商标的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2015年6月29日，钢泓有限与佛山万景泓共同出具《关于商标授权使用及转让的说明》，共同确认注册号为“7056990”、“7056989”、“13854848”的商标的授权使用及转让系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授权明确，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使用争议或权属纠纷。

2015年7月6日，佛山万景泓出具《关于商标授权使用的承诺函》，说明其截至报告期末已停止使用该等商标并承诺今后严格遵守与公司签订的《商标授权许可使用合同》的约定，在授权期间内，不以任何方式在其产品上使用该等商标，如因使用该等商标给公司造成损失将无条件全额赔偿。

A、佛山万景泓授权公司无偿使用该等商标的合理性

佛山万景泓将该等商标无偿授权给公司使用，主要基于以下原因：(a) 明确区分公司和佛山万景泓的资产和业务，保证二者的资产与业务相互独立完整，避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b) 马杰于2006年创立佛山万景泓，2012年退出该公司，对该公司倾注了大量的精力并为该公司的发展做出了较大贡献，为对原股东表示感谢，佛山万景泓在授权公司使用该等商标时未收取使用费；(c) 佛山万景泓成立时间较早，自有商标较多，考虑到公司于2011年成立，设立之初尚无自有商标，不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且为避免佛山万景泓自有商标资源的闲置浪费，双方协商由佛山万景泓将该等商标无偿授权给公司使用；(d) 佛山万景泓注册经营地位于广东省佛山市，主营业务为冷、热轧不锈钢贸易，销售区域集中在华南地区。公司注册经营地为福建省龙岩市武平县，设立初的主营业务为不锈钢表面处理业务，销售区域集中在华东地区，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在华东地区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0%、89.70%、89.04%。佛山万景泓与公司注册经营地、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销售区域明显不同，该等授权商标在华东地区的市场知名度不高，品牌价值有限，经协商一致，在授权公司使用时，佛山万景泓不收取对价。

综上，报告期内，佛山万景泓授权公司无偿使用该等商标系双方协商一致的真实意思表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未产生任何权属争议或使用纠纷。该等商标在公司主要销售区域市场知名度不高，品牌价值有限，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B、商标被授权方使用对公司生产经营合法合规性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第(三)项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不应存在股东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如有，应在申请挂牌前予以归还或规范。

报告期内，存在佛山万景泓授权公司无偿使用该等商标的同时自己仍在使用的不规范情形。鉴于：(a) 截至报告期末，佛山万景泓已停止在其产品上使用该等商标，该等占用公司资产或其他资源的不规范情形已规范；(b) 公司主要在其销售的不锈钢装饰板上使用该等商标，销售区域集中在华东地区，佛山万景泓在其销售的冷、热轧不锈钢上少量使用该等商标，销售区域集中在华南地区，二者主要产品、销售区域明显不同，对公司的业务影响较小；(c) 佛山万景泓与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签订《商标转让协议》，将该等商标转让给公司，2015年9月14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受理该等商标的转让申

请，待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转让后，公司即取得该等商标的完整权利；（d）佛山万景泓已就上述授权商标的使用情况出具书面《关于商标授权使用的承诺函》，说明其截至报告期末已停止使用该等商标并承诺今后严格遵守与公司签订的《商标授权许可使用合同》的约定，在授权期间内，不以任何方式在其产品上使用该等商标，如因使用该等商标给公司造成损失将无条件全额赔偿。

综上，报告期内，佛山万景泓授权公司无偿使用该等商标的同时自己仍在使用的不规范情形对公司影响较小，且该情形已于报告期末规范，不会对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性造成重大影响。

C、商标被授权方使用对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完整和独立面向市场经营能力的影响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主要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电子与办公设备、专利权及商标权等，股份公司设立后，各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的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该等资产完整、权属明确，与股东个人及其关联方资产权属界限明晰，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在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不锈钢橱柜领域的主营业务上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部门，公司产、供、销系统完整。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已取得了各项独立的业务资质证书，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向非关联方的独立客户的产品销售和服务，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存在佛山万景泓授权公司无偿使用该等商标的同时自己仍在使用的的不规范情形。鉴于：（a）截至报告期末，佛山万景泓已停止在其产品上使用该等商标，该等占用公司资产或其他资源的不规范情形已规范；（b）为保证公司的资产、业务的独立和完整，2015年6月29日，公司与佛山万景泓签订《商标转让协议》，约定佛山万景泓将该等商标转让给公司，2015年9月14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受理该等商标的转让申请，待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转让后，公司即取得该等商标的完整权利；（c）佛山万景泓已就上述授权商标的使用情况出具书面《关于商标授权使用的承诺函》，说明其截至报告期末已停止使用该等商标并承诺今后严格遵守与公司签订的《商标授权

许可使用合同》的约定，在授权期间内，不以任何方式在其产品上使用该等商标，如因使用该等商标给公司造成损失将无条件全额赔偿；（d）公司主要在不锈钢装饰板上使用该等商标，佛山万景泓主要从事冷、热轧不锈钢贸易，二者主营业务、产品品种明显不同，不存在竞争关系，佛山万景泓在其销售的冷、热轧不锈钢上少量使用授权商标的情形对公司业务影响较小；（e）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0,876,406.50 元、71,683,769.98 元、48,671,812.85 元，利润总额分别为-151,232.10 元、4,492,725.70 元、4,276,561.56 元，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盈利能力逐步加强。

综上，报告期内，佛山万景泓授权公司无偿使用该等商标的同时自己仍在使用的不规范情形对公司影响较小，且已于报告期末规范，该情形不会对公司资产和业务的独立完整造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稳步增长，盈利能力逐步加强，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

（2）专利权

①已获授权的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授权的专利 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真空沉积高硬滑爽不锈钢镜面装饰板	ZL201310203326.X	发明专利	2015/02/11	20 年	申请取得
2	一种具有多层可剥离自修复的不锈钢板	ZL201320314063.5	实用新型	2014/01/01	10 年	申请取得
3	高分子彩色打印不锈钢装饰板	ZL201320296676.0	实用新型	2013/11/27	10 年	申请取得
4	一种物理抗菌不锈钢板	ZL201320296577.2	实用新型	2013/11/27	10 年	申请取得
5	一种具有远红外的拉丝不锈钢板	ZL201320296925.6	实用新型	2013/11/27	10 年	申请取得
6	一种立体图案镭射不锈钢装饰板	ZL201320296813.0	实用新型	2013/11/20	10 年	申请取得
7	持久性耐指纹不锈钢板	ZL201320274372.4	实用新型	2013/11/06	10 年	申请取得
8	一种黑色镜面不锈钢装饰板	ZL201320275079.X	实用新型	2013/11/06	10 年	申请取得
9	一种立体蚀刻不锈钢	ZL201320274923.7	实用	2013/11/06	10 年	申请

	板		新型			取得
10	一种抗折弯覆膜不锈钢装饰板	ZL201320274999.X	实用新型	2013/11/06	10 年	申请取得
11	一种带彩色图案的不锈钢板	ZL201020130463.7	实用新型	2010/11/17	10 年	受让取得

上表中专利号为 ZL201020130463.7 的专利受让于欧阳兆伟。公司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向欧阳兆伟采购了彩涂油墨覆膜生产线，该专利作为使用生产线的必要技术与生产线一同转让给公司。2013 年 10 月 8 日，有限公司与欧阳兆伟签订《专利转让协议》，2014 年 5 月 4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手续合格通知书》，该专利的专利权人变更为钢泓有限。

公司现拥有的上述专利均于有限公司阶段取得。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相关更名手续正在办理中。鉴于股份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将由股份公司概括承受，上述专利未按时更名不会影响公司对于该等财产独立及完整地行使财产权益的权利。

②正在申请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类型	申请日	申请状态
1	一种电镀板材清洗回收装置	201520506660.7	实用新型	2015/07/14	已受理
2	一种不锈钢柜板加工装置	201520409449.3	实用新型	2015/06/15	已受理
3	一种蜂窝结构超轻发泡不锈钢柜板	201520348562.5	实用新型	2015/05/27	已受理

(3) 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官方网站为 <http://www.ganghong.cc/>，ICP 备案编号为闽 ICP 备 12018479 号，域名有效期至 2022 年 5 月 23 日。

(三) 土地与房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名下拥有一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座落	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m ²)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武国用(2012)第0425	武平县工业园区D-05-1地块	工业	出让	64,516	2062/05/02	已抵押

2014年10月29日，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签订编号：2014年SME岩人最抵字2950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为其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于2014年10月29日签订的编号：2014年SME岩人授字29501号的《授信额度协议》及2015年8月7日签订的编号：2015年SME岩人授补字29501号的《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项下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等土地使用权项下抵押尚未解除。

2、自有房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名下拥有4处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1	武房权证2014字第02655号	武平县工业园区D-05-1地块办公楼1-3层	2,118.09	办公楼	已抵押
2	武房权证2014字第02656号	武平县工业园区D-05-1地块宿舍楼1-5层	2,876.25	宿舍	已抵押
3	武房权证2014字第02657号	武平县工业园区D-05-1地块1层厂房一 ⁴	7,690.40	工业厂房	已抵押
4	武房权证2014字第02658号	武平县工业园区D-05-1地块1层厂房二	7,678.80	工业厂房	已抵押

2014年10月29日，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签订编号：2014年SME岩人最抵字2950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有限公司以上述4处房产为其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于2014年10月29日签订的编号：2014年SME岩人授字29501号的《授信额度协议》及2015年8月7日签订的编号：2015年SME岩人授补字29501号的《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项下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等房产项下抵押尚未解除。

经核查，除上述已取得房产证的房产外，公司拟在原6号厂房和7号厂房之间新建一栋厂房，规划建筑面积4,524平方米，层数一层，占地面积4,524平方米。在该厂房建设过程中，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报建程序，待该厂房完成竣工验收后正式投入使用并申领房产证。

⁴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6号厂房与厂房一”、“7号厂房与厂房二”均为同一栋厂房，仅编号不同。

3、租赁房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2处租赁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房产地址	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	租赁期限
林李频	厦门钢泓	厦门市湖里区穆厝里 8 号 402 室之一	50.00	1,000	2015/06/01 -2016/07/31
广州市高德花花置业有限公司	马文瑞	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12 号广州市高德汇奥体购物中心市场中区 2068、2068A	442.00	2015/06/16 -2017/06/16 租金 22,110 元 2017/06/16 -2018/06/15 租金 24,310 元	2015/06/16 -2018/06/15

上表中，马文瑞向广州市高德花花置业有限公司租赁的房产实际由广州耐巴赫使用。由于合同签订时，广州耐巴赫尚未成立，不具有签订合同的主体资格，遂由马文瑞签订该租赁合同。经广州耐巴赫和马文瑞确认，广州耐巴赫成立后，该租赁合同中由马文瑞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由广州耐巴赫承接。

经核查，上述租赁合同中，厦门钢泓租赁的房产拥有完整的产权。马文瑞租赁实际由广州耐巴赫使用的房产系在租赁的集体土地上所建，因报建手续不完整，尚未取得房产证。

鉴于：（1）广州市高德汇奥体购物中心为广州市大型家居商场，汇聚了众多国内知名家居企业（如欧派、志邦、博洛尼、金牌等）及国内上市公司（如好莱客、索菲亚）入驻，该房产因权属瑕疵导致无法正常使用的风险较小；（2）境内 A 股上市公司索菲亚（股票代码：603898）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P1-1-147 显示其向广州市高德花花置业有限公司租赁广州市高德汇奥体购物中心市场 2 处房产，亦未出现因产权瑕疵导致该公司无法正常使用的情形；（3）广州耐巴赫主要承担公司的品牌运营功能，系为面向全国进行招商代理、拓展公司销售渠道和提升品牌影响力而设立，不承担公司的生产职能；（4）该租赁房产面积 442 平方米，公司自建及子公司租赁的房产面积共 20,855.54 平方米，该处存在产权瑕疵的房产占公司房产总面积的 2.12%，所占比例较小；（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因上述存在权属瑕疵的租赁房产给公司造成损失，由其全额承担。综上，该存在权属瑕疵的租赁房产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1、公司获得的资质证书和业务许可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613Q11105ROM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2013/08/01 -2016/07/31
2	福建省排污许可证	3508242015348303	武平县环保局	2015/07/14 -2020/07/13

2、公司产品检验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产品质量，但公司所处行业尚无可供执行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公司根据行业特点、产品类别、生产工艺等编制了《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GHKJ2014》，明确规定了适用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要求、试验方法、检测规则、包装、运输、储存等内容，并根据标准要求将产品送检或自行检测。公司产品送检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编号	样品名称	型号/规格	报告日期	检测单位
1	FJSSWT -2015090201	H001 客户 304 不锈钢板 (06Cr19Ni10a)	120mm*50mm *0.95mm	2015/09/02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	FJSSWT -2015071601	304 不锈钢板 (镜面 8K 板)	50mm*155mm *0.56mm	2015/07/16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3	FJSSWT -2015071602	304 不锈钢板 (镜面 8K 板)	50mm*155mm *0.56mm	2015/07/16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4	FJSSWT -2015071401	S304 不锈钢板 (06Cr19Ni10a)	120mm*180mm *0.36mm	2015/07/14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5	FJSSWT -2015071303	201 不锈钢板 (正材 6)	160mm*125mm *0.7mm	2015/07/13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6	FJSSWT -2015071304	201 不锈钢板 (正材 8)	130mm*110mm *0.7mm	2015/07/13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7	FJSSWT -2015071001	S304 不锈钢板 (06Cr19Ni10a)	210mm*150mm *0.36mm	2015/07/10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8	FJSSWT -2015070201	木板-螺丝	603mm*253mm *19mm	2015/07/02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9	FJSSWT -2015070201	钢板-螺丝	603mm*253mm *18mm	2015/07/02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10	FJSSWT -2015062401	3#不锈钢板	80mm*57mm* 0.86mm	2015/06/24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11	FJSSWT -2015062402	4#不锈钢板	350mm*75mm *0.86mm	2015/06/24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12	FJSSWT -2015062403	5#不锈钢板	500mm*40mm *0.86mm	2015/06/24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13	FJSSWT -2015060801	S304 不锈钢板 (06Cr19Ni10a)1#	300mm*80mm *0.8mm	2015/06/08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14	FJSSWT -2015060802	S304 不锈钢板 (06Cr19Ni10a)2#	300mm*80mm *0.8mm	2015/06/08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15	FJSSWT -2015060401	304 不锈钢板	Ø180 mm*0.6mm	2015/06/04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16	FJSSWT -2015052701	201 不锈钢板	700mm*750m m*0.6mm	2015/05/27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17	FJSSWT -2015052702	304 不锈钢板	Ø180 mm*0.6mm	2015/05/27	福建省不锈钢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五)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以其作为授权方或被授权方与任何第三方签署特许经营权协议的情况。

(六) 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种类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6,753,617.11	1,006,212.38	25,747,404.73	96.24
机器设备	28,653,304.54	4,213,654.06	24,439,650.48	85.29
运输工具	970,319.09	293,129.35	677,189.74	69.79
办公家具	369,690.22	17,516.09	352,174.13	95.2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35,375.16	241,096.28	1,094,278.88	81.95
合计	58,082,306.12	5,771,608.16	52,310,697.96	90.06

上述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为自建，其他均为购置所得，该等资产不存在现时的或潜在的纠纷。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目前已建立完整的固定资产维护体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成新率较高，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的业务运营需求。

2、主要生产用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等，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用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项目	入账日期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分条机生产线	2013/03/13	1,871,794.87	400,208.54	1,471,586.33

不锈钢平板生产线	2013/03/13	3,188,827.05	681,803.11	2,507,023.94
真空镀膜生产线	2013/10/31	8,705,824.69	1,378,944.56	7,326,880.13
8K 生产线	2013/03/13	1,080,000.00	230,914.80	849,085.20
彩涂油墨覆膜生产线	2014/03/13	2,717,948.63	322,892.25	2,395,056.38
激光机	2014/12/31	2,264,957.26	107,630.76	2,157,326.5

（七）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164 人，其依据岗位、学历、年龄划分形成的人员结构图列示如下：

1、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图示
行政管理人员	13	7.93	■ 行政管理人员 ■ 技术人员 ■ 生产人员 ■ 销售人员 ■ 后勤人员
技术人员	10	6.10	
生产人员	114	69.51	
销售人员	22	13.41	
后勤人员	5	3.05	
合计	164	100.00	

2、学历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图示
硕士及以上	5	3.05	■ 硕士及以上 ■ 本科 ■ 大专 ■ 大专以下
本科	9	5.49	
大专	36	21.95	
大专以下	114	69.51	
合计	164	100.00	

3、年龄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图示
50 岁（含）以上	16	9.76	■ 50岁（含）以上 ■ 41岁-49岁 ■ 31岁-40岁（含） ■ 30岁（含）以下
41 岁-49 岁	47	28.66	
31 岁-40 岁（含）	63	38.41	

30 岁（含）以下	38	23.17	
合计	164	100.00	

（八）公司研发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马文瑞，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部分。

吴子豹，核心技术人员，男，出生于 1982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5 年 3 月至 2014 年 12 月，在厦门建霖工业有限公司任表面处理研发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有限公司任研发总监；2015 年 8 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研发总监。

刘宜均，核心技术人员，男，出生于 1970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 10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香港海捷集团南海美派橱柜有限公司任厂长；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广东东莞卓意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0 年 1 月至 2014 年 7 月，在广东容声电器公司任销售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有限公司任橱柜项目部总监；2015 年 8 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橱柜项目部总监。

林波，核心技术人员，男，出生于 1982 年 3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8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顺德铁业实业有限公司任技术工艺品质副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5 月，在广州圣鹞涂料有限公司任生产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有限公司任实验室主任；2015 年 8 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实验室主任。

刘清林，核心技术人员，男，出生于 1984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在厦门普雷默电子有限公司任制程工程师；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4 月，在厦门宸鸿科技有限公司任设备工程师；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深圳市辰明触控技术有限公司任设备主管；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有限公司任机械工程师；2015 年 8 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机械工程师。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核查如下：

（1）马文瑞原任职单位佛山万景泓出具书面说明，其未与马文瑞签订竞业限制及保密协议，与马文瑞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2)吴子豹原任职单位厦门建霖工业有限公司出具《竞业协议终止通知书》，因吴子豹离职时掌握的公司技术已失去竞争效力，决定与其终止竞业限制协议，协议终止日期为2015年2月28日；

(3)刘宜均、林波、刘清林3人原任职单位与公司业务领域差异较大，且该等人员在原任职单位工作期间不属于核心技术人员或研发人员，未接触到原任职单位的核心技术和商业机密，未与原任职单位签订任何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的约定。

(4)公司及上述5名核心技术人员均书面承诺，在研发公司核心技术的过程中，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情况。

综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法律法规或与原任职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发生变动主要系公司为引进优秀研发人才组建核心技术团队导致核心技术人员增加。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激烈，为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增加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成立了研发中心和实验室，吸引行业内的优秀研发人才加盟公司，组建稳定、高层次的核心技术团队。公司目前的核心技术团队构成合理，人员稳定、实力较强，与公司业务匹配合理，可以满足公司的可持续经营。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马文瑞	副董事长	间接持股436.80	10.92
吴子豹	研发总监	-	-
刘宜君	橱柜项目部总监	-	-
林 波	实验室主任	-	-
刘清林	机械工程师	-	-
合计		间接持股436.80	10.92

4、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统计如下表：

期间	研究开发费用（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	-----------	--------------

2015年1-6月	2,035,150.96	4.18
2014年度	3,512,241.00	4.90
2013年度	1,155,926.18	3.74

公司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企业加强研发费用财务管理的若干意见》（财企[2007]194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无形资产》以及国家科技部、财政部、税务总局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投入与支出核算的相关规定，建立研发费用核算辅助账。根据具体的研究开发项目分项目对研究开发支出进行归集，例如高分子彩色打印不锈钢装饰板、持久性耐指纹不锈钢板等项目，同时根据支出的业务性质，设置人员支出、直接材料、折旧费及摊销费用等明细进行核算。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中对于会计信息质量要求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的考虑，未将研究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而是在研究开发支出发生当期直接确认为当期损益，未形成无形资产。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不锈钢装饰板	37,500,362.58	77.05	56,591,287.82	78.95	29,805,295.39	96.53
受托加工	7,136,518.72	14.66	15,092,482.16	21.05	1,071,111.11	3.47
不锈钢橱柜	4,034,931.55	8.29				
合计	48,671,812.85	100.00	71,683,769.98	100.00	30,876,406.50	100.00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金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1.73%、26.82%、33.70%。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时期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当期收入的比例(%)
2015年 1-6月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5,178,608.55	10.64
	厦门市东铄贸易有限公司	3,475,231.86	7.14

	青岛建华食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186,623.10	6.55
	厦门金富士电梯配套装潢有限公司	2,297,963.25	4.72
	青岛福华裕啤酒设备有限公司	2,264,845.30	4.65
	合计	16,403,272.06	33.70
2014年度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6,635,393.12	9.27
	厦门金富士电梯配套装潢有限公司	6,167,857.26	8.61
	青岛路锐轨道交通新技术有限公司	2,645,834.20	3.69
	温州永德信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2,033,760.69	2.84
	苏州市新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729,059.88	2.41
	合计	19,211,905.15	26.82
2013年度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2,993,388.20	9.69
	无锡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2,265,823.67	7.34
	青岛有福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1,708,119.65	5.53
	青岛景鸿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1,624,362.01	5.26
	东营圣美精铸金属有限公司	1,208,397.05	3.91
	合计	9,800,090.58	31.73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相关客户中占有权益，无锡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及其解除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一）3、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三）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

公司产品生产所用的原材料主要有不锈钢冷轧卷等，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制度，与国内众多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采购供应关系，原材料和配套件供应渠道畅通。公司上游市场竞争充分，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研发等方面的要求。

公司所需主要能源为电力，电力由当地供电部门直接供应。电力成本占公司总成本比例较低，电力价格波动对公司影响较小。

2、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时期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的比例(%)
----	-------	------	-------------

2015年 1-6月	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31,684,287.54	54.31
	无锡市广顺汇盈钢业有限公司	1,947,658.59	3.34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1,830,806.34	3.14
	佛山市美凌不锈钢有限公司	913,460.76	1.57
	中山市中圣金属板带科技有限公司	641,648.21	1.10
	合计	37,017,861.44	63.46
2014年度	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35,008,100.06	57.25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5,452,619.31	8.92
	东莞市汇成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3,641,460.46	5.95
	天田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2,717,948.71	4.44
	佛山市顺德区双向贸易有限公司	1,624,895.03	2.66
	合计	48,445,023.57	79.22
2013年度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6,433,449.92	15.55
	东莞市汇成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4,844,413.82	14.74
	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4,172,309.52	12.69
	佛山市酒钢博瑞钢业有限公司	3,405,584.44	10.36
	广东永通起重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1,937,606.84	5.89
	合计	18,444,271.60	59.23

报告期，公司存在向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采购比例超过 50%的情形，公司主要向其采购 304 系列不锈钢冷轧卷，对其采购比例较高，主要原因为：

（1）公司下游客户对产品的质量有一定的要求，尤其是表面平整度、一致性、光滑度、亮度，而不锈钢冷轧卷的质量则决定了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的质量，目前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产品质量稳定，能够满足公司对不锈钢卷的技术要求；

（2）公司系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常年客户，能够在价格和供货周期方面获得较为便利的条件。公司报告期内对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采购一直维持较大的比例，对其存在一定的供应商依赖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原材料采购是公司产品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的关键环节，因此公司十分注重供应商的选择。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冷轧卷，出于产品质量以及价格稳定性的考虑，公司与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建立了较稳定的合作关系。不锈钢冷轧卷原材料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公司可以通过市场化的手段选取其他供应商进行采购。

同时为了降低供应商集中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动态，在现有

的供应商基础之上，建立合格的供应商选择制度，储备质量过关、价格优惠的供应商资源，确保主要原材料有多种采购渠道，以降低供应商集中可能带来的采购风险。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相关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无锡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及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及其解除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一）3、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纠纷或其它无法执行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重大业务合同及执行情况列表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日期	采购产品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中山市欧德乐建材制品有限公司	2015/09/03	C18 不锈钢柜体	1,061,924.00	正在履行
2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2015/06/03	不锈钢板	850,701.00	正在履行
3	厦门金富士电梯配套装潢有限公司	2015/05/20	不锈钢板	1,003,500.00	正在履行
4	青岛建华食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5/04/01	不锈钢板	1,098,693.00	正在履行
5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2015/03/04	不锈钢板	910,784.00	履行完毕
6	青岛兴润通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14/05/16	不锈钢板	1,409,500.00	履行完毕
7	温州市蓝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03/06	不锈钢板	1,485,800.00	履行完毕
8	福建省长汀县天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4/02/07	不锈钢板	1,767,555.20	履行完毕
9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2013/12/01	不锈钢板	1,999,635.20	履行完毕
10	青岛有福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2013/08/02	不锈钢板	1,998,499.99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约时间	采购产品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	-------	------	------	---------	------

1	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015/05/06	不锈钢冷轧卷	4,729,135.88	正在履行
2	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015/03/18	不锈钢冷轧卷	4,324,255.27	正在履行
3	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015/03/03	不锈钢冷轧卷	9,827,060.22	正在履行
4	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015/02/04	不锈钢冷轧卷	10,233,024.25	正在履行
5	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015/01/27	不锈钢冷轧卷	4,696,000.00	正在履行
6	天田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2014/11/07	AMADA 牌数控折弯机、激光加工机	3,180,000.00	正在履行
7	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014/08/28	不锈钢冷轧卷	5,770,540.93	履行完毕
8	佛山市酒钢博瑞钢业有限公司	2013/11/06	奥素体不锈钢冷轧卷带	8,026,000.00	履行完毕
9	佛山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2013/10/29	不锈钢卷板	7,026,786.52	履行完毕
10	东莞市汇成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2013/10/25	不锈钢平板生产线	3,440,000.00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序号	债权人	合同编号	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利率	履行情况
1	武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HT909063014	800	2014/02/07 -2015/02/06	月利率 6.5%	履行完毕
2	武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HT90906301500 01068	980	2015/01/22 -2016/01/21	月利率 6.07%	正在履行
3	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	2013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1 号	700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之日起算	年利率 7.5%	履行完毕
4	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	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1 号	1000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之日起算	年利率 8.1%	履行完毕
5	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	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2 号	300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之日起算	年利率 8.1%	履行完毕
6	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	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3 号	200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之日起算	年利率 7.896%	履行完毕
7	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	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1 号	600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之日起算	浮动利率，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 174.75 基点	正在履行

序号	债权人	合同编号	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利率	履行 情况
8	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	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2 号	700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之日起算	浮动利率，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 174.75 基点	正在履行
9	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	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3 号	200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之日起算	浮动利率，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 202.8 基点	正在履行

4、授信合同

2014 年 10 月 29 日，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2014SME 岩人授字 29501 号《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 2,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15 年 10 月 22 日。

作为对上述协议的补充，2015 年 8 月 7 日，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2015 年 SME 岩人授补字 29501 号《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授信额度为 2,000 万元，授信使用期限为 2014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6 年 7 月 23 日。

上述授信协议及补充协议项下借款由马杰及其配偶钟美秀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有限公司以其名下 1 处土地使用权和 4 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该授信协议及补充协议正在履行，协议下已签订三项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合计 1,500 万元。

5、担保合同

(1) 武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980 万元借款合同项下担保合同

2015 年 1 月 22 日，有限公司与武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合同编号：HT9090630150001068《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98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 月 21 日，月利率为 6.07%，该借款由武平县天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015 年 1 月 19 日，有限公司与武平县天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武天抵字（2015）第 003 号《抵押反担保合同》，有限公司以其机器设备向武平县天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抵押的机器设备经编号：岩泰评报字（2014）第 301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 2,047.72 万元。2015 年 1 月 19 日，有限公司、武平县天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上述动产抵押在武平县

工商局办理了抵押登记（登记编号：350824150003-1）。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该抵押尚未解除。

（2）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 2000 万元授信项下担保合同

2014 年 10 月 29 日，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2014SME 岩人授字 29501 号《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 2,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15 年 10 月 22 日。

作为对上述协议的补充，2015 年 8 月 7 日，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2015 年 SME 岩人授补字 29501 号《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授信额度为 2,000 万元，授信使用期限为 2014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6 年 7 月 23 日。

2014 年 10 月 29 日，马杰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2014 年 SME 岩人最保字 295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2,000 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 年 10 月 29 日，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2014 年 SME 岩人最抵字 295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46,926,800.00 元。抵押物为有限公司名下的 1 处土地使用权【武国用（2012）第 0425 号】和 4 处房产【武房权证 2014 字第 02655 号、武房权证 2014 字第 02656 号、武房权证 2014 字第 02657 号、武房权证 2014 字第 02658 号】。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该抵押尚未解除。

2015 年 8 月 7 日，马杰、钟美秀与中国银行龙岩武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2015 年 SME 岩人最保字 295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2,000 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五）公司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1、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公司主要专注于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不锈钢橱柜领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0）”和“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C3389）”。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环发【2003】101 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于 2008 年 6 月 24 日颁布的《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

(环办函【2008】373 号), 公司业务中的“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业务中的“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属于非重污染行业。

(1) “不锈钢产品加工”项目的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2011 年 12 月, 钢泓有限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向武平县环保局报批“不锈钢产品加工”项目。2012 年 6 月 13 日, 钢泓有限取得武平县环保局出具的“武环建[2012]032 号”环评批复, 同意项目进行建设。

2015 年 7 月 3 日, 武平县环保局出具“武环验[2015]048 号”《关于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不锈钢产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确认钢泓有限“不锈钢产品加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 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达到环评和批复要求, 污染物达标排放, 同意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金属产品工艺设计研发中心”项目的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2014 年 2 月, 钢泓有限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向武平县环保局报批“金属产品工艺设计研发中心”项目。2014 年 2 月 25 日, 钢泓有限取得武平县环保局出具的“武环建[2014]审 006 号”环评批复, 同意项目进行建设。

2015 年 10 月 29 日, 武平县环保局出具“武环验[2015]084 号”《关于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金属产品工艺设计研发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确认钢泓有限“金属产品工艺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 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基本达到环评和批复要求, 同意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 “不锈钢新型装饰材料项目扩建”的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2015 年 9 月, 钢泓有限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向武平县环保局报批“不锈钢新型装饰材料项目扩建”项目。2015 年 10 月 10 日, 钢泓有限取得武平县环保局出具的“武环建[2015]057 号”环评批复, 同意项目进行建设。

2015 年 10 月 29 日, 武平县环保局出具“武环验[2015]085 号”《关于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钢泓不锈钢新型装饰材料项目扩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确认公司“不锈钢新型装饰材料项目扩建”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 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基本达到环评和批复要求, 同意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公司已取得武平县环保局核发的编号: 3508242015348303 的《福建省排污

许可证》。公司生产经营过程构成环境污染的主要污染排放为生活废水、生产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公司已采取各项有效的环保措施，建设了专门的污水处理站，对各种排放污染物进行监测，经检测，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等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公司一贯重视环境保护，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在环保设施投入方面，公司不断增加环境保护资金投入，积极购入环保设备，建设了原值 650,887.45 元的污水处理站并依法缴纳排污费；在环保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详细规定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组织架构、工作职责、预防及预警措施、处置程序、应急保障、监督管理等内容；在环保培训方面，公司每半年至少进行一次环保应急演练，邀请相关环保专家对应急演练进行评估并及时进行总结和完善；在环保人员管理和配置方面，公司配备了专门的环保监察人员和值班人员，制定并公示了《环保设备管理保养制度》、《废水处理交接班制度》和《废水处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制度，责任到人，严格执行。

2015 年 9 月 24 日，武平县环保局出具《关于环境信息公开申请的答复》，答复确认公司自 2013 年 1 月至今未受到该局行政处罚。

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办理了建设项目环评批复和环保验收，已领取排污许可证并配置污染处理设施，环保设施有效运转，环保制度严格执行。根据武平县环保局出具《关于环境信息公开申请的答复》，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环保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综上，公司环境保护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2015 年 9 月 14 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问答二的相关要求。

2、安全生产执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的相关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该等产品均不涉及上述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等需要生产许可证或者特殊生产资质的产品，不属于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的不锈钢产品加工项目和扩建项目不属于该规定第七条第（四）款所规定的“冶

金行业国家和省级重点建设项目”，无需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建设专门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及进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公司一贯重视安全生产，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指导思想。在安全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该等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制度、安全培训教育制度、安全场所及设备安全措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等29项子制度；在安全设施方面，公司配备了室内外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建设了消防泵房、消防水池等消防设施；在人员管理和配置上，公司建立了安全管理委员会，并配备了专职安全巡视员；在安全培训方面，公司规定新员工上岗前必须进行安全培训，全体员工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安全培训。

公司自成立以来，认真贯彻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未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公司能严格遵守内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也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各项生产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2015年9月10日，武平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自2013年1月至2015年8月期间，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未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六、公司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销售。公司采取“自主研发→加工→销售”的商业模式来获取利润。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均签订合同进行采购，并与主要供应商保持稳定合作关系；在生产环节，公司生产的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所需的钢材均通过外部采购所得，生产部的主要职责系对所购钢材进行剪裁、加工、着色、组装（橱柜）等；在产品销售方面，公司除了设立营业点直销，还通过经销商销售的方式进行市场拓展。多元化的销售模式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从而获得了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一）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研发根据市场调研和客户订单进行立项，由公司研发中心进行可行性分析，确定项目可行后再由总经理批准进行。公司的研发工作主要由公司研发中心承担，生产部主要负责研发产品的小批量生产、性能测试，性

能测试合格后提交客户确认，经客户确认后再进行大批量生产。同时，公司业务部负责与用户、市场接轨，及时向技术研发部反馈用户需求、市场技术趋势等，保证公司产品的制造工艺、技术水平与国际同类产品保持同步，产品质量、外观设计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

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系不锈钢制品厂商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亦是公司品牌建设的基石。目前公司研发中心下设橱柜事业部、板材部等专业部门。其中橱柜事业部负责不锈钢橱柜台面和柜体部分的设计研发；板材部负责不锈钢装饰板表面处理技术的设计研发。研发中心下属部门各司其职，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扎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研发中心正在研发的弧形橱柜制造工艺，独具创意和设计美感，在产品高度同质化的不锈钢橱柜行业领域开启了新的工艺和美学相结合的研发风潮。公司正在研发的新型发泡不锈钢柜板针对柜体板件结构做出改进，以改善橱柜的实用性与美观性，提高品牌竞争力。

（二）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 201 不锈钢卷板和 304 不锈钢卷板。在采购环节，公司根据生产计划的需要，结合原材料库存水平，合理安排采购计划，公司已与多家规模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保证原材料货源充足。

在执行采购环节，生产部门依据计划安排生成采购申请，采购部门结合库存情况对采购申请进行复核审批，并会同财务部门制定采购计划并实施。原材料运抵，并经品管部验收合格后由仓储部办理入库，采购部根据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及相关检验合格单、入库单向财务部门申请支付账款，财务部门付款后，采购流程结束。

（三）生产模式

针对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类客户以及委托加工类客户，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模式，即生产部门根据客户与业务人员签订的销售订单内容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任务。同时，在生产过程中，对于不锈钢橱柜，公司还结合市场供销经验，通常在一定需求量基础上，预先生产一定数量的标准件产品，从而满足客户的额外需求或紧急需求。

不锈钢橱柜在个人消费者市场中仍处于认知和普及的导入期，虽然家庭消费市场系不锈钢橱柜产品未来的蓝海，但是导入期市场仍存在市场需求增长不稳定等不确定因素。针对个人消费者市场，公司谨慎采用“以产定销”模式，根据

个人消费市场的产品销量预估年度销量趋势，在保证已有订单及时交付的前提下，合理安排生产计划，逐步开拓市场。

（四）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经销”。具体情形如下：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采用“直销+经销”模式。公司针对不同产品的目标客户群体定位及业务拓展性，制定不同的销售模式。公司不锈钢装饰板产品下游客户主要分布在电梯、家电、厨具、机械设备及建筑装饰等行业，不锈钢橱柜下游产品客户主要为个人家居消费、房地产开发商、代理商。

公司目前以直销为主，公司通过多年运营，积累了一批稳定、黏性较高的直接客户，经销模式系 2015 年公司为了扩大营业规模及推广不锈钢橱柜等新产品，利用经销商的分销、配送优势，实现产品的快速销售和市场覆盖，未来经销模式收占比将有所提升。

未来公司将逐步完善经销商资格的认定，公司将对经销商申请人的文化程度、行业经验、个人履历、团队现状、资金实力、店面现状及社会资源等进行综合评价。在选定合格的经销商范围后，再对经销商进行相关培训，以使经销商能够较好地进行产品的宣传及推广，积极引导客户增加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度和认可度。公司的经销商管理体系以增强经销商盈利能力为核心目标，由市场营销中心负责监测区域市场、指导和管控经销商区域销售行为并为经销商进行产品陈列指导和员工培训等服务，帮助经销商解决实际困难，以增强经销商盈利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时，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依法设立了董事会，董事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报告期初，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由于公司规模较小，公司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决策管理的中心是股东会，股东变更、注册资本变更等重大事项均由公司股东会讨论通过并形成会议决议，股东会决议内容合法合规并能得到执行。股东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彼时《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议通知多以口头、电话或书面通知的方式表达，告知或分发完毕即视为会议通知行为的完成。有限公司时期股东会议的召开并没有履行提前通知的程序、没有保存相关的会议通知资料、会议记录资料也不完整，部分会议未留存会议记录并存在未按期召开年度股东会的情况。此外，有限公司时期，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公司未制定专门针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事项的管理制度。

有限公司时期，虽然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在治理制度及其运行方面尚不完善，但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2、股份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年8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其中监事会成员中包含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

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在股份公司设立过程中，公司在主办券商和律师的帮助下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了公司治理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构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治理机制和组织结构。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

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等制度，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做了详细规定，对“三会”召开程序及运作机制做出进一步的细化和规范。此外，公司针对实际情况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小股东利益保护方案》、《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能够在制度层面有效地保证股份公司的有效运行。

公司目前最新的《公司章程》是在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相关文件制定的，章程的相关条款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对于挂牌公司章程的要求。

股份公司期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三会”，会议资料保存完整。股份公司“三会”的具体运行情况如下：

（1）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小股东利益保护方案》、《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股东大会对列入议程的决议事项均采取表决通过的形式。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表决的方式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15 年 8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小股东利益保护方案》、《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内控相关制度，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的相关议案，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董事会现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副董事长，并由董事会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董事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依其规定，公司董事会会议应当有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实行记名和书面表决方式，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其权限范围内对担保事项作出决议，除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外，还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的同意。上述会议决议制度能够保证董事会决策机制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1 次董事会会议。股份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拟定议案并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现有 3 名监事，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 2 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监事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依其规定，监事会会议应当有半数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监事享有一票表决权。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监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半数以上同意。上述会议决议制度能够保证监事会决策机制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1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等事项做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对公司规范运行形成有效监督。

（二）“三会”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股份公司“三会”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对股份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有效决议并严格执行。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股份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201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马明为职工代表监事。马明自担任职工代表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参加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公司事务，行使监事的职责。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及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

1、股东权利保护

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二条明确了股东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第三十五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有效的贯彻落实对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和具体内容。公司通过多渠道、多层次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披露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企业文化建设，以及按照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和投资者关注的与公司有关的信息。通过对投资者的信息披露以及和投资者的沟通，保障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增进投资者

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公司章程》通过明确股东之间、股东与公司之间、股东与公司高管之间的纠纷解决机制来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自生效之日起，本章程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该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共同形成公司关联回避表决的内控体系，通过关联回避制度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的各项权利。上述制度文件规定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即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采购环节、员工管理等生产经营及日常管理各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

随着公司发展，特别是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各制度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契合，能够有效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充分保证。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评估，认为股份公司建立的一整套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质量、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的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要求。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公司已就此出具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就此出具承诺，承诺其在报告期内未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重大行政处罚；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在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不锈钢橱柜领域的主营业务上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部门，公司产、供、销系统完整。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已取得了各项独立的业务资质证书，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向非关联方的独立客户的产品销售和服务，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历史沿革过程中的历次出资及注册资本变更等均经过合法的程序，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主要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电子与办公设备、专利权及商标权等，股份公司设立后，各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的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该等资产完整、权属明确⁵，与股东个人及其关联方资产权属界限明晰，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

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二）3、关联方资金往来”。该等资金往来主要为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占用的关联方资金尚未清偿。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往来金额较大，但系为公司提供资金以满足流动性需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亦未对于公司独立性造成严重影响。

（三）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有关劳动、人事、工资等相关制度。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 164 名。公司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单独造册发放，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产生，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直接干预公司有关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在控股股东、

⁵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部分资产权属的更名手续正在进行中，但不会因此对公司开展现行业务造成重大影响。此外，股份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将由股份公司概括承受，上述资产权属文件尚未更名不会影响公司对于该等财产的独立、排他及完整的权利，不影响公司资产独立性。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上述人员均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总监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公司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其中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上述组织机构中内设财务部、营销中心、研发中心、生产部、供应链中心、行政人事部等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钢泓投资、实际控制人为马杰。本次纳入同业竞争关系核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钢泓投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钢泓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75%的股份并实际控制厦门茂源达持有的公司 15%的股份表决权，合计持有公司 90%的股份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钢泓投资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2、（2）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根据佛山市顺德区市场安全监管局 2015 年 6 月 29 日向钢泓投资核发的《营业执照》及钢泓投资已备案的公司章程，钢泓投资的经营范围为：对制造业、贸易业、房地产业进行投资，资产管理服务，投资、咨询管理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由此衍生不锈钢家居制品领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应用拓展。钢泓投资与钢泓股份主营业务差别较大，且分别独立运行，二者不存在采购与销售行为，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2、厦门茂源达

公司控股股东钢泓投资持有厦门茂源达 20%的出资额并担任其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厦门茂源达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企业。厦门茂源达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三）2、（2）厦门茂源达”。

根据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 年 6 月 29 日向厦门茂源达核发的《营业执照》及厦门茂源达已备案的合伙协议，厦门茂源达的经营范围为：受托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由此衍生不锈钢家居制品领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应用拓展。厦门茂源达与钢泓股份主营业务差别较大，且分别独立运行，二者不存在采购与销售行为，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3、报告期内，其他潜在同业竞争及清理情况

（1）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佛山万景泓成立于 2006 年 4 月，注册资本 51 万元。设立时，马杰及其胞弟马文瑞各持有 50%的股权，马文瑞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马杰担任监事。经营范围为销售不锈钢材料、金属材料及制品。

佛山万景泓设立之初主要经营不锈钢贸易，此后涉及少量不锈钢装饰板深加工业务，2008 年底受制于自身生产经营规模的限制，全部转由委托加工生产不锈钢装饰板。2011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杰为整合不锈钢产业链资源，同时也响应龙岩市政府扶持武平县发展不锈钢产业的号召，投资建设钢泓有限。佛山万景泓在公司正式生产销售后不再继续经营不锈钢装饰板业务，自身专注于冷、热轧不锈钢贸易。鉴于佛山万景泓登载之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一定重叠，在报告期内与公司仍存在少量关联交易，且其在公司正式生产销售前经营不锈钢装饰板贸易业务，为避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进一步明确佛山万景泓的业务内容，2015 年 6 月，佛山万景泓经营范围由“销售不锈钢材料、金属材料及制品”变更为“**销售：铝型材门窗、热轧不锈钢、冷轧不锈钢；国内贸易**”，同时佛山万景泓出具书面承诺，保证现在或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在商业上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违反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将作

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2015 年 11 月 27 日，佛山万景泓更名为佛山市森唯新材料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佛山市森唯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佛山市森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7879207667
法定代表人	王金玉
成立日期	2006 年 04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经营期限	2006 年 04 月 18 日至长期
住所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潭洲工业区工业三路 38 号力源物流城 H 区 2 座一楼 3 号
经营范围	销售：铝型材门窗、热轧不锈钢、冷轧不锈钢；国内贸易。
股权结构	王金玉 出资 70 万元 持股 70% 马文瑞 出资 30 万元 持股 3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王金玉 监事：郑文辉 经理：王金玉

报告期内，原佛山万景泓与公司的“五分开”情况：

“五分开”是指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佛山万景泓相互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A、业务分开

公司主营业务为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由此衍生的不锈钢家居制品领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应用拓展，主要产品为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销售区域集中在华东地区。佛山万景泓主营业务为冷、热轧不锈钢贸易，主要产品为冷、热轧不锈钢卷，销售区域集中在华南地区。公司与佛山万景泓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销售区域明显不同，不存在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佛山万景泓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2013 年度，公司向佛山万景泓采购不锈钢冷轧卷，占当期同类交易的比重为 16.21%，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未再向佛山万景泓采购不锈钢冷轧卷。报告期内，佛山万景泓授权公司使用三项“WJH/万景泓”图文商标，未收取使用费。

公司在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不锈钢橱柜领域的主营业务上有完整的业务流

程，拥有独立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部门，公司产、供、销系统完整。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已取得了各项独立的业务资质证书，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向非关联方的独立客户的产品销售和服务，与佛山万景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与佛山万景泓独立运营，独立签订采购和销售合同，不存在共享销售渠道的情形或其他利益输送情形，二者业务分开。

B、资产分开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主要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电子与办公设备、专利权及商标权等，股份公司设立后，各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的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该等资产完整、权属明确，与股东个人及其关联方资产权属界限明晰，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

报告期内，公司与佛山万景泓不存在资金往来，不存在公司资金被佛山万景泓占用而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佛山万景泓提供担保的情形。报告期内，存在佛山万景泓将三项“WJH/万景泓”图文商标授权给公司独占使用后仍自己使用的不规范情形，但鉴于：(a)截至报告期末，佛山万景泓已停止在其产品上使用该等商标，该等占用公司资产或其他资源的不规范情形已规范；(b)为保证公司的资产、业务的独立和完整，2015年6月29日，公司与佛山万景泓签订《商标转让协议》，约定佛山万景泓将该等商标转让给公司，2015年9月14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受理该等商标的转让申请，待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转让后，公司即取得该等商标的完整权利；(c)佛山万景泓已就上述授权商标的使用情况出具书面《关于商标授权使用的承诺函》，说明其截至报告期末已停止使用该等商标并承诺今后严格遵守与公司签订的《商标授权使用许可使用合同》的约定，在授权期间内，不以任何方式在其产品上使用该等商标，如因使用该等商标给公司造成损失将无条件全额赔偿；(d)公司主要在不锈钢装饰板上使用该等商标，佛山万景泓主要从事冷、热轧不锈钢贸易，二者主营业务、产品品种明显不同，不存在竞争关系，佛山万景泓在其销售的冷、热轧不锈钢上少量使用授权商标的情形对公司业务影响较小。该等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资产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与佛山万景泓资产分开。

C、人员分开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有关劳动、人事、工资等相关

制度。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 164 名。公司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单独造册发放，完全独立管理。

公司生产人员、技术人员、销售人员、行政管理人员、后勤人员均由公司独立聘请并签订劳动合同，不存在该等人员在公司与佛山万景泓双重任职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佛山万景泓干预公司对于该等人员的人事任免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未在佛山万景泓兼职，未在佛山万景泓领取薪酬，亦不存在利用佛山万景泓与公司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公司与佛山万景泓人员独立。

D、财务分开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总监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佛山万景泓未持有公司股份，佛山万景泓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持有股份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影响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或干预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注册地位福建省龙岩市武平县，佛山万景泓注册地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二者注册经营地不同，主管税务机关不同，分别独立纳税，不存在与佛山万景泓混合纳税现象。公司与佛山万景泓均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公司与佛山万景泓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综上，公司与佛山万景泓财务分开。

E、机构分开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其中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上述组织机构中内设财务部、营销中心、研发中心、生产部、供应链中心、行政人事部等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佛山万景泓由于规模较小，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经理一名，该等人员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亦未干预公司组织机构的设置和人事任命。

公司住所为龙岩市武平县工业园区 D05，拥有独立的办公和生产经营场所。佛山万景泓的住所为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潭洲工业区工业三路 38 号力源物流城 H 区 2 座一楼 3 号。公司与佛山万景泓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综上，

公司与佛山万景泓机构分开。

综上，公司与佛山万景泓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相互分开，独立运营，不存在佛山万景泓分担公司成本费用或公司与佛山万景泓共享销售、采购渠道或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

（2）无锡市恒鑫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无锡恒鑫泓原名无锡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3 月，注册资本 200 万元。设立时，马杰持有该公司 5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及经理。经营范围为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建筑装潢材料（不含油漆和涂料）、通用机械及产品的销售。

无锡恒鑫泓设立至今的主营业务为金属材料及制品的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存在经营少量不锈钢装饰板贸易业务，但不涉及不锈钢表面深加工，二者在业务上存在相同或相似之处。为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2014 年 6 月，马杰将持有该公司 5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张磊、刘永镠并辞任执行董事、经理职务。2015 年 1 月，为避免名称歧义，由无锡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市恒鑫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权转让所涉款项已全部支付，股权已交割完毕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经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锡恒鑫泓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无锡市恒鑫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205000189288
法定代表人	张磊
成立日期	2013 年 03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经营期限	—
住所	无锡市锡山区东北塘正阳村东方钢材城二期 C3 延伸段 06 号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建筑装潢材料（不含油漆和涂料）、通用机械及配件、五金、电器机械及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张 磊 出资 20 万元 持股 10% 刘永镠 出资 180 万元 持股 9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张磊 监事：刘永镠

	经理：张磊
--	-------

（3）佛山市宝众不锈钢有限公司

佛山宝众成立于 2009 年 8 月，注册资本 110 万元。设立时，马杰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及经理，2009 年 12 月，马杰受让另一股东持有的该公司 10%的股权后持股比例变更为 90%。经营范围为销售不锈钢、金属材料及制品、装饰材料、建筑材料、五金配件、货物进出口。

佛山宝众主营业务为不锈钢卷板销售，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为不锈钢表面深加工，2015 年新增不锈钢橱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佛山宝众销售的不锈钢卷板（主要为 201 卷板）为公司的不锈钢深加工业务的原材料，在业务链上属于公司的上游，二者业务性质明显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报告期初至关联关系解除前，公司与佛山宝众不存在任何关联采购、销售或资金往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减少关联关系，避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2014 年 11 月，马杰将其所持有该公司 9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其配偶的弟弟钟敏生并辞任执行董事、经理职务，2015 年 6 月，钟敏生将持有的该公司全部 90%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邱汉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权转让所涉款项已全部支付，股权已交割完毕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经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佛山宝众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佛山市宝众不锈钢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602000117643
法定代表人	邱汉华
成立日期	2009 年 08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110 万元
经营期限	2009 年 08 月 14 日至长期
住所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金澜南路石头段佛山市澜石（国际）金属交易中心第 16 座二层 8 号铺
经营范围	销售：不锈钢材料、金属材料及制品。
股权结构	邱汉华 出资 99 万元 持股 90% 李宝隆 出资 11 万元 持股 1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邱汉华 监事：李宝隆

经理：邱汉华

(4) 佛山市意维家新材料有限公司

佛山意维家设立时公司名称为佛山市万润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12 年 11 月更名为佛山市钢泓新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2014 年 7 月更名为**佛山市意维家**新材料有限公司。佛山意维家成立于 2009 年 6 月，注册资本 3 万元。设立时，马杰持有该公司 5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及经理，后经过五次股权转让，马杰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其外甥郑文辉持有该公司 30%的股权。经营范围为不锈钢制品加工。

佛山意维家登载的业务范围与公司存在一定的重叠，二者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报告期初至关联关系解除前，公司与佛山意维家不存在任何关联采购、销售或关联资金往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减少关联关系，避免同业竞争，2014 年 7 月，马杰将其持有的该公司 70%股权中的 60%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马榕林，将 10%转让给其外甥郑文辉，2015 年 2 月，郑文辉将其持有的该公司 40%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潘昌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权转让所涉款项已全部支付，股权已交割完毕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经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佛山意维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佛山市意维家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602000110033
法定代表人	马榕林
成立日期	2009 年 06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经营期限	2009 年 06 月 25 日至长期
住所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潭村工业三路三英科力物流加工配送中心 13 座 1-2 号
经营范围	加工、销售：各种新型金属材料。
股权结构	马榕林 出资 60 万元，持股 60% 潘昌明 出资 40 万元 持股 4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马榕林 监事：潘昌明 经理：马榕林

(5)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佛山钢泓成立于 2005 年 5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设立时，梁锡添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2013 年 1 月 6 日至 2015 年 3 月 24 日，梁锡添持有钢泓有限 50%的股权并于 2013 年 1 月 6 日至 2015 年 4 月 15 日期间担任钢泓有限监事。该公司设立时的经营范围为销售：不锈钢制品及材料，金属材料，五金。

佛山钢友主营业务为不锈钢卷板销售，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为不锈钢表面深加工，2015 年新增不锈钢橱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佛山钢友销售的不锈钢卷板（包括 200、300、400 系列）为公司的不锈钢深加工业务的原材料，在业务链上属于公司的上游，二者业务性质明显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2015 年 3 月，因经营理念不同，原钢泓有限股东梁锡添将其股权转让给马杰并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辞去钢泓有限监事职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权转让所涉款项已全部支付，股权已交割完毕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梁锡添现未持有股份公司股份且未在股份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经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佛山钢友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602000002379
法定代表人	梁锡添
成立日期	2005 年 05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经营期限	2005 年 05 月 25 日至长期
住所	佛山市禅城区澜石（国际）金属交易中心第 17 座三层 9-15 号铺
经营范围	销售：不锈钢制品及材料，金属材料，五金，煤炭。
股权结构	梁锡添 出资 400 万元 持股 80% 梁流津 出资 100 万元 持股 2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梁锡添 监事：梁流津 经理：梁锡添

(6) 佛山市雪球进出口有限公司

佛山雪球成立于 2012 年 9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设立时，马杰的外甥郑文辉、郑文锋分别持有该公司 60%、40%的股权。郑文辉担任该公司执

行董事兼经理，郑文锋担任该公司监事。设立时经营范围为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5 年 3 月，经营范围变更为销售不锈钢材料及制品，国内贸易，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佛山雪球登载的业务范围与公司存在一定的重叠，二者之间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性。

报告期初至关联关系解除前，公司与佛山雪球不存在任何关联采购、销售或资金往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减少关联关系，避免同业竞争，经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马杰督促，2015 年 6 月，郑文辉、郑文锋将其持有的该公司 60%、4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兰华新、聂燕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权转让所涉款项已全部支付，股权已交割完毕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经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佛山雪球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佛山市雪球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681000397649
法定代表人	兰华新
成立日期	2012 年 09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经营期限	2012 年 09 月 29 日至长期
住所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潭洲工业区工业三路 38 号力源物流城 H 区 2 座三楼 7 号
经营范围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不锈钢材料及制品；国内贸易。
股权结构	兰华新 出资 60 万元 持股 60% 聂燕明 出资 40 万元 持股 4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兰华新 监事：聂燕明 经理：兰华新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2015 年 9 月 20 日，股份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其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在商业

上有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在商业上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其本人如违反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将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说明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近两年不存在本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制定《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制度性约束：

1、《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对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之间发生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产的情形发生。

（3）公司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建立“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的，公司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可以依法通过“红利抵债”、“以股抵债”或者“以资抵债”等方式偿还侵占资产。

(4)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认为特定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时，应主动提出回避表决；其他股东认为特定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时，也有权申请相关股东回避表决。董事会应依法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

(5) 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议案时，相关股东应回避表决。

(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的相关规定

(1)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2)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或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3)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3、《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中的相关规定

(1) 公司应当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的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人员应当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公司的资产应当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不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或支配。

(2) 公司不得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

(3) 公司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时，应当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明确经营性资金往来的结算期限，不得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经营性资金往来的结算期限，应严格按照签订的合同执行。

(4) 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使用：

- 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使用；
- 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③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④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⑤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偿还债务；
- ⑥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其提供资金；
- ⑦不及时追偿公司承担对其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务；
- ⑧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方式。

(5) 公司董事长是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总经理为执行负责人，财务总监是具体监管负责人，公司财务部是落实防范资金占用措施的职能部门。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声明及承诺

为进一步敦促及加强公司股东及管理层对于规范关联交易的重要性认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9 月 20 日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保证不利用其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机会和交易价格等方面给予其本人、其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保证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公司违规向其本人、其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及其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如确需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时，承诺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保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利用该等交易行为损

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三）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近两年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马 杰	董事长、总经理	2,426.1600	60.65	通过钢泓投资间接持股
		97.0464	2.43	通过钢泓投资及厦门茂源达间接持股
马文瑞	副董事长	420.0000	10.50	通过钢泓投资间接持股
		16.8000	0.42	通过钢泓投资及厦门茂源达间接持股
林 田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0.0400	5.00	通过厦门茂源达间接持股
冯宪炜	董事	180.0000	4.50	通过君红投资间接持股
曹惠娟	董事	76.9200	1.92	通过钢泓投资间接持股
		3.0768	0.08	通过钢泓投资及厦门茂源达间接持股
马 明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	--	--
李凤兰	监事	79.9800	2.00	通过厦门茂源达间接持股
刘勤发	监事	--	--	--
合计		3,500.0232	87.50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本公司董事马杰和马文瑞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2、承诺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9 月 20 日签署《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表示其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在商业上有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在商业上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其本人如违反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将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9 月 20 日签署《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不利用其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机会和交易价格等方面给予其本人、其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保证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公司违规向其本人、其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及其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如确需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时，承诺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保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利用该等交易行为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3）关于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9月20日签署《管理层关于诚信情况的说明》，说明其本人不存在最近两年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两年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 职位	兼职单位情况		
		兼职单位	职位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马 杰	董事长兼总经理	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
马文瑞	副董事长	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
		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全资子公司
		广州耐巴赫家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全资子公司
冯宪炜	董事	广东合鑫医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广州君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的企业
		广州双塔汇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
		广州和菩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曹惠娟	董事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李凤兰	监事	厦门万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监事实际控制的企业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企业任职。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位	对外投资情况		
		投资单位	出资比例	投资单位主营业务
马杰	董事长兼总经理	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872%	投资、咨询管理服务
马文瑞	副董事长	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00%	投资、咨询管理服务
		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30.000%	热、冷轧不锈钢贸易
林田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厦门茂源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40%	对公司进行股权投资
冯宪炜	董事	广东君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250%	自有资金投资、管理
		广州双塔汇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企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管理服务
		广州和菩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	生物技术开发、药品研发
曹惠娟	董事	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64%	投资、咨询管理服务
李凤兰	监事	厦门万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5.000%	物业管理

前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作出书面承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签署《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情况的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部分。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1、2013 年至股份公司成立，钢泓有限未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由马杰担任。

2、2015 年 8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选举马杰、马文瑞、林田、冯宪炜、曹惠娟为公司董事，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至 2018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马杰为董事长，任期至 2018 年 8 月；选举马文瑞为副董事长，任期至 2018 年 8 月。

（二）监事变动情况

1、2013 年初，钢泓有限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由梁锡添担任。

2、2015 年 4 月 2 日，钢泓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免去梁锡添监事职务，选举马启煌为监事。

3、2015 年 8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投票选举李凤兰和刘勤发为公司监事，与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马明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至 2018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马明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1、2013 年至股份公司成立之前，钢泓有限高级管理人员仅设一名总经理，由马杰担任。

2、2015 年 8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马杰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林田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原因及其影响

公司近两年董事成员发生变化，主要原因为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在原执行董事的基础上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增派了董事成员，有利于形成更好的董事会民主决策机制。

公司近两年监事成员发生变化，主要原因为股份公司成立后，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引入职工代表监事，健全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重新选举了监事。

公司近两年高级管理成员发生变化，主要原因为股份公司成立后，为更好的适应业务开展及规范治理的实际需求，调整了内部经营管理的组织架构，促成公司形成更加健全并有竞争力的权责利效体系。该等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综上，公司近两年发生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该等变动没有在公司经营管理、运维监督等方面造成消极效应进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实质性的不利影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CHW 证审字[2015]021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52,225.06	843,625.82	1,094,064.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189,220.88	11,302,884.16	3,715,837.44
预付款项	15,793,631.25	4,120,172.87	2,434,727.5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899.76	1,406,514.16	2,481,151.68
存货	8,928,521.18	4,145,148.60	7,158,162.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6,252.14	1,251,087.20	2,140,435.16
流动资产合计	41,691,750.27	27,069,432.81	19,024,379.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310,697.96	44,546,107.08	34,342,211.90
在建工程	315,913.54	1,834,403.36	4,987,539.8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94,732.79	3,773,239.84	3,853,020.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43,869.85	141,869.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000.00	225,000.00	214,703.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646,344.29	50,422,620.13	43,539,345.14
资产总计	98,338,094.56	77,492,052.94	62,563,724.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00,000.00	21,000,000.00	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87,309.00	3,748,958.28	5,682,340.04
预收款项	1,293,597.15	1,653,599.00	1,470,353.13
应付职工薪酬	759,683.04	476,860.00	434,798.46
应交税费	1,585,427.05	1,181,171.44	142,050.45
应付利息	53,454.45	28,575.00	14,442.2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021,576.35	5,182,000.00	12,73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001,047.04	33,271,163.72	27,473,984.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551,226.30	11,631,113.34	5,215,887.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51,226.30	11,631,113.34	5,215,887.34
负债合计	52,552,273.34	44,902,277.06	32,689,871.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90.24	5,390.24	594,004.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8,438.56	258,438.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21,992.42	2,325,947.08	-720,151.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85,821.22	32,589,775.88	29,873,852.5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85,821.22	32,589,775.88	29,873,852.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338,094.56	77,492,052.94	62,563,724.1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15,485.14	446,363.73	968,688.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152,272.10	11,203,379.55	3,715,824.73
预付款项	15,610,412.25	3,813,135.15	2,195,568.9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904.69	1,402,084.97	1,359,292.00
存货	8,883,096.46	4,099,723.88	6,693,655.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0,882.22	1,251,087.20	2,140,435.16
流动资产合计	40,964,052.86	26,215,774.48	17,073,464.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7,362.14	547,362.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679,126.90	43,975,523.64	33,684,791.24
在建工程	315,913.54	1,834,403.36	4,987,539.8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94,732.79	3,773,239.84	3,853,020.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869.85	141,869.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000.00	225,000.00	214,703.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562,135.37	50,399,398.83	42,881,924.48
资产总计	97,526,188.23	76,615,173.31	59,955,38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00,000.00	21,000,000.00	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83,551.58	3,645,200.86	5,678,582.62
预收款项	2,461,666.68	2,957,914.88	1,577,496.25
应付职工薪酬	719,504.04	441,060.00	404,099.00
应交税费	1,584,147.76	1,171,533.35	127,005.28
应付利息	53,454.45	28,575.00	14,442.2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38,576.35	3,150,000.00	10,6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140,900.86	32,394,284.09	25,401,625.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551,226.30	11,631,113.34	5,215,887.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51,226.30	11,631,113.34	5,215,887.34
负债合计	51,692,127.16	44,025,397.43	30,617,512.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90.24	5,390.24	58,02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8,438.56	258,438.56	
未分配利润	5,570,232.27	2,325,947.08	-720,151.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34,061.07	32,589,775.88	29,337,876.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526,188.23	76,615,173.31	59,955,389.10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671,812.85	71,683,769.98	30,876,406.50
其中：营业收入	48,671,812.85	71,683,769.98	30,876,406.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032,985.37	68,197,118.28	31,647,701.68
其中：营业成本	37,951,565.44	59,060,443.41	27,968,011.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64.26	10,099.64	14,084.97
销售费用	1,678,295.90	2,108,187.97	886,418.37
管理费用	4,330,298.01	5,768,602.77	2,650,287.77
财务费用	1,109,013.92	1,173,147.52	91,365.30
资产减值损失	-41,552.16	76,636.97	37,533.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38,827.48	3,486,651.70	-771,295.18

加：营业外收入	648,032.04	1,034,074.00	632,091.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297.96	28,000.00	12,028.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76,561.56	4,492,725.70	-151,232.10
减：所得税费用	1,080,516.22	1,176,802.39	18,880.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6,045.34	3,315,923.31	-170,112.5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1,385.98	-74,952.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96,045.34	3,315,923.31	-170,112.58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1	-0.0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196,045.34	3,315,923.31	-170,112.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96,045.34	3,315,923.31	-170,112.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309,789.70	66,841,740.98	27,648,496.05
减：营业成本	38,040,027.96	54,769,582.19	25,307,852.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330,564.16	1,911,684.18	680,875.74
管理费用	4,186,580.14	5,450,353.57	2,252,427.37
财务费用	1,109,338.71	1,173,959.63	92,262.84
资产减值损失	-40,920.28	75,631.87	37,533.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84,199.01	3,460,529.54	-722,455.97
加：营业外收入	648,032.04	1,034,074.00	631,535.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297.96	28,000.00	1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21,933.09	4,466,603.54	-102,920.31
减：所得税费用	1,077,647.90	1,162,066.21	-7,760.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4,285.19	3,304,537.33	-95,160.21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1	-0.0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44,285.19	3,304,537.33	-95,160.2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808,679.63	74,939,349.75	33,592,251.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5,221.35	8,449,300.00	4,889,4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73,900.98	83,388,649.75	38,481,651.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319,770.41	60,730,658.85	32,082,294.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83,418.24	4,542,807.80	1,739,159.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0,959.38	405,202.71	558,658.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2,181.53	5,491,965.19	4,141,96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46,329.56	71,170,634.55	38,522,07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2,428.58	12,218,015.20	-40,421.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460.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118,460.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30,742.40	13,150,334.17	9,500,243.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0,742.40	17,750,334.17	9,500,24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0,742.40	-17,750,334.17	-9,381,783.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50,000.00	3,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00,000.00	21,000,000.00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0	9,730,000.00	2,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50,000.00	33,880,000.00	9,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0,510.85	1,170,119.78	91,733.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49,000.00	20,428,000.00	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59,510.85	28,598,119.78	181,733.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90,489.15	5,281,880.22	9,018,266.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87,318.17	-250,438.75	-403,938.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3,625.82	1,094,064.57	1,498,003.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0,943.99	843,625.82	1,094,064.5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780,877.70	72,247,069.68	30,498,523.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5,221.35	7,449,300.00	4,889,4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51,711.66	79,537,823.54	35,099,81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827,383.40	58,369,757.55	29,202,981.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83,758.28	4,057,915.34	1,216,192.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2,078.78	284,809.18	399,888.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0,731.92	4,977,212.20	3,538,53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03,952.38	67,689,694.27	34,357,592.95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2,240.72	11,848,129.27	742,21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18,127.02	13,150,334.17	9,486,051.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8,127.02	17,750,334.17	9,486,051.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8,127.02	-17,750,334.17	-9,486,051.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50,000.00	3,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00,000.00	21,000,000.00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0	9,730,000.00	2,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50,000.00	33,880,000.00	9,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0,510.85	1,170,119.78	91,733.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00	20,3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10,510.85	28,500,119.78	91,733.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39,489.15	5,379,880.22	9,108,266.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69,121.41	-522,324.68	364,433.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363.73	968,688.41	604,254.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5,485.14	446,363.73	968,688.4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5,390.24			258,438.56		2,325,947.08		32,589,775.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5,390.24			258,438.56		2,325,947.08		32,589,775.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3,196,045.34		13,196,04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96,045.34		3,196,045.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5,390.24			258,438.56		5,521,992.42		45,785,821.2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5,390.24					-720,151.69		29,873,852.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594,004.26					-720,151.69		29,873,852.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8,614.02			258,438.56		3,046,098.77		2,715,92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85.98					3,304,537.33		3,315,923.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8,438.56		-258,438.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438.56		-258,438.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0,000.00							-6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00,000.00							-60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390.24			258,438.56		2,325,947.08		32,589,775.8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668,956.63					-626,127.85		32,589,775.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668,956.63					-624,991.48		30,043,96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952.37					-95,160.21		-170,112.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952.37					-95,160.21		-170,112.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94,004.26					-720,151.69		29,873,852.5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5,390.24			258,438.56		2,325,947.08	32,589,775.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5,390.24			258,438.56		2,325,947.08	32,589,775.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3,244,285.19	13,244,285.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44,285.19	3,244,285.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5,390.24			258,438.56		5,570,232.27	45,834,061.0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58,028.10					-720,151.69	29,337,876.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58,028.10					-720,151.69	29,337,876.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637.86			258,438.56		3,046,098.77	3,251,899.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04,537.33	3,304,537.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8,438.56		-258,438.56	
1．提取盈余公积					258,438.56		-258,438.5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2,637.86						-52,637.8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52,637.86						-52,637.86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390.24			258,438.56		2,325,947.08	32,589,775.8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58,028.10					-624,991.48	29,433,03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58,028.10					-624,991.48	29,433,03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160.21	-95,160.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160.21	-95,160.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8,028.10					-720,151.69	29,337,876.41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单位一家，系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厦门	贸易	100	加工、销售：不锈钢、金属制品	100		100	100	是			

（二）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14年12月1日，公司与马杰、郑永富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600,000.00元价格受让马杰、郑永富所持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由于本公司与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同受马杰控制，本次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次收购已于2014年12月23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2014年12月30日完成股权受让款项的支付，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日为2014年12月31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547,362.14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会计准则讲解（2010）》的相关规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应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体现在其合并财务报表上，即由合并后形成的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无论是其资产规模还是其经营成果都应持续计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无论该项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均反映的是由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量情况，相应地，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项目，应当反映母子公司如果一直作为一个整体运行至合并日应实现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情况；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因此，本次新增合并范围包括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 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 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 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 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马杰最终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马杰	11,452,346.27	9,043,594.91	-74,952.37	11,385.98	-782,640.61	369,885.93

三、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此外，公司还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

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入

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公司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额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应收账款、信用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等，对信用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2年（含2年）	5	5
2-3年（含3年）	15	15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和在产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

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

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用房及一般建筑物	30	5.00	3.17
房屋建筑物	40	5.00	2.38
机器设备	3-10	5.00	31.67-9.50
运输设备	5-10	5.00	19.00-9.50
办公家具	5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00	31.67-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平均年限法

财务软件	5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平均年限法
商标	10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平均年限法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四)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公司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具体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依据
央视网展位费	直线法	3 年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十六）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直销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将商品交付客户，取得客户对商品数量、单价与质量无异议的确认验收单或类似验收合格通知后，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相关的收入与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经销模式：公司对所有经销商均采用买断方式销售产品。公司根据经销商订单开单发货，公司在收到验收单或类似验收合格通知时后，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相关的收入与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③受托加工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受托加工，将加工后的商品交付客户，取得客户对商品数量、单价与质量无异议的确认验收单或类似验收合格通知后，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相关的收入与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八）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

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 （1）《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 （2）《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 （3）《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 （4）《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 （5）《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 （6）《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 （7）《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 （8）《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 （9）《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22.03%	17.61%	9.4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98%	10.17%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5.94%	7.82%	-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6%	10.62%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4%	8.16%	-1.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0.02
每股净资产（元）	1.14	1.09	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26	9.55	16.58
存货周转率（次）	5.81	10.45	4.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6	0.41	-0.01
财务指标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00%	57.46%	51.07%
流动比率（倍）	1.02	0.81	0.69
速动比率（倍）	0.77	0.65	0.35

（一）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增长态势，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71,683,769.98 元，相比 2013 年度增长了 40,807,363.48 元，增幅为 132.16%，增幅较大；2015 年 1-6 月实现销售收入占 2014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67.90%，但由于不锈钢冷轧卷采购单价总体处于下降趋势，不锈钢装饰板的销售单价也总体处于下跌趋势，从不锈钢装饰板的销售重量来看，公司 2015 年 1-6 月已销售重量相当于 2014 年全年的 80%左右，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综合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9.42%、17.61%、22.03%，综合毛利率水平呈逐步上升趋势，主要受业务结构占比及各项业务毛利率水平变动的影响，随着公司不锈钢装饰板业务规模的扩大、生产经验的积累和成本控制的完善，不锈钢装饰板的毛利率呈逐步上升趋势，且受托加工业务作为目前充分利用产能和提高营业收入的重要补充业务，由于其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模式，该业务成本仅为直接人工和分摊的制造费用，不包含产成品总成本 90%以上直接材料成本，成本基数较低，毛利率水平较高，较大程度上提高公司毛利和毛利率水平。

不锈钢装饰板及不锈钢制品市场竞争者众多，但专注于该行业的公众公司较少，选取主营不锈钢装饰板森达装饰和主营不锈钢制品布雷尔利进行对比，其相关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公司简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	布雷尔利	成立于 2010 年，以不锈钢为主的金属家居用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原色及彩色不锈钢门、护窗、护栏、花架等		
	森达装饰	成立于 1999 年，专业研发生产不锈钢装饰材料板，产品被广泛应用于电梯、家用电器及厨具等领域，公司的客户包括奥的斯电梯、通力电梯等知名企业		
主营业务收入	布雷尔利	175,458,331.30	425,271,234.52	381,968,415.09
	其中：不锈钢制品		101,819,887.93	57,248,901.41
	森达装饰	587,413,311.56	1,249,423,828.96	1,119,988,778.26
	钢泓科技	48,671,812.85	71,683,769.98	30,876,406.50
	其中：不锈钢装饰板	37,020,932.33	56,591,287.82	29,805,295.39
毛利率	布雷尔利	25.47%	21.51%	16.04%
	其中：不锈钢制品		48.34%	35.93%
	森达装饰	15.39%	14.95%	16.68%
	钢泓科技	22.03%	17.61%	9.42%
	其中：不锈钢装饰板	13.66%	11.17%	7.79%

备注：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722）2015 年 4 月 27 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拟购买森达装饰 100% 股权，后续更新公布了森达装饰 2013 年度至 2015 年 1-6 月审计报告，以上数据取自上述审计报告；布雷尔利（股票代码：430260）2015 年度半年报未准确披露收入分类数据，故以上数据未列示 2015 年 1-6 月不锈钢制品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不锈钢装饰板方面，森达装饰成立于 1999 年，经过近十几年的经营，其产品 在电梯行业已经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目前业务正处于快速增长期，营业收入规模与其差距较大。报告期内森达装饰毛利率稳定在 15% 左右，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不锈钢装饰板的毛利率分别为 7.79%、11.17%、13.66%，毛利率呈逐步上升趋势，系随着公司产能的逐步提高和生产经验的不断积累，单位制造费用逐步下降所致。但与森达装饰仍有一定的差距，主要系公司产能利用率不及森达装饰，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森达装饰机器设备原值 5,557.53 万元，公司机器设备原值为 2,865.33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相差一倍，但营业收入规模和

产量较森达装饰有较大差距。

不锈钢橱柜方面，公司 2015 年新研发生产的不锈钢橱柜，目前该业务销售规模较小，毛利率为 27.11%。布雷尔利目前整体规模较大，不锈钢制品的毛利率达到 35%以上。未来随着公司不锈钢橱柜业务规模的扩大和成本控制的完善，毛利率水平有望维持较高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57%、10.62%、8.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87%、8.16%、6.94%，2014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3 年度有较大幅度提升，主要系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较大幅度增长所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存在一定差异，系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及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上述事项均属于偶发事项，但公司不存在对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1 元、0.11 元、0.10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0.02 元、0.08 元、0.09 元。公司 2014 年实现扭亏为盈，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逐步提升。

（二）偿债能力分析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逐期扩大，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稳步增长。在业务拓展的同时，公司合理利用财务杠杆，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07%、57.46%、53.00%，资产负债率持续保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报告期森达装饰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2.35%、55.38%、56.50%，与公司较为接近。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0.69、0.81、1.02，速动比率分别为 0.35、0.65、0.77，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逐步增强，主要系公司 2013 年正式投产销售，经营业绩实现逐步增长，2014 年实现扭亏为盈，同时 2015 年 4 月增资 1,000 万元，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及预付款项等流动资产余额增长所致。报告期内森达装饰流动比率分别为 1.39、1.40、1.44，速动比率分别为 0.84、0.95、0.90，短期偿债能力强于公司，主要系公司业务正逐步开展及生产线陆续投产使用，所需资金较多。公司将继续加强了营运资金的管理，保持良好的现金流动性，提高短期偿债能力。

公司目前保持合理、稳定的财务结构，银行信誉良好，未发生过逾期贷款情形，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均在合理范围内，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合理利用财务杠杆，使公司的财务风险始终保持在合理和可控水平范围内。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6.58 次、9.55 次、5.26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着营业收入规模扩大而增长较快所致。公司 2013 年正式投产销售，当期实现营业收入 30,876,406.50 元，应收账款余额从 2012 年 12 月 31 日 8,008.90 元增长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715,837.44 元，加权平均应收账款余额较低，而 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75.66%，但同时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48.98%，加权平均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多。森达装饰 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50 次、3.45 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高于森达装饰，系森达装饰主要客户为各大电梯厂商，大客户通常占用账期的时间较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处于合理水平，与公司业务模式及客户结构相符，应收账款质量较好，信用风险较低，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22 次、10.45 次、5.81 次，存货周转率存在一定波动，这与公司所处行业经营模式及业务特征相关。公司主要按照“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一方面公司结合市场的供销经验，预先生产一定数量易销的标准规格产品作为安全库存，从而满足客户的额外或紧急需求；另一方面依据预测的需求量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和备货，保证生产的连续性。同时本行业具有的“多品种、多客户、多订单”的特点，期末存货余额随着公司期末订单数量及原材料的储备等因素存在一定波动，进而影响各期存货周转率。森达装饰 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88 次、3.05 次，公司存货周转率水平略高于森达装饰，主要系公司按照“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同时还接受委托加工，存货余额水平较低，而森达装饰主要客户为电梯厂商，其产品的规格具备一定的通用性，存货余额水平较高。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0,421.70 元、12,218,015.20 元、-6,272,428.58 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01 元、0.41 元、-0.16 元，其中 2015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支付

的现金增加所致，2015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11,673,458.38 元。报告期内森达装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6,995,198.57 元、154,542,788.22 元、-33,634,655.29 元，现金流量净额金额较大，公司目前营业收入规模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其仍有较大差距。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差异，差异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2,428.58	12,218,015.20	-40,421.70
净利润	3,196,045.34	3,315,923.31	-170,112.58
经营活动净流量与净利润差异	-9,468,473.92	8,902,091.89	129,690.88
差异产生的主要项目			
其中：固定资产折旧	1,764,560.01	2,775,464.00	1,062,166.41
财务费用	1,109,013.92	1,173,147.52	91,365.30
存货的减少	-4,783,372.58	3,013,014.07	-1,058,244.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001,846.70	-9,704,339.45	-2,852,108.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659,716.23	8,405,919.87	190,034.92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分别为 129,690.88 元、8,902,091.89 元、-9,468,473.92 元，存在较大差异，差异波动主要系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及财务费用等项目的变动所致，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一致，不存在异常现象。其中，2013 年度差异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1,062,166.41 元、存货增加 1,058,244.02 元及经营性应收项目中预收账款余额增加 3,707,828.54 元和预付账款余额减少 2,601,622.47 所致；2014 年差异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2,775,464.00 元、利息支出增加 1,173,147.52 元、存货减少 3,013,014.07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中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7,587,046.72 元及经营性应付项目中其他应付款减少 7,548,000.00 元所致；2015 年 1-6 月差异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1,764,560.01 元、利息支出增加 1,109,013.92 元、存货增加 4,783,372.58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中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4,113,663.28 元和预付账款余额增加 11,673,458.38 元以及经营性应付项目中其他应付款增加 4,839,576.35 元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8.80%、104.54%、124.94%，达到了较高水平，销售回款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现金流产生能力。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系购买或建造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及房屋建筑

等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381,783.08 元、-17,750,334.17 元、-3,230,742.40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生产能力而扩大生产规模，随着购建的固定资产陆续投入使用，公司的竞争优势将逐步增强。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018,266.13 元、5,281,880.22 元、17,490,489.15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金额较大。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向股东马杰等拆入资金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营运资金及固定资产投资的需求，通过银行贷款和股东马杰等筹集资金，使得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水平较高。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债务和往来款、支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能及时偿还支付银行借款本金和利息，银行信贷记录良好。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经营活动现金管理，积极稳妥地加大融资力度，调整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和财务风险。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合理利用既有资金，加速资金周转，提高经济效益。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构成

1、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按业务主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48,671,812.85	100.00	71,683,769.98	100.00	30,876,406.5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48,671,812.85	100.00	71,683,769.98	100.00	30,876,406.50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不锈钢装饰板产品收入、不锈钢橱柜产品收入及受托加工业务收入等。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100%，主营业务突出，且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业绩良好。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不锈钢装饰板	37,020,932.33	76.06	56,591,287.82	78.95	29,805,295.39	96.53
受托加工	7,615,948.97	15.65	15,092,482.16	21.05	1,071,111.11	3.47
不锈钢橱柜	4,034,931.55	8.29				
合计	48,671,812.85	100.00	71,683,769.98	100.00	30,876,406.50	100.00

从营业收入构成来看，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不锈钢装饰板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在各领域的应用拓展，由于公司及管理层专注于不锈钢装饰板领域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良好的口碑，不锈钢装饰板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不锈钢装饰板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6.53%、78.95%、76.06%，所占比重较高。公司不锈钢装饰板广泛应用于电梯、机械设备、家居装饰等，通过近几年成功运营管理，公司已积累了一批粘性客户，是公司未来稳定的业务来源，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可靠的保证。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受托加工业务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47%、21.05%、15.65%，系公司较强的技术基础，良好产品质量及品牌知名度受到同行业的认可，公司在保证满足自有产品生产的前提下，合理安排剩余产能，为客户提供加工服务。

公司非常注重新产品的研发与新产品在其它市场领域的开拓，不锈钢橱柜系2015年新推广的产品。经过前期在不锈钢装饰板领域生产与研发经验积累，公司已拥有较强不锈钢表面处理研发与生产、产品销售、综合服务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在已有工艺的基础上，研发和生产不易变形、环保、拆装安装简单、柜体牢固、性价比高的不锈钢柜体，为满足不同领域客户的要求，公司不断的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并在生产中对工艺流程进行持续优化改进，不锈钢柜体及不锈钢应用衍生制品将有望成为公司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销模式	45,196,580.99	92.86	71,683,769.98	100.00	30,876,406.50	100.00
经销模式	3,475,231.86	7.14				
合计	48,671,812.85	100.00	71,683,769.98	100.00	30,876,406.50	100.00

公司目前以直销为主，公司通过多年运营，积累了一批稳定、黏性较高的直接客户，经销模式系 2015 年公司为了扩大营业规模及推广不锈钢橱柜等新产品，利用经销商的分销、配送优势，实现产品的快速销售和市场覆盖，未来经销模式收占比将有所提升。

(4) 主营业务分项毛利率变化情况

单位：元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5 年 1-6 月				
不锈钢装饰板	37,020,932.33	31,963,571.00	5,057,361.33	13.66
受托加工	7,615,948.97	3,047,008.98	4,568,939.99	59.99
不锈钢橱柜	4,034,931.55	2,940,985.46	1,093,946.09	27.11
合计	48,671,812.85	37,951,565.44	10,720,247.41	22.03
2014 年度				
不锈钢装饰板	56,591,287.82	50,270,733.05	6,320,554.77	11.17
受托加工	15,092,482.16	8,789,710.36	6,302,771.80	41.76
合计	71,683,769.98	59,060,443.41	12,623,326.57	17.61
2013 年度				
不锈钢装饰板	29,805,295.39	27,482,025.34	2,323,270.05	7.79
受托加工	1,071,111.11	485,986.35	585,124.76	54.63
合计	30,876,406.50	27,968,011.69	2,908,394.81	9.42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9.42%、17.61%、22.03%，毛利率水平呈逐步上升趋势，盈利能力较强。不锈钢装饰板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75%以上，贡献的毛利占总毛利的 50%左右，受托加工业务毛利率水平较高，不锈钢装饰板业务和受托加工业务毛利率水平和业务结构是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的决定因素。

① 不锈钢装饰板业务毛利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不锈钢装饰板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7.79%、11.17%、13.66%，毛利率呈逐步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和生产规模的扩大，单位产品分摊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呈下降趋势，同时 2015 年 1-6 月随着不锈钢冷轧卷的采购价格的下降，销售单价也随之下降，如单位毛利保持稳定，则毛利率的计算基数销售单价的下降同样会提高毛利率水平。不锈钢装饰板销售单价变动及单位成本构成分析如下：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销售 单价比 重 (%)	变动幅 度 (%)	金额	占销售 单价比 重 (%)	变动幅 度 (%)	金额	占销售 单价比 重 (%)
销售单价	14.29	100.00	-20.48	17.97	100.00	21.17	14.83	100.00
单位成本	12.34	86.35	-22.68	15.96	88.81	16.67	13.68	92.25
其中：直接材料	11.73	82.09	-23.38	15.31	85.20	28.12	11.95	80.58
直接人工	0.19	1.33	5.56	0.18	1.00	-68.42	0.57	3.84
制造费用	0.42	2.94	-10.64	0.47	2.62	-59.13	1.15	7.75
单位毛利	1.95	13.65	-2.99	2.01	11.19	74.78	1.15	7.75

备注：上表显示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单位毛利占销售单价的比重分别为 7.75%、11.19%、13.65%，而报告期内不锈钢装饰板的毛利率分别为 7.79%、11.17%、13.66%，存在差异，系计算时尾数四舍五入差异。

2014 年度单位毛利为 2.01 元，较 2013 年 1.15 元增长了 0.86 元，增幅为 74.78%，主要系单位成本的增长幅度小于销售单价，而单位成本中单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随着自主产品产量的增长及受托加工业务增长，单位产品分担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也随之下降，其中单位直接人工下降 68.42%、单位制造费用下降 59.13%，是毛利率提升的主要因素。

2015 年 1-6 月单位毛利为 1.95 元，较 2014 年减少了 0.06 元，降幅为 2.99%，单位毛利虽有所减少，但 2015 年 1-6 月销售单价较 2014 年下降了 20.48%，导致毛利率进一步提升。2015 年 1-6 月单位直接人工与 2014 年较为接近，单位制造费用进一步下降，进而提高单位毛利。

不锈钢卷板的采购单价处于持续变动状态，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 201 型号不锈钢卷板和 304 型号不锈钢卷板，由于 304 型号不锈钢卷板镍含量较高，抗腐蚀性和加工性较好，通常价格较 201 型号高。2014 年销售单价和采购价格较 2013 年有所提高，主要系公司 304 产品占比逐步提高所致。201 型号和 301 型号产品

营业收入及销售重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或重量（公斤）	占比（%）	金额（元）或重量（公斤）	占比（%）	金额（元）或重量（公斤）	占比（%）
营业收入	201 型号	1,681,831.05	4.54	3,717,552.15	6.57	10,514,469.31	35.28
	304 型号	35,339,101.28	95.46	52,873,735.67	93.43	19,290,826.08	64.72
	合计	37,020,932.33	100.00	56,591,287.82	100.00	29,805,295.39	100.00
销售重量	201 型号	159,075.12	6.14	335,608.45	10.65	944351.5573	46.99
	304 型号	2,431,634.32	93.86	2,814,193.09	89.35	1065279.916	53.01
	合计	2,590,709.44	100.00	3,149,801.54	100.00	2009631.474	100.00
销售单价	201 型号	10.57		11.08		11.13	
	304 型号	14.53		18.79		18.11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 304 型号不锈钢装饰板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64.72%、93.43%、95.46%，销售重量占比分别为 53.01%、89.35%、93.86%，呈逐步上升趋势。2014 年 201 型号和 304 型号不锈钢板卷平均销售单价与 2013 年较为接近，304 型号产品营业收入占比的提高导致综合销售单价的提高。2015 年 1-6 月销售单价随着不锈钢卷板整体价格的下跌而下降，201 型号与 304 型号价格差额的波动主要受伦敦镍价格波动的影响。

公司的产品销售定价主要采用成本加成模式，根据不锈钢冷轧板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及占成本的比例，并考虑人工成本、制造费用以及合理的利润水平确定。随着公司营业规模和产能的逐步扩大，单位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将进一步降低，为公司提高产品竞争力及制定灵活的销售价格提供保障，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逐步增强。

②不锈钢橱柜业务毛利率分析

不锈钢材料本身的多种特性决定了其拥有非常广泛的应用领域。不锈钢装饰板本身具有外表美观、生产环保，且可根据不同材质要求使其具有防火、耐低温、耐腐蚀、抗划伤、抗菌和易清洁等诸多实用特性。目前，不锈钢材料已在橱柜、家用电器、医疗卫生等多个行业领域被广泛应用。

不锈钢制品行业价值链构成主要方式为“原材料成本+生产成本+产品附加值”。因此，合理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提高产品附加值、拓展盈利渠道可以提高企业及产品价值。公司在不锈钢装饰板已有工艺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积累的设计研发能力，分析不锈钢制品市场需求和标准化程度，选择标准化程度较高的不锈钢橱柜作为提高公司产品附加值的突破点。2015 年 1-6 月不锈钢橱柜毛利率为 27.11%，较当期不锈钢装饰板 13.66%的毛利率高出较多，未来随着公司不锈钢

橱柜业务规模的扩大及生产经验的积累，毛利率水平有望保持较高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③受托加工业务毛利率分析

公司开展受托加工业务，不仅为公司增加了营业收入，降低自有产品单位制造费用，提高公司自身的盈利能力，同时也是公司技术实力的体现，公司有能力和根据各种厂家对各类各式不锈钢产品的质量、外观等高标准要求提供专业化的定制服务，有助于提高公司对自身产品质量的把控并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受托加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4.63%、41.76%、59.99%，毛利率水平较高，主要系公司拥有完备先进的生产设备和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具备不锈钢装饰板生产的九大工艺，能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求，同时受托加工业务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模式，而受托加工业务成本仅为直接人工成本和分摊的制造费用，不包含产成品总成本90%以上直接材料成本，成本基数较低，导致毛利率水平较高。2014年度受托加工业务毛利率较其他期间低，系部分客户订单较为紧张，但委托加工原材料供应不足，公司为维护良好的客户关系，无偿赠送了部分不锈钢装饰板，但总体金额不大。

公司未来进一步做大做强自主品牌，提升自主品牌在行业内知名度的发展目标不变，公司将在保证满足自主品牌销售的前提下，合理安排剩余产能，继续提供受托加工服务。

(5)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华东地区	43,336,729.24	89.04	64,301,354.56	89.70	30,876,406.50	100.00
东北地区	1,739,243.24	3.57	1,656,837.64	2.31		
华南地区	3,412,046.35	7.01	4,091,107.69	5.71		
其他地区	183,794.02	0.38	1,634,470.09	2.28		
合计	48,671,812.85	100.00	71,683,769.98	100.00	30,876,406.50	100.00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区域为华东地区为主，正积极拓展华南等地区的业务。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华东地区实现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0.00%、89.70%、89.04%，是公司最主要的业务来源，这与公司地域优势相关。公司未来将继续优化营销网络，一方面强化在华东地区销售网络的建设，持续保证公司在优势区域的竞争优势；另一方面公司将选择杭州、宁

波、南昌等重点区域作为突破，并以中心城市辐射其他省份，加大广告投入、扩展营销网络，提高公司产品在其他区域的销售业绩，完善公司全国性的业务布局。

2、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材料	32,766,684.88	86.34	47,170,788.65	79.87	21,697,958.32	77.58
直接人工	1,633,755.92	4.30	2,085,703.76	3.53	1,192,929.00	4.27
制造费用	3,534,453.00	9.31	5,513,089.78	9.33	2,416,965.17	8.64
外购产品	16,671.64	0.04	4,290,861.22	7.27	2,660,159.20	9.51
主营业务成本	37,951,565.44	100.00	59,060,443.41	100.00	27,968,011.69	100.00

公司生产部根据销售订单制作生产计划单，并依据生产计划单从仓库领用原材料及相关辅助材料。公司于每个生产计划单完成后根据其对应实际用料及时归集领用的材料成本，在“生产成本—直接材料”中归集；发生的生产人员的人工直接在“生产成本—人工成本”中归集；维修费、折旧费、仓储费、劳动保护费等制造费用在“制造费用”中归集。公司于每月末统计当月的各种制造费用总数，并按各生产计划单的产量（重量）为权重分配各种制造费用，最后归集每个生产计划单的生产总成本，并根据产量确定产成品单位成本。产品销售出库时，公司根据产成品当月加权平均单价结转相应销售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等，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7.58%、79.87%、86.34%，主营业务成本包含外购产品成本，系子公司厦门钢泓向外部直接采购不锈钢装饰板，剔除外购产品成本，直接材料实际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5.74%、86.13%、86.38%。直接材料占比较高，系直接材料成本占单位产品成本的比重较高所致。

3、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48,671,812.85	71,683,769.98	132.16	30,876,406.50
营业成本	37,951,565.44	59,060,443.41	111.17	27,968,011.69
营业利润	3,638,827.48	3,486,651.70	552.05	-771,295.18
利润总额	4,276,561.56	4,492,725.70	682.49	-771,295.18
净利润	3,196,045.34	3,315,923.31	2049.25	-170,112.58

营业收入分析：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71,683,769.98 元，相比 2013 年度增长了 40,807,363.48 元，增幅为 132.16%，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不锈钢装饰板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2015 年 1-6 月不锈钢装饰板实现营业收入 48,671,812.85 元，占 2014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67.90%，但由于不锈钢冷轧卷采购单价总体处于下降趋势，不锈钢装饰板的销售单价也总体处于下跌趋势，从不锈钢装饰板的销售重量来看，公司 2015 年 1-6 月已销售重量接近 2014 年全年的 80%左右。

公司不锈钢装饰板广泛应用于电梯、机械设备、家居装饰等，虽然受宏观经济不景气以及房地产市场调整等因素影响，下游电梯、机械设备、厨具等行业整体增速呈现放缓趋势，但需求量仍处于增长趋势。一方面，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加大了市场开发力度使得销售订单增长较多，公司销售区域已从华东地区拓展至华南、东北等多个区域，各行业客户逐步积累；另一方面，产品专业化的优势逐步加强，市场认可度得到提升，公司目前重要收入来源的不锈钢装饰板业务随着品牌认知度的提升实现较快增长，公司目前产能未充分利用情况下，营业收入重要补充的受托加工业务随着公司技术稳定可靠形象的逐步树立，受托加工业务收入亦实现较快增长，作为提高公司产品附加值突破点的不锈钢橱柜也成功向市场推广，未来有望成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重要支撑，各项业务的增长使得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实现了稳步增长。

利润分析：2014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为 3,486,651.70 元，相比 2013 年度增长了 4,257,946.88 元，增幅为 552.05%，2014 年度净利润为 3,315,923.31 元，相比 2013 年增长了 3,486,035.89 元，增长幅度为 2,049.25%，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一方面公司在营业收入保持较快增长的同时，产能利用不断提高及成本控制不断完善，毛利率较大幅度提升，主营业务毛利增长较多；另一方面期间费用总额虽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并未大幅提升，进而实现营业利润大幅增长。2015 年 1-6 月在营业收入继续保持增长的同时，毛利率进一步提升，随着公司营销网络的完善以及市场对各类不锈钢制品逐渐认知与接受，公司的业务收入有望继续保持较快发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逐步加强。

公司未来计划通过完善成本控制、升级产品标准及拓展应用领域等多方面逐

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1) 提高单位产能，完善成本控制。公司一直注重技术研发，对各项技改的投入均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实现技术升级，降低单位成本支出，提高单位成本产出，提高生产毛利率。

(2) 升级产品标准，抢占市场先机。随着下游客户要求的不断提高，市场需要更高标准的产品支持，公司将加大高标准高质量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加强产品质量管理，顺应市场发展趋势，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

(3) 持续研发投入，拓展应用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销售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公司持续进行研发设计投入，将不锈钢材料应用拓展至家居厨卫等多个方面。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增长率 (%)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元)	48,671,812.85	71,683,769.98	132.16	30,876,406.50
销售费用 (元)	1,678,295.90	2,108,187.97	137.83	886,418.37
管理费用 (元)	4,330,298.01	5,768,602.77	117.66	2,650,287.77
财务费用 (元)	1,109,013.92	1,173,147.52	1,184.02	91,365.30
期间费用 (元)	7,117,607.83	9,049,938.26	149.44	3,628,071.4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3.45	2.94	-	2.8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8.90	8.05	-	8.5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28	1.64	-	0.3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4.62	12.62	-	11.75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期间费用分别为3,628,071.44元、9,049,938.26元、7,117,607.83元，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长了5,421,866.82元，主要系销售费用中业务宣传费与物流费用、管理费用中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增长所致。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1.75%、12.62%、14.62%，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较快增长，公司加大营销推广和研究开发的力度，同时为

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而借入短期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的增长为132.16%，而同期期间费用总额增长了149.44%，期间费用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

森达装饰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期间费用分别为 93,351,478.85 元、92,766,083.21 元、34,040,405.06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32%、7.40%、5.75%，其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公司低，主要系公司目前营业收入规模较小，折旧费和职工薪酬等必要的支出较难控制压缩，同时研发投入持续增加，规模相应难以体现，导致期间费用率较高，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逐步增长，期间费用率较逐步降低。

1、销售费用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的薪酬、广告费及物流费用等，公司销售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659,962.00	39.33	493,928.66	23.43	265,338.34	29.93
办公费	18,878.65	1.12	71,541.15	3.39	3,287.00	0.37
业务差旅费	59,235.40	3.53	149,157.20	7.08	134,817.27	15.21
业务招待费	33,409.00	1.99	201,338.63	9.55	82,684.80	9.33
广告费	265,248.21	15.80	586,872.31	27.84	109,747.24	12.38
物流费用	551,278.12	32.85	584,380.98	27.72	168,315.68	18.99
其他	90,284.52	5.38	20,969.04	0.99	122,228.04	13.79
合计	1,678,295.90	100.00	2,108,187.97	100.00	886,418.37	100.00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销售费用分别为 886,418.37 元、2,108,187.97 元、1,678,295.90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87%、2.94%、3.45%，销售费用总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逐步增长趋势，这与公司现阶段的发展状况和未来的发展目标一致。2014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度增长了 1,221,769.60 元，增幅为 137.83%，增幅较大，主要系职工薪酬、广告费用及物流费用的增长所致，公司 2014 年加强市场营销力度，通过展会、广告等营销方式向市场推广产品，同时扩大和完善销售团队，2014 年营业收入取得较快增长，相应的物流费用也随之增长。2015 年公司在积极拓展不锈钢装饰板业务的同时，大力推广不锈钢橱柜等新产品，不锈钢橱柜团队的建设导致 2015 年 1-6 月职工薪酬有一定的增长。2015 年 1-6 月物流费用与 2014 年全年较为接近，主要系随着不锈钢

冷轧卷原材料价格的下降，不锈钢装饰板的销售单价也呈下降趋势，从不锈钢装饰板销售重量来看，2015 年 1-6 月实际销售重量占 2014 年全年销售量 80%左右。营销费用的增长与公司现阶段的发展状况和未来的发展目标一致。

2、管理费用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人员薪酬、折旧费和办公费等，公司管理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713,721.42	16.48	497,547.24	8.63	311,998.47	11.77
社会保险费	146,081.05	3.37	213,152.62	3.70	113,974.64	4.30
福利费	57,188.29	1.32	57,168.00	0.99	63,263.56	2.39
研究与开发费	2,035,150.96	47.00	3,512,241.00	60.89	1,155,926.18	43.62
固定资产折旧	210,534.33	4.86	166,852.78	2.89	87,789.67	3.31
无形资产摊销	41,351.71	0.95	73,132.07	1.27	79,780.44	3.01
房产税	84,935.90	1.96	55,115.06	0.96	67,500.00	2.55
土地使用税	96,774.00	2.23	200,196.37	3.47	306,499.39	11.55
业务招待费	36,765.00	0.85	65,745.00	1.14	10,533.00	0.40
差旅费	155,380.03	3.59	136,186.73	2.36	42,881.11	1.62
办公费	86,800.72	2.01	355,391.49	6.16	213,958.93	8.07
车辆费用	143,060.05	3.31	136,398.38	2.36	58,220.50	2.20
水电费	140,546.99	3.25	135,245.77	2.33	48,182.04	1.82
财务顾问费	250,651.49	5.79	47,169.81	0.82		-
其他	131,356.07	3.03	117,060.45	2.03	89,779.84	3.39
合计	4,330,298.01	100.00	5,768,602.77	100.00	2,650,287.77	100.00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管理费用分别为 2,650,287.77 元、5,768,602.77 元、4,330,298.01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8%、8.05%、8.90%，管理费用总额呈上升趋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主要系职工薪酬、研发费用、财务顾问费等费用增长所致。公司为保持领先的专业技术，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积极研发新产品、新技术，加大研发投入，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研发费用分别为 1,155,926.18 元、3,512,241.00 元、2,035,150.96 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43.62%、60.89%、47.00%，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74%、4.90%、4.18%，所占比重较大。同时公司不断进行管理人员梯队的培养和绩效考核的完善，管理人员的规模和薪酬也有所增长。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及部分研发项目辅助人员工资、研发所耗材料费、折旧及摊销费用等相关费用，最近两年一期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占比 (%)	2014年	占比 (%)	2013年	占比 (%)
人员工资	448,550.00	22.04	986,560.00	28.09	299,849.00	25.94
直接材料	1,440,159.69	70.76	2,277,919.55	64.86	784,624.22	67.88
折旧及摊销费用	124,344.27	6.11	149,176.63	4.25	66,149.96	5.72
其他费用	22,097.00	1.09	98,584.82	2.81	5,303.00	0.4
合计	2,035,150.96	100.00	3,512,241.00	100.00	1,155,926.18	100.00

公司专注于不锈钢表面深加工技术和不锈钢家居制品领域的研发，并配备了专业技术人员，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方向、市场供需情况及技术趋势等，适当调整研发方向和研发人员结构。研发费用主要为人工成本和直接材料，其他费用或投入的金额和占比较少，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人员工资占当期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22.04%、28.09%、25.94%，直接材料占当期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67.88%、64.86%、70.76%，所占比重较高。公司研发项目按计划平稳推进，但由于各个项目的研发支出和研发进度不同，研发费用随着研发项目开展情况而波动，研发费用的投入情况与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相适应。公司目前重点研发项目主要包括弧形橱柜制造工艺研究、新型发泡不锈钢柜板等项目。

3、财务费用分析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财务费用分别为91,365.30元、1,173,147.52元、1,109,013.92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30%、1.64%、2.28%。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贷款利息，系为满足公司资金周转需求而借入的短期贷款产生的利息支出。

（三）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和税收政策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	639,887.04	1,034,074.00	631,535.66

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385.98	-74,952.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2.96	-28,000.00	-11,416.1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合计	637,734.08	1,017,459.98	545,167.15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59,433.52	251,518.50	155,015.7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78,300.56	765,941.48	390,151.38
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4.97%	23.10%	-229.35%

根据龙岩市政府《关于扶持武平县加快发展不锈钢产业的实施意见》（龙政综〔2013〕385号），公司系武平县不锈钢产业重点项目，获得的政府奖励和补助较多，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非经常损益净额分别为390,151.38元、765,941.48元、478,300.56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29.35%、23.10%、14.97%，对当期净利润有一定的影响，但公司不存在对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现象，公司目前销售和生产规模正逐步扩大，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2）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科学技术补助款（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80,000.00		
2015年武平县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	30,000.00		
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励		164,300.00	209,700.00
专利奖励		25,000.00	
贷款贴息		250,000.00	
2013年上规模企业奖励		110,000.00	
中小企业创新资金			70,000.00
项目优胜奖			5,000.00
永平乡项目推进费补助			20,000.00
小计	110,000.00	549,300.00	304,7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土地补助	9,676.98	19,353.96	19,353.96
平板生产线补助	73,210.02	146,420.04	109,815.02
厂房补助	7,666.67	15,333.33	7,666.67
8K生产线补助	115,833.35	231,666.63	185,250.01

挡土墙建设补助	4,750.02	9,500.04	4,750.00
无指纹机生产线、彩涂油墨覆膜生产线补助	37,500.00	25,000.00	
真空镀膜生产线	225,000.00	37,500.00	
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37,500.00		
高分子彩色打印不锈钢装饰板	18,750.00		
小计	529,887.04	484,774.00	326,835.66
合计	639,887.04	1,034,074.00	631,535.66

(3)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说明

①根据龙岩市财政局、龙岩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第二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4 月收到武平县财政局下拨的“科学技术补助”（市级企业技术中心）8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②根据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武平县企业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实施意见的通知》（武政办[2013]252 号），公司于 2014 年 4 月收到武平县财政局拨付的“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164,3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③根据龙岩市财政局、龙岩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龙岩市重大工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及第一批工业企业技改项目贷款贴息补助资金的通知》（龙财（企）指[2013]第 55 号），公司于 2014 年 1 月收到武平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贷款贴息补助”2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④根据龙岩市财政局、龙岩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龙岩市重大工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及第一批企业技改项目贷款贴息补助资金的通知》（龙财（企）指[2013]第 55 号）及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岩市促进工业加快发展扶持措施的通知》（龙政综〔2013〕285 号），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收到龙岩市经贸局拨付的“新上规模企业奖励”1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⑤根据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武平县企业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实施意见的通知》（武政办[2013]252 号），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武平县财政局拨付的“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209,7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⑥根据武平县科学技术局、武平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武平县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项目资金的通知》（武科字[2013]22 号），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武平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中小企业创新资金”经费 7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主要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备注：2015 年 9 月 25 日，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公示福建省 2015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闽科高[2015]28 号），公司作为 2015 年拟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公示（序号：145），公示期间为 2015 年 9 月 2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6 日。

子公司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与母公司适用的税率一致，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均采用查账征收方式缴纳所得税。

（四）主要资产情况及其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85,473.73	311,064.55	52,351.25
银行存款	8,266,751.33	532,561.27	1,041,713.32
合计	8,652,225.06	843,625.82	1,094,064.57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000,000.00	-
合计	-	4,000,000.00	-

201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执行董事马杰签署《执行董事决定书》，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武平支行购买价值 400 万元的理财产品，购买期限不超过 1 个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武平支行签订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总协议书》（合同编号：20141231093540036993 号），

并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了价值 400 万元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5 年 1 月 4 日平价赎回。根据《产品说明书》和《风险揭示书》，该产品属于中低风险级别的理财产品。

根据公司原股东 2012 年 12 月 15 日签署的彼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第十八条规定，股东会审议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第二十五条规定，执行董事审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武平支行购买价值 400 万元的理财产品应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鉴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存不规范之处，公司购买上述 400 万元的银行理财产品虽由执行董事决策并出具书面《执行董事决定书》，但未履行股东会审议程序，在决策程序上存在瑕疵，但该产品为中低风险级别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该理财产品购买期限较短且已及时赎回，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对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造成实质性损失或实质危害。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积极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控制度，确保公司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上述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3、应收账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账款）					
组合 2：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7,261,839.27	100.00	72,618.39	1.00	7,189,220.88
组合小计	7,261,839.27	100.00	72,618.39	1.00	7,189,220.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261,839.27	100.00	72,618.39	1.00	7,189,220.88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账款）					
组合 2：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11,417,054.71	100.00	114,170.55	1.00	11,302,884.16
组合小计	11,417,054.71	100.00	114,170.55	1.00	11,302,884.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417,054.71	100.00	114,170.55	1.00	11,302,884.16

单位：元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账款）					
组合 2：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3,753,371.02	100.00	37,533.58	1.00	3,715,837.44
组合小计	3,753,371.02	100.00	37,533.58	1.00	3,715,837.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753,371.02	100.00	37,533.58	1.00	3,715,837.44
----	--------------	--------	-----------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261,839.27	100.00	72,618.39	7,189,220.88
合计	7,261,839.27	100.00	72,618.39	7,189,220.88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417,054.71	100.00	114,170.55	11,302,884.16
合计	11,417,054.71	100.00	114,170.55	11,302,884.16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53,371.02	100.00	37,533.58	3,715,837.44
合计	3,753,371.02	100.00	37,533.58	3,715,837.44

公司根据对各类客户的信用风险评估，制定不同的信用政策，对于老客户和信用风险较小的客户给予一定的账期，对于其余客户主要采取先款后货或者现款现货的结算方式，报告期公司的收款政策、客户对象、业务特点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11,417,054.71 元，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3,753,371.02 元增长了 204.18%，系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新生产线投产，公司销售规模稳步增长，营业收入自 2013 年的 3,087.64 万元增长至 2014 年的 7,168.38 万元，增幅达 132.16%，营业收入的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

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合理，总体质量良好，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2）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账龄
厦门市东铄贸易有限公司	4,066,021.27	56.28	1 年以内
欧丽雅（福建）卫浴有限公司	565,727.00	7.83	1 年以内
厦门鑫亿代金属有限公司	563,750.00	7.80	1 年以内

厦门金富士电梯配套装潢有限公司	471,850.00	6.53	1 年以内
厦门恒天宇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456,748.00	6.32	1 年以内
合计	6,124,096.27	84.76	--

由于公司正大力推广不锈钢橱柜，对部分客户和经销商采用合理宽松的信用政策，应收厦门市东铄贸易有限公司的款项余额 4,066,021.27 元，系销售不锈钢橱柜的应收款，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款项已收回 330 万元。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账龄
青岛福华裕啤酒设备有限公司	1,812,770.00	15.88	1 年以内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1,665,233.00	14.59	1 年以内
福建省长汀县天翔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253,200.00	10.98	1 年以内
木虎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514,178.00	4.50	1 年以内
泰州市新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6,836.00	4.44	1 年以内
合计	5,752,217.00	50.39	--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账龄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1,999,635.20	53.28	1 年以内
福建省长汀县天翔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93,200.00	29.13	1 年以内
东营圣美精铸金属有限公司	601,265.56	16.02	1 年以内
青岛景鸿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59,257.55	1.58	1 年以内
合计	3,753,358.31	100.00	--

(5)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6)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的欠款。

4、预付账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预付账款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070,138.35	95.42	2,184,543.97	53.02	2,345,927.53	96.35

1-2 年	634,692.90	4.02	1,846,828.90	44.82	88,800.00	3.65
2-3 年	88,800.00	0.56	88,800.00	2.16		
合计	15,793,631.25	100.00	4,120,172.87	100.00	2,434,727.53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设备、不锈钢冷轧卷等原材料采购款，2015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期末接到订单较多，根据订单情况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和储备，2015 年 6 月预付了四家供应商货款采购不锈钢冷轧卷，其中预付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和中山市中圣金属板带科技有限公司系采购 304 不锈钢冷轧卷，预付佛山市鑫鹭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和佛山市意维家新材料有限公司系采购 201 不锈钢冷轧卷，合计预付上述四家供应商材料款占预付账款余额的 85.72%，所占比重较大，预付款采购的原材料于 2015 年 8 月底前陆续到货。

(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性质	账龄
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4,929,233.54	31.21	材料款	1 年以内
佛山市鑫鹭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3,080,000.00	19.50	材料款	1 年以内
中山市中圣金属板带科技有限公司	3,008,600.00	19.05	材料款	1 年以内
佛山市意维家新材料有限公司	2,520,000.00	15.96	材料款	1 年以内
佛山市圣川机床有限公司	407,600.00	2.58	设备款	1 年以内
合计	13,945,433.54	88.30	--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性质	账龄
佛山市欧艺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36,300.00	8.16	设备款	1 年以内
	625,100.00	15.17		1-2 年
无锡新绿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1,847.00	0.29	设备款	1 年以内
	494,000.00	11.99		1-2 年
福建省莆田市联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	8.49	工程款	1 年以内
无锡市豪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	4.85	设备款	1 年以内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174,555.00	4.24	材料款	1-2 年
合计	2,191,802.00	53.19	--	--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性质	账龄
佛山市欧艺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25,100.00	25.67	设备款	1 年以内
无锡新绿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494,000.00	20.29	设备款	1 年以内
佛山市南海卓力冷气贸易有限公司	306,000.00	12.57	工程款	1 年以内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174,555.00	7.17	设备款	1 年以内
龙岩双嘉电梯有限公司	167,000.00	6.86	材料款	1 年以内
合计	1,766,655.00	72.56	--	--

(5)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60,000.00
合计			60,000.00

5、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表:

单位: 元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 (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81,899.76	100.00	0.00	0.00	81,899.76
组合 2: 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小计	81,899.76	100.00	0.00	0.00	81,899.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1,899.76	100.00	0.00	0.00	81,899.76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1,406,514.16	100.00	0.00	0.00	1,406,514.16
组合 2：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小计	1,406,514.16	100.00	0.00	0.00	1,406,514.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06,514.16	100.00	0.00	0.00	1,406,514.16

单位：元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2,481,151.68	100.00	0.00	0.00	2,481,151.68
组合 2：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小计	2,481,151.68	100.00	0.00	0.00	2,481,151.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81,151.68	100.00	0.00	0.00	2,481,151.68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押金等，公司对信用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公司员工暂借备用金和存放其他单位的押金、保证金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2,481,151.68元和1,406,514.16元，余额较大，主要系应收武平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代垫基础设施建设费1,358,500.00元及应收武平县财政局项目履约保证金1,000,000.00元所致。

组合中，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81,899.76	100.00	0.00	81,899.76
合计	81,899.76	100.00	0.00	81,899.76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48,014.16	3.41	0.00	48,014.16
1-2年（含2年）	1,358,500.00	96.59	0.00	1,358,500.00
合计	1,406,514.16	100.00	0.00	1,406,514.16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2,481,151.68	100.00	0.00	2,481,151.68
合计	2,481,151.68	100.00	0.00	2,481,151.68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余额较大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武平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58,500.00	96.59	代垫基础设施建设费	1-2年
合计	1,358,500.00	96.59	--	--

应收武平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款项余额1,358,500.00元，系公司代武平工业园支付的基础设施建设费，该款项于2015年4月收回。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大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武平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58,500.00	54.75	代垫基础设施建设费	1 年以内
武平县财政局	1,000,000.00	40.30	项目保证金	1 年以内
合计	2,358,500.00	95.05	--	--

根据厦门钢泓与武平县人民政府签订的《项目投资合同书》，厦门钢泓需缴纳 200 万元履约保证金，在第一期项目主体工程完工后退还保证金 50%，项目全部竣工投产后退还剩余保证金。公司 2013 年第一期项目主体工程完工，已退还 100 万。

(4)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5)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欠款。

6、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存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765,581.78	-	2,483,530.87	-	4,872,281.10	-
库存商品	3,717,793.31	-	1,263,615.75	-	2,071,716.67	-
在产品	1,161,517.68	-	398,001.98	-	214,164.90	-
低值易耗品	283,628.41	-		-		-
合计	8,928,521.18	-	4,145,148.60	-	7,158,162.67	-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等。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存在一定波动，这与公司业务发展和供销管理模式相适应。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的模式，同时根据以往的供销情况，预先生产一定数量易销的标准规格产品作为安全库存，并依据预测的需求量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和备货，保证生产的连续性。

由于本行业具有的“多品种、多客户、多订单”的特点，公司十分重视加强对存货的管理，并通过信息化手段提升存货管理效率，期末存货余额随着公司期末订单数量及原材料的储备等因素存在一定波动，总体上将随着公司销售与生产规模的扩大而增加。2015 年公司拓展新市场、推广新产品及开发新客户致使接到

的订单量较多，公司根据接到的订单情况安排原材料的采购与储备，导致2015年6月30日结存的储备原材料和待发待售库存商品较多，同时由于新生产不锈钢橱柜及其生产进度的影响，期末在产品的金额也较高。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存货账面余额3,000,000.00元，存货抵押或担保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三）承诺事项”部分。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1,046,252.14	1,251,087.20	2,140,435.16
合计	1,046,252.14	1,251,087.20	2,140,435.16

其他流动资产系钢泓有限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2015年1-6月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1、账面原值合计	48,553,155.23	9,529,150.89		58,082,306.12
（1）房屋及建筑物	20,482,827.28	6,270,789.83		26,753,617.11
（2）机器设备	26,418,149.59	2,235,154.95		28,653,304.54
（3）运输工具	758,805.96	211,513.13		970,319.09
（4）办公家具	11,556.00	358,134.22		369,690.22
（5）电子及其他设备	881,816.40	453,558.76		1,335,375.16
2、累计折旧合计	4,007,048.15	1,764,560.01		5,771,608.16
（1）房屋及建筑物	680,195.00	326,017.38		1,006,212.38
（2）机器设备	2,908,716.49	1,304,937.57		4,213,654.06
（3）运输工具	250,844.13	42,285.22		293,129.35
（4）办公家具	5,079.99	12,436.10		17,516.09
（5）电子及其他设备	162,212.54	78,883.74		241,096.28
3、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546,107.08			52,310,697.96
（1）房屋及建筑物	19,802,632.28			25,747,404.73
（2）机器设备	23,509,433.10			24,439,650.48
（3）运输工具	507,961.83			677,189.74
（4）办公家具	6,476.01			352,174.13
（5）电子及其他设备	719,603.86			1,094,278.88

4、减值准备合计				
(1) 房屋及建筑物				
(2) 机器设备				
(3) 运输工具				
(4) 办公家具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5、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546,107.08			52,310,697.96
(1) 房屋及建筑物	19,802,632.28			25,747,404.73
(2) 机器设备	23,509,433.10			24,439,650.48
(3) 运输工具	507,961.83			677,189.74
(4) 办公家具	6,476.01			352,174.13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719,603.86			1,094,278.88

(2) 2014年度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1、账面原值合计	35,573,796.05	12,979,359.18		48,553,155.23
(1) 房屋及建筑物	14,492,938.15	5,989,889.13		20,482,827.28
(2) 机器设备	20,054,974.83	6,363,174.76		26,418,149.59
(3) 运输工具	758,805.96	0.00		758,805.96
(4) 办公家具	11,556.00	0.00		11,556.00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255,521.11	626,295.29		881,816.40
2、累计折旧合计	1,231,584.15	2,775,464.00		4,007,048.15
(1) 房屋及建筑物	221,058.68	459,136.32		680,195.00
(2) 机器设备	742,081.62	2,166,634.87		2,908,716.49
(3) 运输工具	187,055.13	63,789.00		250,844.13
(4) 办公家具	2,884.83	2,195.16		5,079.99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78,503.89	83,708.65		162,212.54
3、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342,211.90			44,546,107.08
(1) 房屋及建筑物	14,271,879.47			19,802,632.28
(2) 机器设备	19,312,893.21			23,509,433.10
(3) 运输工具	571,750.83			507,961.83
(4) 办公家具	8,671.17			6,476.01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77,017.22			719,603.86
4、减值准备合计				
(1) 房屋及建筑物				
(2) 机器设备				
(3) 运输工具				

(4) 办公家具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5、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342,211.90			44,546,107.08
(1) 房屋及建筑物	14,271,879.47			19,802,632.28
(2) 机器设备	19,312,893.21			23,509,433.10
(3) 运输工具	571,750.83			507,961.83
(4) 办公家具	8,671.17			6,476.01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77,017.22			719,603.86

(3) 2013年度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账面原值合计	1,129,193.54	34,634,349.95	189,747.44	35,573,796.05
(1) 房屋及建筑物		14,492,938.15		14,492,938.15
(2) 机器设备	373,858.97	19,778,051.76	96,935.90	20,054,974.83
(3) 运输工具	582,242.36	176,563.60		758,805.96
(4) 办公家具	3,920.00	7,636.00		11,556.00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69,172.21	164,968.00	92,811.54	255,521.11
2、累计折旧合计	224,526.38	1,062,166.41	55,108.64	1,231,584.15
(1) 房屋及建筑物		221,058.68		221,058.68
(2) 机器设备	14,685.81	734,935.16	7,539.35	742,081.62
(3) 运输工具	123,799.18	63,255.95		187,055.13
(4) 办公家具	931.0	1,953.83		2,884.83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85,110.39	40,962.79	47,569.29	78,503.89
3、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04,667.16			34,342,211.90
(1) 房屋及建筑物				14,271,879.47
(2) 机器设备	359,173.16			19,312,893.21
(3) 运输工具	458,443.18			571,750.83
(4) 办公家具	2,989.00			8,671.17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84,061.82			177,017.22
4、减值准备合计				
(1) 房屋及建筑物				
(2) 机器设备				
(3) 运输工具				
(4) 办公家具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5、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04,667.16			34,342,211.90
(1) 房屋及建筑物				14,271,879.47

(2) 机器设备	359,173.16			19,312,893.21
(3) 运输工具	458,443.18			571,750.83
(4) 办公家具	2,989.00			8,671.17
(5) 电子及其他设备	84,061.82			177,017.22

(4)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房屋及建筑物原值为 23,273,206.74 元，净值 22,425,538.63 元；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机器设备原值为 15,023,620.35 元，净值为 12,570,002.46 元，固定资产抵押或担保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三) 承诺事项”部分。

(5)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电子设备等。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大幅增加，系公司购建的新生产线、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等陆续投入使用，公司生产能力和竞争优势逐步提升。公司已建立完整的固定资产维护体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未发现固定资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未对固定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类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工程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橱柜车间建设	70,748.27		
厂区零星工程建设		162,886.22	
6、7#厂房建设		873,905.90	
消防管道建设		51,192.00	41,992.00
不锈钢展厅建设	215,117.27	205,031.80	
中间厂房建设	30,048.00		
污水池建设		206,443.00	206,443.00
8K 镜钢机安装		334,944.44	
办公宿舍楼建设			4,695,934.83
黑钛生产线			43,169.98
合计	315,913.54	1,834,403.36	4,987,539.81

(2) 2015年1-6月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	-------------------	------	------------	----------	--------------------

6、7#厂房建设	873,905.90		873,905.90		0.00
办公宿舍楼建设		421,095.62	421,095.62		0.00
污水池建设	206,443.00	454,570.09	661,013.09		0.00
办公楼装修工程		1,980,000.00	1,980,000.00		0.00
办公楼二次装修工程		1,523,750.00	1,523,750.00		0.00
宿舍楼装修工程		567,000.00	567,000.00		0.00
油磨卷砂光机安装		562,393.20	562,393.20		0.00
合计	1,080,348.90	5,508,808.91	6,589,157.81		0.00

(3) 2014年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 元

工程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7#厂房建设		873,905.90			873,905.90
办公宿舍楼建设	4,695,934.83	1,293,954.30	5,989,889.13		0.00
黑钛生产线	43,169.98	880,341.85	923,511.83		0.00
彩涂油墨覆膜生产线		2,717,948.63	2,717,948.63		0.00
合计	4,739,104.81	4,892,244.78	9,631,349.59		873,905.90

(4) 2013年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 元

工程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厂区道路建设	715,596.80	565,024.85	1,280,621.65		0.00
6、7#厂房建设	9,751,250.10	2,228,749.90	11,980,000.00		0.00
办公宿舍楼建设	372,210.00	4,323,724.83			4,695,934.83
厂区建设	317,911.00	183,038.00	500,949.00		0.00
挡土墙项目	400,884.00	8,820.00	409,704.00		0.00
平板机生产线	236,513.50	2,952,313.55	3,188,827.05		0.00
变压器设备安装	747,543.08	220,660.94	968,204.02		0.00
起重机设备安装	396,381.71	40,000.00	436,381.71		0.00
8K 镜钢机安装	39,650.60	1,486,961.80	1,526,612.40		0.00
真空镀膜机安装	8,602,824.69	103,000.00	8,705,824.69		0.00
无指纹机安装	512,820.52	81,454.07	594,274.59		0.00
分条机生产线		1,871,794.87	1,871,794.87		0.00
合计	22,093,586.00	14,065,542.81	31,463,193.98		4,695,934.83

公司固定资产投入规模较大,报告期内生产线、厂房陆续投产,导致在建工程发生额较大。

10、无形资产及摊销

(1) 2015年1-6月无形资产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1、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3,935,837.32	62,844.66		3,998,681.98
其中: 土地使用权	3,935,837.32			3,935,837.32
财务软件		43,844.66		
商标权		19,000.00		
2、累计摊销合计	162,597.48	41,351.71		203,949.19
其中: 土地使用权	162,597.48	39,890.22		202,487.70
财务软件		1461.49		1,461.49
商标权				
3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773,239.84			3,794,732.79
其中: 土地使用权	3,773,239.84			3,733,349.62
财务软件				42,383.17
商标权				19,000.00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商标权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73,239.84			3,794,732.79
其中: 土地使用权	3,773,239.84			3,733,349.62
财务软件				42,383.17
商标权				19,000.00

无形资产商标权系办理财产权转移手续支付的相关费用。

(2) 2014年无形资产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3,935,837.32			3,935,837.32
其中: 土地使用权	3,935,837.32			3,935,837.32
2、累计摊销合计	82,817.04	79,780.44		162,597.48
其中: 土地使用权	82,817.04	79,780.44		162,597.48
3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53,020.28			3,773,239.84
其中: 土地使用权	3,853,020.28			3,773,239.84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53,020.28			3,773,239.84
其中：土地使用权	3,853,020.28			3,773,239.84

(3) 2013年度无形资产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3,935,837.32			3,935,837.32
其中：土地使用权	3,935,837.32			3,935,837.32
2、累计摊销合计		82,817.04		82,817.04
其中：土地使用权		82,817.04		82,817.04
3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935,837.32			3,853,020.28
其中：土地使用权	3,935,837.32			3,853,020.28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35,837.32			3,853,020.28
其中：土地使用权	3,935,837.32			3,853,020.28

(4)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3,935,837.32 元，净值 3,733,349.62 元，无形资产抵押或担保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三) 承诺事项”部分。

11、长期待摊费用

(1) 2015 年 1-6 月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央视网展位费	43,869.85		43,869.85		0.00
合计	43,869.85		43,869.85		0.00

(2) 2014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央视网展位费	141,869.89		98,000.04		43,869.85
合计	141,869.89		98,000.04		43,869.85

(3) 2013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央视网展位费	236,833.33		94,963.44		141,869.89
合计	236,833.33		94,963.44		141,869.89

央视网展位费初始入账价值为 294,000.00 元，自 2012 年 7 月开始摊销，摊销年限为 3 年，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摊销完毕。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最近两年一期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收益	225,000.00	900,000.00	225,000.00	900,000.00		
可抵扣亏损					214,703.26	858,813.06
合计	225,000.00	900,000.00	225,000.00	900,000.00	214,703.26	858,813.06

(2) 最近两年一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8,154.60	72,618.39	28,542.64	114,170.55	9,383.40	37,533.58
合计	18,154.60	72,618.39	28,542.64	114,170.55	9,383.40	37,533.58

13、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2015年1-6月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14,170.55		41,552.16		72,618.39
合计	114,170.55		41,552.16		72,618.39

(2) 201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7,533.58	76,636.97			114,170.55
合计	37,533.58	76,636.97			114,170.55

(3) 201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7,533.58			37,533.58
合计		37,533.58			37,533.58

(五) 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的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9,800,00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21,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24,800,000.00	21,000,000.00	7,000,000.00

2015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 980 万元, 系武平县天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以固定资产向其提供反担保; 抵押借款 1,500 万元, 系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同时关联方马杰以其个人信用为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三) 承诺事项”部分, 关联担保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二) 关联方交易”部分。

(2) 报告期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应付账款如下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33,551.58	97.85	3,695,200.86	98.57	5,528,582.62	97.29
1-2 年					153,757.42	2.71
2-3 年	53,757.42	2.15	53,757.42	1.43		

合计	2,487,309.00	100.00	3,748,958.28	100.00	5,682,340.04	100.00
----	--------------	--------	--------------	--------	--------------	--------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原材料、电力、设备采购款等。2015年6月30日账龄超过1年应付账款系应付邓柏森工程款50,000元，由于工程质量问题尚未支付，该款项由2013年12月31日1-2年账龄迁徙至2014年12月31日2-3年账龄。2015年6月30日应付天田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设备采购款1,901,000.00元，系应付购置激光机的款项余额；2013年12月31日应付东莞市汇成真空科技有限公司设备采购款4,814,726.82元，系应付购置平板分条机的款项余额。

(2) 截至2015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比例(%)	性质
天田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1,901,000.00	1年以内	76.43	设备款
国网福建武平县供电有限公司	245,811.23	1年以内	9.88	电费
邓柏森	50,000.00	2-3年	2.01	工程款
无锡市豪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	1年以内	2.01	设备款
福建省闽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000.00	1年以内	1.21	设备款
合计	2,276,811.23	--	91.54	--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比例(%)	性质
天田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1,965,000.00	1年以内	52.41	设备款
国网福建武平县供电有限公司	340,477.32	1年以内	9.08	电费
佛山市南海区齐发隆五金机械厂	314,370.00	1年以内	8.39	设备款
广东永通起重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185,715.00	1年以内	4.95	设备款
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180,222.55	1年以内	4.81	材料款
合计	2,985,784.87	--	79.64	--

(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较大应付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比例(%)	性质
东莞市汇成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4,814,726.82	1年以内	84.73	设备款
广东永通起重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585,715.00	1年以内	10.31	设备款
邓柏森	150,000.00	1年以内	2.64	工程款
合计	5,550,441.82	--	97.68	--

(5)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3、预收账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预收账款如下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93,597.15	100.00	1,653,599.00	100.00	1,470,353.13	100.00
合计	1,293,597.15	100.00	1,653,599.00	100.00	1,470,353.13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系预收部分客户的货款, 总体金额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 账龄结构合理。

(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比例 (%)	性质
厦门欧非亚特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330,000.00	1 年以内	25.51	货款
福建省闽侯县南粤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102,907.80	1 年以内	7.96	货款
厦门永鹏成电子有限公司	100,010.00	1 年以内	7.73	货款
厦门同安金洋实业有限公司	86,821.00	1 年以内	6.71	货款
厦门市泽睿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70,075.00	1 年以内	5.42	货款
合计	689,813.80	--	53.33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比例 (%)	性质
厦门欧非亚特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330,000.00	1 年以内	19.96	货款
福州万事如意涂装设备有限公司	184,542.00	1 年以内	11.16	货款
厦门金富士电梯配套装潢有限公司	160,466.00	1 年以内	9.70	货款
厦门市铭旺兴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8	1 年以内	6.05	货款
厦门杰合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3,160.00	1 年以内	3.82	货款
合计	838,168.08	--	50.69	--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余额五前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比例(%)	性质
无锡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518,886.28	1年以内	35.29	货款
厦门欧非亚特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00	1年以内	27.20	货款
福建省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5,609.00	1年以内	7.86	货款
厦门市中澳技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81,223.00	1年以内	5.52	货款
福州正康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80,828.00	1年以内	5.50	货款
合计	1,196,546.28	--	81.37	--

(5)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预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无锡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518,886.28
合计			518,886.28

4、应付职工薪酬

(1) 2015 年 1-6 月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476,860.00	3,920,659.85	3,646,594.81	759,683.0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535.20	80,535.20	
辞退福利				
其他				
合计	476,860.00	4,001,195.05	3,727,130.01	759,683.04

其中短期薪酬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6,860.00	3,824,524.46	3,555,459.42	754,683.04
(2) 职工福利费		71,590.09	71,590.09	
(3) 社会保险费和公积金		19,545.30	19,545.30	
(4) 其他		5,000.00		5,000.00
合计	476,860.00	3,920,659.85	3,646,594.81	759,683.04

(2) 2014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34,798.46	4,395,475.51	4,363,615.05	476,86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5,910.07	115,910.07	
辞退福利				
其他				
合计	434,798.46	4,511,385.58	4,479,525.12	476,860.00

其中短期薪酬如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4,798.46	4,295,165.06	4,263,304.60	476,860.00
(2) 职工福利费		60,876.00	60,876.00	
(3) 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39,434.45	39,434.45	
(4) 其他				
合计	434,798.46	4,395,475.51	4,363,615.05	476,860.00

(3) 2013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50,199.46	2,137,875.59	1,714,276.59	434,798.4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651.85	91,651.85	
辞退福利				
其他				
合计	50,199.46	2,229,527.44	1,805,928.44	434,798.46

其中短期薪酬如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199.46	2,034,116.14	1,610,517.14	434,798.46
(2) 职工福利费		66,579.56	66,579.56	
(3) 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37,179.89	37,179.89	
(4) 其他				
合计	50,199.46	2,137,875.59	1,714,276.59	434,798.46

5、应交税费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应交税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8,933.50	13,677.43
企业所得税	1,586,657.30	1,172,362.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5.22	426.68	683.87
教育费附加	399.13	268.01	410.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6.09	9.90	273.55
房产税			115,887.00
个人所得税	-2,560.69	-829.60	249.21
印花税			10,869.07
合计	1,585,427.05	1,181,171.44	142,050.45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期末已申报尚未缴纳的增值税、个人所得税和尚未汇算清缴的企业所得税等。应交增值税系子公司厦门钢泓已申报尚未缴纳的增值税。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大，主要系 2014 年、2015 年 1-6 月利润增加导致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公司期后已缴纳 600,448.63 元所得税税款。

6、应付利息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应付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3,454.45	28,575.00	14,442.20
合计	53,454.45	28,575.00	14,442.20

7、其他应付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付款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691,576.35	86.73	3,852,000.00	74.33	12,730,000.00	100.00
1-2 年	1,330,000.00	13.27	1,330,000.00	25.67		
合计	10,021,576.35	100.00	5,182,000.00	100.00	12,730,000.00	100.00

(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性质
武平县经济贸易局	8,000,000.00	1 年以内	79.83	暂借款
马杰	653,000.00	1 年以内	6.52	往来款
	1,330,000.00	1-2 年	13.27	往来款
合计	9,983,000.00	--	99.62	--

根据 2015 年 4 月 22 日钢泓有限、武平县经贸局（过桥资金管理方）和武平县天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方）签订的《协议书》以及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福建钢泓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借用过桥资金有关问题专题会议备忘录》（[2015]02 号），武平县经济贸易局提供 800 万元供公司资金周转，公司以月利率 0.65%，按照资金实际使用天数支付资金占用费。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性质
马杰	702,000.00	1 年以内	13.55	往来款
	1,330,000.00	1-2 年	25.66	往来款
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50,000.00	1 年以内	60.79	增资款
合计	5,182,000.00	--	100.00	--

应付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5 万元款项系其提前支付的增资款，2015 年 4 月将该款项予以退还。应付股东马杰的往来款已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全部清偿。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性质
马杰	9,730,000.00	1 年以内	76.44	往来款
梁锡添	2,200,000.00	1 年以内	17.28	往来款
马军	800,000.00	1 年以内	6.28	往来款
合计	12,730,000.00	--	100.00	--

(5)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马杰	1,983,000.00	2,032,000.00	9,730,000.00
合 计	1,983,000.00	2,032,000.00	9,730,000.00

(6)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 元

股东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梁锡添			2,200,000.00
合 计			2,200,000.00

公司与关联方其他应付款形成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部分。

8、递延收益

(1) 2015 年 1-6 月递延收益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初始入账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土地补助	967,700.00	919,315.08		9,676.98	909,638.10
平板生产线补助	1,464,200.00	1,207,964.94		73,210.02	1,134,754.92
厂房补助	460,000.00	437,000.00		7,666.67	429,333.33
8K 生产线补助	2,470,500.00	2,053,083.36		115,833.35	1,937,750.01
挡土墙建设补助	190,000.00	175,749.96		4,750.02	170,999.94
无指纹机生产线、彩涂油墨覆膜生产线(2014 年 9 月)	1,500,000.00	1,475,000.00		37,500.00	1,437,500.00
产业园展示中心补助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真空镀膜生产线	4,500,000.00	4,462,500.00		225,000.00	4,237,500.00
无指纹机生产线、彩涂油墨覆膜生产线(2015 年 3 月)	300,000.00		300,000.00	37,500.00	262,500.00
高分子彩色打印不锈钢装饰板	150,000.00		150,000.00	18,750.00	131,250.00
合 计	12,902,400.00	11,631,113.34	450,000.00	529,887.04	11,551,226.30

(2) 2014 年递延收益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初始入账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土地补助	967,700.00	938,669.04		19,353.96	919,315.08
平板生产线补助	1,464,200.00	1,354,384.98		146,420.04	1,207,964.94
厂房补助	460,000.00	452,333.33		15,333.33	437,000.00

8K 生产线补助	2,470,500.00	2,285,249.99		231,666.63	2,053,583.36
挡土墙建设补助	190,000.00	185,250.00		9,500.04	175,749.96
无指纹机生产线、彩涂油墨覆膜生产线	1,500,000.00		1,500,000.00	25,000.00	1,475,000.00
产业园展示中心补助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真空镀膜生产线	4,500,000.00		4,500,000.00	37,500.00	4,462,500.00
合计	12,452,400.00	5,215,887.34	6,900,000.00	484,774.00	11,631,113.34

(3) 2013 年递延收益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初始入账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土地补助	967,700.00	958,023.00		19,353.96	938,669.04
平板生产线补助	1,464,200.00		1,464,200.00	109,815.02	1,354,384.98
厂房补助	460,000.00		460,000.00	7,666.67	452,333.33
8K 生产线补助	2,470,500.00		2,470,500.00	185,250.01	2,285,249.99
挡土墙建设补助	190,000.00		190,000.00	4,750.00	185,250.00
合计	5,552,400.00	958,023.00	4,584,700.00	326,835.66	5,215,887.34

(4) 报告期内主要递延收益的说明

①根据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促进不锈钢产业投资与发展若干规定的通知》(武政文[2010]134 号)第六点:“对固定资产投资达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的不锈钢产业项目,在投资者缴清土地出让金后,给予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补助标准为 2 万元/亩(项目主体工程开工后每亩补助 1 万元,项目竣工投产后每亩补助 1 万元);对固定资产投资超过 3,000 万元的不锈钢产业项目,每增加 1,000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则每亩补助相应增加 0.4 万元;补助总额上限为每亩 3.4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投资额达 3,000 万元,并且缴清了土地出让金,项目主体工程已开工,公司土地面积为 96.77 亩,故可享受补助合计 $96.77 \times 10,000 \text{ 元} = 967,700.00 \text{ 元}$ 。

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收到武平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拨付的“土地补助款”967,7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相关资产寿命期限,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分别摊销 19,353.96 元、19,353.96 元、9,676.98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为 909,638.10 元。

②根据武平县人民政府文件《武关于鼓励和促进不锈钢产业投资与发展若干规定的通知》(武政文[2010]134 号)第六点:“对固定资产投资达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的不锈钢产业项目,在投资者缴清土地出让金后,给予基础设施建

设补助，补助标准为 2 万元/亩（项目主体工程开工后每亩补助 1 万元，项目竣工投产后每亩补助 1 万元）；对固定资产投资超过 3,000 万元的不锈钢产业项目，每增加 1000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则每亩补助相应增加 0.4 万元；补助总额上限为每亩 3.4 万元”。经公司申请并与武平县人民政府充分协商后确定的公司的基础设施补助标准为 3 万/亩，开工时已补助了 1 万/亩，还剩 2 万/亩补助未支付， $96.7 \text{ 亩} \times 2 \text{ 万/亩} = 193.4 \text{ 万元}$ ，扣除政府三通一平费用 46.98 万元，故公司剩余可获得的补助款为 $96.7 \times 2 - 46.98 \text{ 万元} = 146.42 \text{ 万元}$ 。

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收到武平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拨付的“基础设施建设补助款”（平板生产线补助）1,464,2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相关资产寿命期限，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分别摊销 109,815.02 元、146,420.04 元、73,210.02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为 1,207,964.94 元。

③根据中共武平县委、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平县促进不锈钢产业发展优惠政策的通知》（武委[2012]32 号）第五项：“对单体钢架式厂房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以上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补助 30 元/平方米”。公司的单体钢架式厂房建筑面积为 15,700 平方米，故合计可收到补助款 $30 \times 15,700 \text{ 元} \approx 460,000.00 \text{ 元}$ 。

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收到武平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专项补助款”（厂房补助）46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相关资产寿命期限，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分别摊销 7,666.67 元、15,333.33 元、7,666.67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为 429,333.33 元。

④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2 年县城产业发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预）指〔2013〕14 号）及《福建省财政厅县域产业发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闽财预〔2013〕29 号）》，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收到武平财政局拨付的“固定资产投资补助”（8K 生产线补助）2,47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相关资产寿命期限，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分别摊销 185,250.01 元、231,666.63 元、115,833.35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为 1,937,750.01 元。

⑤根据武平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下达金属产品工艺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武发改[2014]55 号），公司于 2014 年 9 月收到武平财政局拨付的“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无指纹机生产线、彩涂油墨覆膜生产线）补助 1,5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相关资产寿命期限，2014 年、2015 年 1-6 月分别摊销 25,000.00 元、

37,5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为 1,437,500.00 元。

⑥根据武平县财政局《武平县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书》(武财(企)用字[2014]15 号),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收到武平县财政局拨付的“产业园展示中心建设补助”9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该政府补助涉及的项目尚未完工。

⑦根据中共武平县委、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平县促进不锈钢产业发展优惠政策的通知》(武委[2012]32 号),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收到武平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拨付的“固定资产投资补助”(真空镀膜生产线)4,5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4 年、2015 年 1-6 月分别摊销 37,500.00 元、22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为 4,237,500.00 元。

⑧根据武平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下达金属产品工艺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武发改[2014]55 号),公司于 2015 年 3 月收到武平县财政局拨付的“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无指纹机生产线、彩涂油墨覆膜生产线)项目 3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相关资产寿命期限,2015 年 1-6 月摊销 37,5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为 262,500.00 元。

⑨根据龙岩市财政局、龙岩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第三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龙财(企)指[2014]48 号),公司于 2015 年 5 月收到武平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财政国库拨付的“2014 年龙岩市第三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市级新产品开发项目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高分子彩色打印不锈钢装饰板)15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相关资产寿命期限,2015 年 1-6 月摊销 18,75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为 131,250.00 元。

(六)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4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5,390.24	5,390.24	594,004.26
盈余公积	258,438.56	258,438.56	
未分配利润	5,521,992.42	2,325,947.08	-720,151.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85,821.22	32,589,775.88	29,873,852.5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85,821.22	32,589,775.88	29,873,852.57

资本公积余额由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94,004.26 元减少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390.24 元，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期初调整资本公积所致，2014 年 12 月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冲回原调整的资本公积。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情况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马杰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马文瑞	副董事长、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杰之胞弟
林田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曹惠娟	董事
冯宪炜	董事
马明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李凤兰	监事
刘勤发	监事
钟美秀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杰之配偶
厦门茂源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广州君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马文瑞的配偶王金玉实际控制的企业
佛山市品航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董事马文瑞的配偶的哥哥王洪锐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佛山市首科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马文瑞的配偶的哥哥王洪梁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佛山市万星不锈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马文瑞的配偶的哥哥王洪建实际控制的企业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曹惠娟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曹惠娟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曹惠娟的配偶孟兆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东莞市锦龙树脂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曹惠娟的哥哥曹宏斌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广东合鑫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冯宪炜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厦门万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李凤兰实际控制的企业
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耐巴赫家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注：2015 年 11 月，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更名为佛山市森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3、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关联关系解除
梁锡添	持有公司 50%的股权并担任公司监事	2015 年 3 月，梁锡添将其持有的公司 50%的股权转让给马杰，2015 年 4 月，梁锡添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无锡市恒鑫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马杰担任高管并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原无锡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2015 年 1 月更名。2014 年 6 月，马杰将持有的该公司全部 50%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张磊、刘永镗并辞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
佛山市宝众不锈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马杰控制的其他企业	2014 年 11 月，马杰将持有的该公司全部 90%的股权转让给其配偶的弟弟钟敏生；2015 年 6 月，钟敏生将持有的该公司全部 90%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邱汉华
佛山市意维家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马杰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该公司设立时名称为“佛山市万润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12 年 11 月更名为“佛山市钢泓新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2015 年 2 月更名为“佛山市意维家新材料有限公司”。2015 年 2 月，马杰将持有的该公司全部 70%股权转让 60%给无关联第三方马榕林，转让 10%给其外甥郑文辉；2015 年 6 月，郑文辉将持有的该公司全部 40%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潘昌明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监事梁锡添实际控制的企业	2015 年 4 月，梁锡添将持有钢泓有限全部 50%的股权转让给马杰，并辞去钢泓科有限监事职务
佛山市雪球进出口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马杰的外甥控制的企业	2015 年 6 月，郑文锋、郑文辉将持有的该公司合计 100%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聂燕明、兰华新

（二）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关联担保、关联股权转让、关联方资金往来等行为，但是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

联方交易事项。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曾向关联方佛山钢友、佛山万景泓采购 201 系列和 304 系列不锈钢冷轧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
佛山钢友	1,830,806.34	4.88	5,452,619.31	10.89	5,110,759.15	19.86
佛山万景泓					4,172,309.52	16.21
合计	1,830,806.34	4.88	5,452,619.31	10.89	7,612,937.12	36.07

2013 年度向关联方佛山钢友、佛山万景泓采购不锈钢卷的金额及其所占的比重较高，系公司前期主要专注于厂房和机器设备的建设与安装，尚未建立供应商管理体系，而关联方佛山钢友和佛山万景泓专业经营不锈钢贸易，前期生产为了保证原材料的质量和供货的及时性，同时考虑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而与关联方的货款结算周期较为优惠，导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的占比较高。2014 年 3 月开始公司采购 304 不锈钢卷逐步转向不锈钢生产商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并逐步建立自身供应商管理体系，向关联方采购不锈钢卷的金额及其占比呈下降趋势。

不锈钢卷价格近年来处于波动状态，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定价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与同期向佛山市酒钢博瑞钢业有限公司、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揭阳宝钢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等供应商的采购价格相近，未损害公司利益。

(3) 关联销售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重 (%)

无锡恒鑫泓			443,492.55	0.62	2,265,823.67	7.34
合计			443,492.55	0.62	2,265,823.67	7.34

报告期内，应无锡恒鑫泓之业务需求，公司向其不锈钢装饰板产品，2013年向其销售金额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7.34%，其他期间的关联销售的金额及其占比较小。公司与其销售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注册商标无偿转让及授权许可

①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商标授权许可及转让

2012年10月16日，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与钢泓有限签订《商标授权使用合同》，约定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将注册号为“7056990”、“7056989”的两项“WJH/万景泓”图文商标授权钢泓有限独占并无偿使用，授权使用期限自2012年10月16日至2017年10月15日。

2015年3月10日，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与钢泓有限签订《商标授权使用合同》，约定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将注册号为“13854848”、的“万景泓”图文商标授权钢泓有限独占并无偿使用，授权使用期限自2015年3月10日至2020年3月9日。

为保证公司资产的独立性和完整性，钢泓有限与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经协商，一致同意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将上述三项商标无偿转让给钢泓有限。2015年6月29日，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与钢泓有限签订《商标转让协议》，约定佛山市万景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将上述注册号为“7056990”、“7056989”、“13854848”的三项“万景泓”图文商标无偿转让给钢泓有限。上述转让协议签订后，公司已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办理上述商标的变更登记手续，2015年9月14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已受理该等商标的转让申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等商标的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②厦门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商标无偿转让

2013年6月10日，厦门钢泓与钢泓有限签订《商标权转让协议》，约定厦门钢泓将注册号为“8374602”的商标无偿转让给钢泓有限。该商标转让已于2015年6月26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办理登记备案。

（2）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担保主要为股东马杰及其配偶钟美秀以其个人信用为公司在银行的借款提供保证，具体情况如下：

①2014 年 10 月 29 日，马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武平支行最高额为 2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 SME 岩人最保字 29501 号）：

A、为公司在 2014 年 10 月 30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1 号）的 1000 万元（期限从 201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0 日）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B、为公司在 2014 年 10 月 30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2 号）的 300 万元（期限从 2014 年 11 月 06 日至 2015 年 11 月 05 日）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C、为公司在 2015 年 01 月 26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3 号）的 2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2 月 04 日至 2016 年 02 月 03 日）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②2015 年 08 月 07 日，马杰、钟美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武平支行最高额为 2,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 SME 岩人最保字 29501 号）：

A、为公司在 2015 年 08 月 07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1 号）的 6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8 月 14 日至 2016 年 08 月 13 日）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B、为公司在 2015 年 08 月 26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2 号）的 7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8 月 26 日至 2016 年 08 月 25 日）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C、为公司在 2015 年 08 月 28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借款：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3 号）的 2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8 月 28 日至 2016 年 08 月 27 日）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3）关联方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1 日，厦门钢泓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马杰将持有的厦门钢泓 90%的股权以 5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钢泓有限，同意股东郑永富将其持有的厦门钢泓 10%的股权以 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钢泓有限。同日，马杰、郑

永富与钢泓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4年12月23日，厦门钢泓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在厦门市集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3、关联方资金往来

(1) 2015年1-6月，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性质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6/30
应付账款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0.00	2,142,043.40	2,142,043.40	0.00
合计	--	0.00	2,142,043.40	2,142,043.40	0.00
其他应付款					
马杰	往来款	2,032,000.00	0.00	49,000.00	1,983,000.00
广东钢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增资款	3,150,000.00	0.00	3,150,000.00	0.00
合计	--	5,182,000.00	0.00	3,199,000.00	1,983,000.00

(2) 2014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性质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应付账款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60,000.00	6,585,792.15	6,525,792.15	0.00
合计	--	-60,000.00	6,585,792.15	6,525,792.15	0.00
预收账款					
无锡市恒鑫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货款	518,886.28	0.00	518,886.28	0.00
合计	--	518,886.28	0.00	518,886.28	0.00
其他应付款					
马杰	往来款	9,730,000.00	3,432,000.00	11,130,000.00	2,032,000.00
梁锡添	往来款	2,200,000.00	0.00	2,200,000.00	0.00
合计	--	11,930,000.00	3,432,000.00	13,330,000.00	2,032,000.00

(3) 201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性质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应付账款					
佛山钢友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0.00	6,436,360.65	6,496,360.65	-60,000.00

无锡市恒鑫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货款	0.00	4,881,602.10	4,881,602.10	0.00
合计	--	0.00	11,317,962.75	11,377,962.75	-60,000
预收账款					
无锡市恒鑫泓不锈钢有限公司	货款	0.00	3,169,900.00	2,651,013.72	518,886.28
合计	--	0.00	3,169,900.00	2,651,013.72	518,886.28
其他应付款					
马杰	往来款	9,820,000.00	0.00	90,000.00	9,730,000.00
梁锡添	往来款	0.00	2,200,000.00	0.00	2,200,000.00
合计	--	9,820,000.00	2,200,000.00	90,000.00	11,932,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马杰、梁锡添等拆入资金较多，系因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所形成。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经营规模逐渐扩大，因此对经营现金流的需求也随之逐渐增加。除了通过银行借款的渠道进行融资外，从关联方取得暂借款也成为了提供经营所需资金的另一来源。公司主要将这些借款用于公司厂房建造及设备和原材料采购。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此类资金往来交易均未签订相应的借款合同，并承诺不收取利息。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往来金额较大，但系为公司提供资金以满足流动性需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亦未对于公司独立性造成严重影响。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六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七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须由董事会批准。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八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300万

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须由董事会批准。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九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须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尚未健全,亦未就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做出特殊规定,关联交易仅通过总经理审批,部分关联交易未经过必要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公司章程》等制度,并依此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年7月24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广州耐巴赫家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七)2、广州耐巴赫”部分。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承诺事项

1、2014年10月29日,公司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原值23,273,206.74元,账面净值22,425,538.63元的房屋建筑物(6#厂房[武房权证2014字第02657号]、7#厂房[武房权证2014字第02658号]、办公楼[武房权证2014字第02655号]及宿舍楼[武房权证2014字第02656号])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武平支行签订最高金额为4,692.68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SME岩人最抵字29501号):

(1) 为公司在2014年10月30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SME岩人借字29501号)的1000万元(期限从2014年10月31日至2015

年 10 月 30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 为公司在 2014 年 10 月 30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2 号) 的 300 万元(期限从 2014 年 11 月 06 日至 2015 年 11 月 05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3) 为公司在 2015 年 01 月 26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3 号) 的 2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2 月 04 日至 2016 年 02 月 03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4) 为公司在 2015 年 08 月 07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1 号) 的 6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8 月 14 日至 2016 年 08 月 13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5) 为公司在 2015 年 08 月 26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2 号) 的 7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8 月 26 日至 2016 年 08 月 25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6) 为公司在 2015 年 08 月 28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借款: 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3 号) 的 2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8 月 28 日至 2016 年 08 月 27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2015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原值 15,023,620.35 元, 账面净值 12,570,002.46 元的机器设备与武平县天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抵押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 武天抵字(2015)第 003 号), 为武平县天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公司在武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保证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HT9090630150001068) 的 98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1 月 22 日至 2015 年 01 月 21 日) 的保证担保提供抵押反担保。

3、2014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原值 3,935,837.32 元, 净值 3,733,349.62 元土地使用权(武国用(2012)第 0425 号)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武平支行签订最高金额为 4,692.68 万元合《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2014 年 SME 岩人最抵字 29501 号):

(1) 为公司在 2014 年 10 月 30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1 号) 的 1000 万元(期限从 201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0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 为公司在 2014 年 10 月 30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2 号) 的 300 万元(期限从 2014 年 11 月 06 日至 2015

年 11 月 05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3) 为公司在 2015 年 01 月 26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14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3 号) 的 2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2 月 04 日至 2016 年 02 月 03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4) 为公司在 2015 年 08 月 07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1 号) 的 6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8 月 14 日至 2016 年 08 月 13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5) 为公司在 2015 年 08 月 26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2 号) 的 7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8 月 26 日至 2016 年 08 月 25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6) 为公司在 2015 年 08 月 28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借款: 2015 年 SME 岩人借字 29503 号) 的 200 万元(期限从 2015 年 08 月 28 日至 2016 年 08 月 27 日)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4、2015 年 4 月 22 日, 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原值 23,273,206.74 元, 账面净值 22,425,538.63 元的房屋建筑物(6#厂房、7#厂房、办公楼及宿舍楼抵押后余值作二次抵押); 原值 3,733,349.62 元土地使用权, 净值 3,733,349.62 元土地使用权(抵押后余值作二次抵押); 原值 15,023,620.35 元, 账面净值 12,570,002.46 元的机器设备(抵押后余值作二次抵押) 及账面价值 3,000,000.00 元存货与武平县天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抵押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 武天抵字(2015) 第 4-1 号), 为武平县经济贸易局 800 万元周转资金提供抵押担保。

(四)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设立股份公司时, 公司委托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2015 年 7 月 31 日,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华夏金信评报字[2015]第 197 号”《福建钢泓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组涉及的净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 1 年。

(一) 资产评估的方法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结论。

（二）资产评估的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评估前的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比例(%)
净资产	4,583.41	5,936.49	1,353.08	29.52

评估增值率较高，主要系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增值。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分红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股票公开转让之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15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票公开转让之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分红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3、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3）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三）公司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分配股利。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14年12月1日，公司与马杰、郑永富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600,000.00元价格受让马杰、郑永富所持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由于本公司与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同受马杰控制，本次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次收购已于2014年12月23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2014年12月30日完成股权受让款项的支付，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日为2014年12月31日。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报告期内厦门市钢泓不锈钢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期间为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其基本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六）对外投资及资产重组情况”部分。

（二）基本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665,784.35	2,919,945.13	2,510,716.32
非流动资产	631,571.06	570,583.44	657,420.66
资产总额	3,297,355.41	3,490,528.57	3,168,136.98
流动负债	2,693,098.98	2,943,166.43	2,632,160.82
负债总额	2,693,098.98	2,943,166.43	2,632,160.82
净资产	604,256.43	547,362.14	535,976.16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4,534,804.34	9,043,594.91	11,452,346.27
营业成本	3,979,184.53	8,492,427.13	10,884,595.02
营业利润	59,762.61	26,122.16	-48,839.21
利润总额	59,762.61	26,122.16	-48,311.79
净利润	56,894.29	11,385.98	-74,952.37

上述财务数据业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15 年 7 月 24 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广州耐巴赫家居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7 月该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除上述子公司外，公司不存在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其他企业。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评估

（一）子公司租赁场地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为设立广州耐巴赫，2015 年 6 月 16 日，马文瑞与广州市高德花花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约定马文瑞租用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奥体南路 12 号广州市高德汇奥体购物中心市场中区 2068、2068A 面积 442 平方米的房产作为商业用途。广州耐巴赫设立后，该房产实际由其使用。该房产系在租赁的集体土地上所建，因报建手续不完整，尚未取得房产证。

应对措施：1、广州市高德汇奥体购物中心为广州市大型家居商场，汇聚了众多国内知名家居企业（如欧派、志邦、博洛尼、金牌等）及国内上市公司（如好莱客、索菲亚）入驻，该房产因权属瑕疵导致无法正常使用的风险较小；2、境内 A 股上市公司索菲亚（股票代码：603898）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P1-1-147 显示其向广州市高德花花置业有限公司租赁广州市高德汇奥体购物中心市场 2 处房产，亦未出现因产权瑕疵导致该公司无法正常使用的情形；3、广州耐巴赫主要承担公司的品牌运营功能，系为面向全国进行招商代理、拓展公司销售渠道和提升品牌影响力而设立，不承担公司的生产职能；4、该租赁房产面积 442 平方米，公司自建及子公司租赁的房产面积共 20855.54 平方米，该处存在产权瑕

疵的房产占公司房产总面积的 2.12%，所占比例较小；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因上述存在权属瑕疵的租赁房产给公司造成损失，由其全额承担。因此，该租赁房产虽未取得房产证，但导致无法正常使用的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冷轧卷，其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达 90%以上，所占比重较大。近年来不锈钢冷轧卷采购价格受国内外供需市场影响，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尽管公司不断通过技术更新和生产流程优化降低生产成本，通过推出新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并且与主要的原材料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但公司仍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给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经过近几年的成功运营，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采购管理制度，对原材料进行严格的库存管理，根据订单数量和以往的供销情况，进行合理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和储备；同时，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尽可能维持原材料的价格稳定。公司产品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模式，在产品销售价格方面已初步形成较为成熟、流畅的定价机制，将尽力消除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三）供应商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向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60.67%、54.31%，对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主要系上述供应商在不锈钢冷轧卷品质方面具有较强的稳定性，能够满足公司对不锈钢卷的技术要求；且系实力较强的供应商，公司系其常年客户，能够在价格和供货周期方面获得较为便利的条件。虽然公司积极开发新的供应商，尽量控制对其采购的比例，以降低对其的依赖，但仍然存在对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供应商重大依赖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向广汉市天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采购不锈钢冷轧卷的占比较高，主要系其品质方面具有较强的稳定性，能够满足公司对不锈钢卷的技术要求；且系实力较强的供应商，公司系其常年客户，能够在价格和供货周期方面获得较为便利的条件。公司将在现有的供应商基础之上，建立合格的供应商选择制度，储备质量过关、价格优惠的供应商资源，确保主要原材料有多种采购渠道，以降低供应商集中可能带来的采购风险。

（四）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行业的整体发展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较高的相关性。近年来，由于我国各地房地产价格涨幅较大，为了控制投机性房地产的需求，维护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保证大众购房者对商品房的刚性需求，中央及各地政府均出台了一系列抑制房地产市场价格过快增长的宏观调控政策，打击市场中房地产投机性需求。在近几轮宏观调控的影响下，我国房地产行业的发展速度从 2008 年开始逐步放缓。未来，若在宏观调控的压力下，房地产行业的发展进入持续放缓的疲软周期，不锈钢装饰板和不锈钢橱柜行业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因房地产行业调控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环保和健康意识增强，对生活品质的追求也将越来越高，在家居装饰及橱柜使用方面往环保化、安全化、健康化、美观化方向发展是一种必然的趋势。公司将在未来的业务发展方向中紧随上述趋势，在产品设计及定位方面更加彰显环保化、安全化、健康化、美观化特点，开拓不锈钢装饰及不锈钢家居市场的蓝海，进一步引导及捆绑产品的环保、健康需求属性而去其房地产依赖属性。

（五）公司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为解决临时性资金周转需求，公司根据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平县中小微企业过桥还贷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武政文〔2014〕288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向武平县政府申请过桥资金，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过桥资金余额为 800 万元，如公司未能按约定用途使用资金或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因临时收回过桥资金而导致公司临时性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同时，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市场对质量要求逐渐提高，公司需要资金投入研发、扩大生产、业务拓展等，对资金的需求量将大幅增加。因此，如果公司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健全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加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等手段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公司将按约定用途使用过桥资金，并按期还本付息，避免因资金使用产生任何法律纠纷或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在合理利用财务杠杆的同时，充分利用多种渠道，适时引进战略投资者，解决公司发展中的资金问题。

（六）新产品、新业务及新市场开拓计划无法顺利实现的风险

公司系不锈钢装饰板与不锈钢家居制品的全方位的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专注于不锈钢表面深加工及由此衍生的不锈钢家居制品领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

应用拓展。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谋求更为广阔的业务发展空间，公司计划拓宽现有产品的应用范围，并拓展不锈钢家居制品等细分市场的业务；同时，公司还将加大市场的拓展力度。新产品、新业务及新市场的开拓对于客户资源获取、行业核心技术及经验、资质、市场口碑等方面的要求可能导致公司面临经营计划无法顺利实现而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新产品、新业务及新市场上的开拓计划主要围绕着“拓宽现有产品的应用范围、拓展不锈钢家居制品业务、拓展国内市场业务”这三个目标展开，均建立在公司现有技术基础、业务内容及客户资源上，具有较高的可行性。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与产品研发、扩充营销团队、储备客户资源，增强公司的竞争力，为上述经营计划的实施提供条件支撑。

（七）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目前仅有 4 位机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钢泓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75% 的股份并担任公司另一股东厦门茂源达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厦门茂源达持有公司 15% 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杰持有钢泓投资 80.872% 的股权。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杰可通过钢泓投资和厦门茂源达实际控制公司 90% 的股份表决权。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表决权处于绝对优势，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股份表决权的绝对优势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或影响，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利益，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规范公司治理的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着重强化股东和管理层规范公司治理的意识，力争使公司进一步适应现代公司治理制度的要求。

（八）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涉及采购、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但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实际情况，重新制定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方面的内控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上述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特别是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完善。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决议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公司也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张 林田 冯家瑞 耿希
陈

全体监事：

陈 刘瑞峰 李国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张 林田

福建钢泓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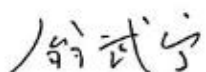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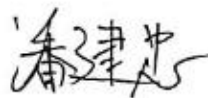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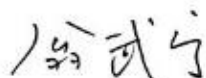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小组成员：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晋军

经办律师:

陈霞 彭时辉

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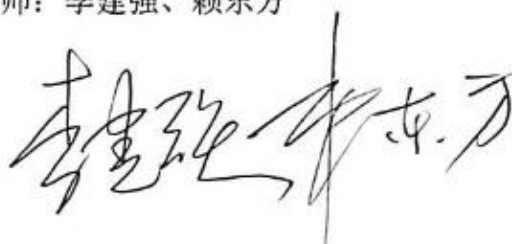
2015年11月30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福建泓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CHW 证审字[2015]0218 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建强、赖东方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 年 11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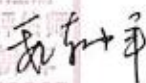
五、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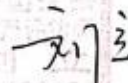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



第六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二、信息披露平台

本公司公开转让股票申请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d.com.cn 或 www.need.cc，供投资者查阅。